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YANJING BREWERY CO., LTD.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700,000,000 元人民币)



发 行 人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 9 号



主 承 销 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的规定，可转换公司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别风险提示

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投资风险：

- 1、本公司没有进行 2002 年度的盈利预测，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2、由于本次转债担保人为境外法人，当转债发行人不能履行偿债义务时，转债持有人在实现债权的程序、时间及费用等方面较担保人为国内法人时存在一定的差别。转债持有人在境内司法机构起诉境外担保人时，根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应适用涉外民事诉讼的特别程序，而不是国内民事诉讼的普通程序。这样也会增大转债持有人实现债权的成本，延长其实现债权的时间。

发行人名称：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Yanjing Brewery Co.,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 9 号

股票简称：燕京啤酒

股票代码：000729

债券类别：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总额：700,000,000 元

票面金额：100 元

期 限：5 年

票面利率：1.2%，每年付息

付息日期：2003 年至 2007 年每年的 10 月 16 日

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 10.59 元/股

转 换 期：200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07 年 10 月 16 日止的发行人股票交易日

赎回条款：发行人有权依据本募集说明书，在约定的条件下提前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燕京转债。

回售条款： 持有人有权依据本募集说明书，在约定的条件下向本公司回售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燕京转债。

发行方式：采取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优先认购，余额及原社会公众股股东放弃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 行 日： 2002 年 10 月 16 日

拟申请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二〇〇二年九月三日

目 录

一、释 义	8
二、概 览	10
(一) 发行人简况	10
(二)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1
(三) 本次发行情况	12
(四)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4
三、 本次发行概况	17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7
(二) 预计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19
(三)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20
四、 风险因素	26
(一) 经营风险	26
(二) 市场风险	29
(三) 行业风险	30
(四)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风险	31
(五) 财务风险	34
(六) 募集资金项目的风险	35
(七) 政策性风险	36
(八) 其他风险	37
五、 发行条款	39
(一) 发行规模及其确定依据	39
(二) 票面金额、期限、票面利率和付息日期及其确定依据	39
(三) 转股	40
(四) 申请转股的程序	42
(五) 赎回	44
(六) 回售	45

(七) 附加回售条款	46
六、 担保事项	47
(一) 担保人简况	47
(二) 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指标	47
(三) 担保人的资信情况	49
(四) 担保人的其它担保行为	49
(五) 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50
(六) 担保函主要内容	50
七、 发行人的资信	51
(一)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贷款银行及对公司资信的评价	51
(二) 公司近三年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信誉状况	51
(三) 公司近三年发行公司债券及偿还的情况	51
(四) 资信评估机构对公司的资信评级情况	51
(五) 发行人前三年偿付能力指标	52
八、 偿债措施	53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盈利状况及发展规模的分析	53
(二) 公司目前经营效果的分析	54
(三) 公司的融资能力	56
(四) 担保方的经济实力	56
(五) 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57
(六) 公司偿债计划	58
九、 发行人基本情况	60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60
(二) 公司的历史沿革	6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61
(四)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62
(五) 历次股本及发起人出资变化时的情况	63
(六) 发行人前三年分红情况	64

(七) 发行人员工情况简介	64
(八) 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65
(九) 无形资产	67
(十) 发行人近三年信息披露	67
(十一) 公司发起人、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68
(十二) 公司组织结构图	71
(十三) 发行人控股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72
十、 业务和技术	78
(一) 公司所处主要行业的基本情况	78
(二) 影响啤酒行业发展的因素	79
(三) 进入啤酒行业的主要障碍	79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80
(五) 发行人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	80
(六)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81
(七) 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84
(八) 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86
(九)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87
(十) 核心技术的来源和方式	87
(十一) 技术水平	88
十一、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89
(一) 同业竞争	89
(二) 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89
(三) 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	91
(四) 重大关联交易存在的必要性与公平性	92
(五) 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继续履行的协议	96
(六)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涉及的关联交易	96
(七) 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96
(八) 公司律师、主承销商的意见	97
十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99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99
(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任期、持股数及报酬情况	102
十三、 公司治理结构	104
(一) 独立董事的设立	104
(二) 公司章程关于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	104
(三) 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与规则	105
(四) 内部控制制度	106
(五) 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在近三年内的变动， 变动原因及经过	110
十四、 财务会计信息	111
(一) 1999 年~2001 年审计报告	111
(二) 公司 2002 年度中期财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8
(三) 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126
(四)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分析	127
(五) 本次燕京转债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138
十五、 业务发展目标	139
(一) 公司啤酒业务发展的预测基础	139
(二) 公司的发展计划	139
(三) 实现业务目标的主要经营理念	144
(四)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实现业务目标的作用	144
十六、 募集资金的运用	145
(一) 预计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	145
(二) 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主要意见	145
(三) 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47
(四) 项目资金的来源及落实	148
(五)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49
(六)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171
(七)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结论	175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	176
(一) 或有事项.....	176
(二) 承诺事项.....	176
(三) 重大诉讼事项.....	177
(四) 收购战略.....	177
十八、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79
(一) 董事会声明.....	179
(二) 主承销商声明.....	180
(三) 发行人律师声明.....	181
(四) 审计机构声明.....	182
(五) 评估机构声明.....	183
十九、 附录和备查文件.....	184

一、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或燕京啤酒	指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燕京有限	指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燕京集团	指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北京控股	指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	指	本次 7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发行
可转债、燕京转债	指	投资人可依照规定的条款转换为发行人公司流通股股票的、面值为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登记机构	指	中央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持有人	指	登记机构记录在册的持有燕京转债的投资者
转股	指	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本公司股权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燕京转债被注销，同时本公司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人民币普通股
转换期、转股期	指	可转债转换为股份的起始日至结束日的期间

转股价格	指	可转债转换为每股股份所支付的价格
存续期间	指	自 2002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2007 年 10 月 16 日止的期间内，存在发行在外燕京转债的期间
赎回	指	公司股票价格在一段时期内连续高于转股价格达到某一幅度时，公司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回售	指	公司股票价格在一段时期内连续低于转股价格达到某一幅度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债券卖给发行人
附加回售	指	本次转债存续期内，如发行人改变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债券卖给发行人
原社会公众股股东	指	本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央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社会公众股股东
机构投资者	指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注册资本在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成立六个月以上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具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投资资格，其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社会公众投资者	指	个人投资者及法律法规允许申购新股的境内法人机构、证券投资基金等
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概 览

本概览仅对募集说明书全文做概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是于1997年4月25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1997）27号文件批准，由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北京市西单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牛栏山酒厂三家发起人共同发起，采取社会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北京市证监会京证监发（1997）6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280号和证监发字（1997）281号文批准，燕京啤酒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含800万股公司职工股）于1997年6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发行价格7.34元/股，发行市盈率14倍，同年7月16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30,953万股，其中：国家股976.5万股，占3.15%；法人股21,976.5万股，占71.00%；公司职工股800万股，占2.59%；社会公众股7,200万股，占23.26%。

800万股公司职工股于1997年7月11日托管于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并根据有关规定，于1998年1月19日上市流通，公司流通股增至8,000万股。

1998年4月21日，公司实施97年度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上市时总股本30,953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3股、转增2股，总股本增至46,429.5万股。

199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1998年度增资配股方案，以1997年公司上市时总股本30,953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配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2元。该配股方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1998）36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17号文批准后实施。本次配股资金于1998年10月19日全部募足，并于同年10月29日刊登了股份变动公告，总股本增至55,422.45万股，其中发起法人股39,264.75万股，国有股1,757.7万股，社会公众股14,400万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0.26万股）。该次获配的社会流通股已于1998年11月3日上市流通。

199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2000年度增资配股方案，以1998年末总股本55,422.45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配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3元。该

配股方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2000）43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2000）49号文批准后实施。本次配股资金于2000年6月19日全部募足，并于同年6月29日刊登了股份变动公告，总股本增至66,742.45万股，其中发起法人股46,264.75万股，国有股1,757.7万股，社会公众股18,720万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1.934万股）。该次获配的社会公众股已于2000年7月6日上市流通。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本公司1999年、2000年、2001年、2002年中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数据	2002年中	2001年度	2000年度 (调整后)	2000年度 (调整前)	1999年度 (调整后)	1999年度 (调整前)
资产总额(万元)	445,872.03	439,862.27	403,390.26	404,362.03	252,528.50	252,528.50
股东权益(万元)	370,156.22	358,779.63	343,558.77	344,419.42	226,963.53	238,048.02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27,470.12	228,788.15	174,499.58	174,587.36	151,629.61	151,629.61
净利润(万元)	11,376.59	28,569.35	26,202.33	26,828.38	29,149.49	29,149.49
流动比率	3.39	3.04	4.21	4.21	3.29	6.81
速动比率	2.21	1.81	3.00	2.99	1.64	3.40
资产负债率(合并后)	11.43%	12.70%	10.87%	10.85%	8.80%	4.41%
资产负债率(合并前)	2.39%	5.58%	6.08%	6.06%	8.10%	3.61%
应收帐款周转率	7.90	17.57	19.53	19.54	28.93	28.93
存货周转率	1.34	2.39	2.40	2.41	2.45	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7.98%	9.34%	9.41%	12.84%	1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1%	7.76%	9.27%	9.34%	12.84%	12.25%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43	0.43	0.44	0.53	0.53
每股净资产(元/股)	5.55	5.38	5.15	5.16	4.10	4.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5	0.20	0.47	0.47	0.33	0.3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32	1.00	1.00	-0.77	-0.77

2002 年中期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种类、面值、期限、规模和利率

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是发行人依照法定程序发行、在一定期间内依据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可以转换成发行人社会公众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最小交易单位为面值 1000 元，期限为 5 年。

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利率 1.2%。

2、转股价格

根据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燕京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以公告本募集说明书前三十个交易日（2002 年 8 月 23 日至 10 月 11 日）“燕京啤酒”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9.63 元为基准，上浮 10%确定，转股价格为 10.59 元/股。

3、赎回

赎回指公司股票价格在一段时期内连续高于转股价格达到某一幅度时，公司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燕京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则本公司有权以 102 元/张（含当年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成股份的燕京转债。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本公司每年最多可在约定条件满足时行使一次赎回权，若首次赎回条件满足时不实施赎回的，当年不再行使赎回权。

4、回售

回售指公司股票价格在一段时期内连续低于转股价格达到某一幅度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债券卖给发行人。

在燕京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

价的 70%，经燕京转债持有人申请，持有人有权将持有的燕京转债按下列回售价格（含当年利息）回售予本公司，并有权选择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燕京转债：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回售价格	101元/张	102元/张	103元/张	104元/张

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申请部分或全部回售的燕京转债面值总额必须是 1000 元人民币的整数倍。燕京转债持有人每年最多可在约定的条件下行使一次回售权。每年首次满足回售条件时，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若首次条件满足时不实施回售的，当年不再行使回售权。

5、附加回售

燕京转债存续期内，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本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发生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燕京转债持有人有权在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以面值 102%（含当年利息）的价格向本公司回售燕京转债。燕京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附加回售申报的，视为对该次附加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

6、担保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 7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7、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在深交所开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8、优先认购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享有每股“燕京啤酒”可配售 1 元燕京转

债的优先认购权。由于公司发起人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和北京市泰丰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已承诺放弃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发行中只有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

优先认购采取取整的办法，1000元（即1手）为申购下限，每1手为一个认购买入单位，实际认购量为1手或1手的整数倍，不足1手的部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配股业务指引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手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以达到最小记帐单位1手。

9、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优先认购，余额及原社会公众股股东放弃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刊登日：2002年10月12日

11、股权登记日：2002年10月14日（T-2日）

12、认购日：2002年10月16日（T日）

13、公告发行结果、组织摇号抽签：2002年10月21日（T+3日）

14、未中签部分申购款予以解冻：2002年10月22日（T+4日）

15、停牌时间：

本次发行过程中“燕京啤酒”股票不安排停牌，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四）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讨论决定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并认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技术合理、财务可行、建设条件具备，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项 目	所需资金 (万元)
第一部分：技改项目	
一、引进啤酒生产关键设备技术改造工程	2,989.00
二、南厂污水处理厂技术改造工程	1,400.00
三、精品啤酒扩建改造工程	3,341.00
四、无醇啤酒技改项目	2,031.30
五、年产 2 万吨纯净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995.59
六、为生产饮用水配套制罐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996.41
七、年产 2 万吨矿泉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998.70
八、包装一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907.78
九、南厂综合技改工程	1,382.30
合 计	15,042.08
第二部分：投资外埠企业项目	
一、受让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52%的股权	11,417.42
二、受让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80%的股权并追加投资	5,992.30
三、受让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 60.19%股权	5,500.55
四、投资控股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并更名	7,000.00
合 计	29,910.27
第三部分：新建项目	
一、投资设立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200.00
二、建立大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	6,000.00
三、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扩建物流配送中心	5,000.00
合 计	14,200.00
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
募集资金总计	67,652.35

200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议案。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后不会立即对净资产收益率产生摊薄效应，短期内也不会大幅增加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同时，由于本次发行前公司资产负债率偏低，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小公司财务风险，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通过技改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和优化配置，促进管理效率的提高和生产技术的进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通过投资外埠企业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提高公司产品的全国市场占有率，为公司实现“重点开发全国市场、积极进入世界市场”的经营方针打下坚实的基础；通过新建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和集约化生产经营格局。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可以确保以上项目的实施。若所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以上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所募集资金超过了以上项目资金需求，多余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 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 债券种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 2、 转债简称： 燕京转债
- 3、 发行总额： 700,000,000 元
- 4、 票面金额： 人民币 100 元
- 5、 发行价格： 按面值发行， 即人民币 100 元
- 6、 债券期限： 5 年， 自 2002 年 10 月 16 日（发行日）起， 至 2007 年 10 月 16 日（到期日）止。
- 7、 票面利率： 年利率 1.2%
- 8、 付息日期：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2003 年 10 月 16 日， 2004 年 10 月 16 日， 2005 年 10 月 16 日， 2006 年 10 月 16 日， 2007 年 10 月 16 日为付息登记日， 付息登记日之后 5 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 即在 2007 年 10 月 16 日转债到期时对所有未转股的燕京转债还本付息。在付息登记日当日申请转股以及已转股的燕京转债， 无权再获得当年及以后的利息。
- 9、 转股价格： 初始转股价格为 10.59 元/股， 以公布燕京转债募集说明书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收盘价格为基准， 上浮 10%确定。当发生约定情形时， 转股价格将作出相应调整（详见下文“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办法”）。
- 10、 转股起止时间： 转股期自本次转债发行后 12 个月起， 即 2003 年 10 月 16 日（含当日）起至 2007 年 10 月 16 日（含当日）止。持有人可以在转股期内的转股申请时间申请转股。

11、**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的担保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12、**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优先认购，余额及原社会公众股股东放弃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3、**发行对象：**持有深交所股东帐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投资者除外）。

14、**优先认购：**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享有每股“燕京啤酒”可配售 1 元燕京转债的优先认购权。由于公司发起人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和北京市泰丰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已承诺放弃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发行中只有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

优先认购采取取整的办法，1000 元（即 1 手）为申购下限，每 1 手为一个认购买入单位，实际认购量为 1 手或 1 手的整数倍，不足 1 手的部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配股业务指引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 1 手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以达到最小记帐单位 1 手。

15、**回拨：**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燕京转债数量为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优先认购后余额的 50%，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发售的燕京转债数量为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优先认购后余额的 50%。根据实际申购结果，按照网上发售比例和网下发售比例趋于一致的原则，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可在初定的网下和网上发售燕京转债数量之间作适当回拨。

16、**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7、**本次发行预计实收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本次发行预计实收金额为 67,605.7 万元。

18、**发行费用概算：**约为人民币 2,394.3 万元，具体如下：

发行费用总额:	2,394.3 万元
其中: 承销费用	2100 万元
律师费用	40 万元
资信评估费用	11.3 万元
路演宣传费用	100 万元
发行手续费	140 万元
审核费用	3 万元

19、承销机构及其承销量安排（承销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承销机构名称	承销地位	承销数量（万元）	承销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20,000	28.57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承销商	10,000	14.29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承销商	10,000	14.29
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承销商	5,000	7.15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4,000	5.71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4,000	5.7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4,000	5.71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4,000	5.71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商	3,000	4.28
福建省闽发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商	2,000	2.86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2,000	2.86
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2,000	2.86
合 计		70,000	100.00

（二）预计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1、发行时间安排

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02 年 10 月 12 日
股权登记日	2002 年 10 月 14 日（T-2 日）

认购日	2002 年 10 月 16 日 (T 日)
公告发行结果	2002 年 10 月 21 日 (T+3 日)
组织摇号抽签	2002 年 10 月 21 日 (T+3 日)
未中签部分申购款解冻	2002 年 10 月 22 日 (T+4 日)

2、发行中的停牌、复牌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过程中“燕京啤酒”股票不安排停牌，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3、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燕京转债”挂牌交易。本公司将在燕京转债上市交易前 5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互联网网站公告《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三)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发 行 人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福成**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 9 号**
电 话 **010-89490729**
传 真: **010-89495569**
联 系 人: **李颖娟、刘翔宇**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常振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联系地址 **上海市番禺路 390 号时代大厦 6 楼**
电 话 **021-62802631**
传 真 **021-62802267**
联 系 人 **董莱、刘政、杨曦、夏朝辉、王逸松**

副主承销商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上海市九江路 111 号
注册地址 周有道
电 话 021-54043389-8020
传 真 021-54043281
联 系 人 陈永阳、沈晓雷、吕东

副主承销商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广场 45 楼
注册地址 王少华
电 话 010-64482828-359
传 真 010-64482810
联 系 人 刘旭

副主承销商 **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无锡市中山路 153 号
注册地址 范炎
电 话 0510-2722321
传 真 0510-2722321
联 系 人 张志伟

分 销 商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大连市人民路 24 号
注册地址 张凯华
电 话 010-64642288-4028
传 真 010-64481760
联 系 人 信蓓

分 销 商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注册地址 朱利
电 话 010-66568067、66568069
传 真 010-66568074
联 系 人 何斌辉

分 销 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上海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注册地址 金建栋
电 话 010-82001380
传 真 010-82001353
联 系 人 朱卫平

分 销 商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 2 号合景国际大厦 A 幢
注册地址 张引
电 话 010-88092036
传 真 010-88092037
联 系 人 赵菲

分 销 商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济谱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电 话 010-65178899-86002
传 真 010-65185233
联 系 人 杜永良

分 销 商 **福建省闽发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晓伟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环球广场 28-29 号 34 层
电 话 025-3235175
传 真 025-3235135
联 系 人 黄伟国

分 销 商 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益森
注册地址 宁波市开明街 417-427 号
电 话 021-58603561
传 真 021-68536451
联 系 人 杨华

分 销 商 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贵安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源深路 279 号
电 话 010-84273990
传 真 010-84273969
联 系 人 宋保纲

**上市推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信利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江山
注册地址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一座 609 室
电 话 010-65186876
传 真 010-65186981
联 系 人 谢思敏、阎建国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华
注册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电 话 010-65264678
传 真 010-65263576
联 系 人 郑建彪、高利萍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德威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小丰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0 号泥沙交流中心八层
电 话 010-68480911
传 真 010-68480906
联 系 人 朱喜初、刘宏跃

担 保 人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昭广
注册地址 香港干诺道中 200 好信德中心西翼 34 楼
电 话 010-88087800
传 真 010-88086298
联 系 人 王永杰

资信评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建中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7 号
电 话 010-65612716
传 真 010-65612719
联 系 人 周捷、李星

收款银行 **中信实业银行**
法定代表人 **龚建中**
注册地址 **深圳深南东路万德大厦 1013 号**
电 话 **0755-82137105**
传 真 **0755-82137107**

可转债登记机构 **中央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电 话 **0755-82083921**
传 真 **0755-82083926**

拟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张育军**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电 话 **0755-82083333**
传 真 **0755-82083667**

上述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均未以任何形式与发行人之间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 风险因素

提 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燕京转债时，除募集说明书中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该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公司将采取的对策陈述如下。

（一）经营风险

1、 产品经营单一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当突出，1999 年至 200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 99%左右的收入来自啤酒的营业收入，产品相对单一，业务集中程度很高。虽然高度的专业化经营有利于公司在啤酒市场上获得竞争优势，发挥规模效应，但与此相应的也会受到啤酒市场形势变化、消费者消费倾向转变等原因造成的巨大影响。

公司坚持一业为主、多种经营的方针。一方面，在保证和扩大现有生产能力和市场份额的基础上，不断研究和开发具有“燕京”特色的工艺技术，研制出更多口味、更多品种的高、中、低档啤酒系列产品，以满足不同层次消费者的需求，并利用现有的销售网络逐步打开矿泉水、纯净水销售市场。另一方面，公司将大力开发高科技含量的产品，逐步调整产品结构，向相关行业发展，形成多元化经营模式，以分散产品单一的经营风险，提高抗风险能力。为此，公司已于 2000 年参股北京泛华协和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加大对原控股公司北京燕京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力度，扩大核糖核酸的生产规模和技术含量，并将运用本次募集资金继续加大对生物技术领域的投资力度，争取培育出新的利润增长点。

2、 原料供应的风险

本公司啤酒生产的主要原料为大麦、大米和酒花，分别约占生产总成本的 38%、10%和 2%，大麦从国外进口，大米、酒花在国内采购，原料的品质和价格对本公

司产品质量和成本有重大的影响。由于国内啤酒大麦的价格和质量均不及美洲、澳洲等粮食输出国的同类产品，且目前国内啤酒大麦总产量只占全国总需求量的23%，致使啤酒大麦主要依靠进口，进口价格不得不取决于国际市场的行情。虽然本公司在国内外市场上拥有一定的固定客户保证原料的及时供应，但如果国际市场的供求关系以及国内供应基地产量和收购价格发生变化，将会影响原料的采购成本；而若原料供应商出现经营问题或原料供应地遭受自然灾害，则将影响原料的质量，从而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后果。

公司在加强对原料定额考核和管理的同时，重点抓好对原料的采购管理。公司对原料的采购活动严格按程序执行，对原料供应方进行动态管理，在稳定原有原料供应商的同时，对原料的供应实行多方位选择，避免独家供应所导致的对个别供应商的依赖。在采购前制定详细的采购计划，在原料采购过程中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度，在原料送达后又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确保原料的质量达到酿造要求。同时，公司通过及时捕捉国内外的市场信息，抓住粮食市场价格看淡的有利时机，通过竞价降低原料成本。通过以上措施，将原料价格和质量变化的风险降低到最小程度。

3、产品销售的风险

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年产量超百万吨的大型啤酒企业，“燕京”牌啤酒的年产量位居全国第一，并成为中国唯一进入世界啤酒单一品牌年产量前五强的国内啤酒企业。但啤酒消费受大众消费水平的影响较大，若本公司产品结构和品种的调整不能适应消费水平的变化，可能会对本公司产品的销售带来不利影响。同时，随着收购兼并企业的不断增加和销售市场范围的逐渐扩大，若本公司的销售网络和销售力量无法进一步扩大销售市场份额，公司将会面临着生产能力过剩、销售困难的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全国统一的销售网络，成立销售公司对全国市场进行网络化管理。今后公司将继续争取新的客户资源，增加新的销售渠道，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扩建物流配送中心，拓宽销售市场，通过引进新的啤酒酿造和生产技术，不断推出新口味的啤酒产品，如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的无醇啤酒，即为公司即将推出的新型口味啤酒。同时公司注意对收购兼并企业的管理和改造，不断改进被收购企业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使啤酒的口味更符合消费者的需求，运用被收购企业的原

有品牌，并注入燕京先进的经营管理模式和营销手段，充分利用当地控股公司的分销渠道，在保持原有消费群体的同时扩大市场占有率。

4、行业平均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整个啤酒行业利润下滑，尽管每年全国啤酒产量不断上升，但全行业实现利润数下降，过度的价格竞争带来的负面影响可能会对整个行业的发展造成极大损害，同时也对本公司的啤酒销售带来一些负面影响。

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低价已不是竞争取胜的唯一法宝，消费者越来越追求消费的个性化、时尚化。本公司顺应消费者的需求，不断推出新的品种，并加大市场营销力度，既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又将产品创新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效果。在激烈的价格竞争下，近年来公司的产销量、销售收入、市场份额不断扩大，虽然由于收购企业造成费用增长较快，但每年净利润始终保持在 2.6 亿元以上，2001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28,788.15 万元，实现净利润 28,569.35 万元。

5、控股公司整合管理的风险

本公司目前拥有 9 家从事啤酒生产的控股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从事啤酒生产的控股公司将增至 13 家，今后随着购并活动的增加，控股公司将会更多。由于被收购企业有各自不同的企业文化和价值观，本公司在对各控股公司进行工艺改造、输入先进的管理技术、提高营销能力的同时，如果不能在较短的时间内整合完毕，将可能会造成公司整体产销率、利润率的下降，影响购并的效果。

为了促进控股企业尽快形成合力，公司采取了“择优而进、优势互补、管理克隆、品牌整合、市场共融”的方针。第一，公司在对外扩张时坚持全国战略布局和整体筹划、分步实施、积极稳妥、择优而进的收购原则，对“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具有良好的水质资源、设备有可改造性、有坚强有力的领导层、地方政府支持力度大”的目标公司进行收购，保证被收购企业的质地。第二，收购后对控股公司实行“五统一、一独立”的管理模式，即统一生产计划和工艺管理、统一原材料和设备采购、统一商标管理、统一产品定价、统一市场划分、独立经济核算，实行法人治理下的目标管理。第三，向每个控股公司派入两至三个高层管理人员，分别负责把燕京的企业文化和经营管理机制、资金使用和成本控制、生产工艺管理带入企业。第四，公司成立财务审计机构、技术服务机构以及市场整合和商标管理机构，对子

公司进行统一管理和监督，尽可能控制本公司对控股公司的整合管理风险。

（二）市场风险

1、对主要市场依赖的风险

受啤酒销售半径的影响，本公司产品的国内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北京、天津、河北、内蒙等华北地区。2001年，上述销售市场的年度销售量约为103万吨，占本公司当年啤酒销售总量的60.2%。如果本公司在华北市场的啤酒销售出现困难，可能会影响本公司啤酒的总体销售情况。

本公司将继续实行“牢牢控制北京市场、稳步扩大华北市场、重点开发全国市场、积极进入世界市场”的经营方针，在重点巩固北京市场、进一步开发天津和河北市场的同时，加大对南京、长沙、南昌、济南、石家庄、呼和浩特、广州等全国省会城市的投入力度，并在稳定国内市场的同时开拓国际市场。通过前一次配股，本公司已在江西、湖北和湖南收购了四家啤酒企业，并对销售网络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提高了市场占有率和各地销售人员的业务素质，为进入华东、华南、华中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在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本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外埠啤酒企业的收购力度，积极向山东、江苏、内蒙发展，减小对主要市场依赖的风险。据统计，2001年公司在保持北京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全国市场占有率已扩大至8%左右，并在全国各省份均设立了经销网点。

2、季节性变化的风险

由于啤酒消费的特殊性，不可避免地受到季节变化的影响，相对而言，每年的春、夏两季为销售旺季，冬季为销售淡季，旺季和淡季的销售量存在着明显的差异。啤酒消费的季节性特征会直接影响到本公司生产能力的发挥及啤酒的销售量。

我国华南地区冬季的平均气温高于全国其他地区，本公司结合开发全国市场的经营方针，在秋、冬两季加大对华南、华东两地的市场营销力度，增大在当地的啤酒销售量，并以过硬的啤酒质量、优质的售后服务、便捷的运输条件和灵活的销售与结算方式，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与新、老客户的关系，以此尽力弱化产品销售季节性变化的风险。

3、啤酒新品种市场开发的风险

本公司根据不同消费者的需求开发了数十种啤酒新品种，但新品种在口味、定价等方面的市场接受度和市场推广的效果，还有待于市场的进一步验证。

本公司对新品种的开发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求发展的原则。在推出新产品前，先对新品种的先进性、可行性进行认真论证，对市场前景进行科学分析，产品、项目、人员、设备始终处于备战、临战和实战状态，科学地实施“构思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储存一代”开发战略。投入市场后，利用燕京的品牌优势和销售渠道，全力做好市场推广工作，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加快新产品的商品化进程。

（三）行业风险

1、行业生产能力过剩的风险

虽然从年人均啤酒消费量看，我国啤酒行业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但从目前的啤酒生产能力和产量看，我国的啤酒生产能力到目前为止已基本饱和，如果继续盲目扩大生产规模，将造成严重的资源浪费，也给企业自身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造成行业经济效益的下降。

本公司坚持实事求是、量力而行的原则，尊重经济发展和运行规律，根据公司自身的实力、基础和发展要求，在发挥规模效应的同时，追求经济效益的稳步增长。

2、地方保护主义的风险

中国啤酒行业发展初期，企业投资主体大多是当地政府，或是受地方政府支持的当地企业，由于啤酒企业能为地方政府带来大量的税收并提供一定的就业机会，因此当地政府非常支持本地啤酒企业的发展，有时甚至使用行政手段阻止外地产品进入本地市场。加之市场发展初期，没有全国性的行业龙头企业，啤酒产品的运输成本高、销售半径短，造成啤酒本地生产本地销售的局面，客观上也促进了地方保护主义的形成，造成产品市场竞争不能发挥优胜劣汰的作用，不利于提高行业的整体水平和竞争力，也给本公司进入外地市场带来诸多不便。

近年来，啤酒行业的地方保护主义正在被逐渐打破，生产集中度不断提高，市场迅速向优势企业集中，目前全国的 400 多家啤酒企业较最高峰时的 800 多家大为

减少，今后，大型啤酒企业将显示出更大的市场竞争实力。同时，针对各地方部门出面限制外地啤酒进入该地市场的多种地方保护主义措施，公司采取十分谨慎的投资原则，通过在当地合资建厂、兼并收购当地啤酒企业并追加投资等手段开发外埠市场，使本公司迅速融入当地市场，既完成了低成本扩张，又灵活地避开了地方保护主义，提高了公司的整体市场竞争能力。目前公司已拥有 9 家外埠啤酒企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拥有 13 家外埠啤酒企业，从中也可看出地方保护主义正随着购并活动的深入不断被打破。

3、宏观经济周期变化的风险

啤酒的消费数量，尤其是中、高档啤酒的消费量跟居民的收入水平呈直接对应关系，因此，整个国民经济周期变化对啤酒行业带来一定的影响。

本公司走以规模、管理和技术求效益，以效益求生存的集约化生产经营道路，以低、中、高不同档次的产品满足不同消费群体的需要，以优质的产品、合理的价格和多种的口味，努力保持各层次消费者对本公司产品的青睐，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宏观经济周期变化带来的影响。

4、环保的风险

啤酒酿造业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来源于啤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本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但随着本公司啤酒产量的增加，将相应增加废水的排放量。本公司如不能进一步提高对废水的处理能力，解决相应的环保问题，将使本公司的生产和发展受到限制。

本公司一直非常注意环保的问题，为此，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和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均安排了废水处理的技改项目，以确保公司的环保指标符合政策要求。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风险

1、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兼备股票和公司债券的双重特性，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在燕京转债转换期内选择是否将其转换为公司股票。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不能全部转股，本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根据公司对 2002 年至 2007

年现金流量的预测，如果公司今后不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07 年公司期末现金流量预计为 120,534 万元，70,000 万元燕京转债到期若全部未能转股，则 2007 年期末现金流量预计将下降到 50,534 万元，对公司正常经营可能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并形成一定的偿债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现金流、公司综合偿债能力、融资能力以及担保人北京控股较强的资金实力为燕京转债的本息兑付提供了重要保障；公司已根据到期不能转股的情况制定了详细、可行的偿债计划，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不能全部转股，本公司将按照偿债计划向转债持有人兑付本息；同时，公司将对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重大事项进行及时披露，保证投资者了解本公司经营状况，降低投资风险。

2、转股后收益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进入转换期后，投资者的转股行为将增大公司的总股本规模，从而导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的摊薄；本公司 2001 年度实现净利润 28,569 万元，预计今后公司净利润水平将在现有基础上保持不同比例的增长，但客观上仍然存在无法完全抵消转股带来的收益摊薄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从两方面作出努力：一是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水平，不断完善啤酒酿造工艺，调整产品结构，提高燕京啤酒系列产品的开发和销售能力，缩短与被收购方的磨合期，保证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稳定地逐年增长，在啤酒的生产和销售方面寻求稳定增长的效益；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向相关领域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可转债市场特有风险

上市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票面利率、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其合理的定价需要投资者具备一定的理论知识。由于中国的资本市场还处于发展时期，市场效率正处于不断提高阶段，投资者对燕京转债投资价值的认识尚需要一个过程。在燕京转债发行、上市交易、转换等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本公司股票的价格、燕京转债的价格不能合理反映其投资价值、甚至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从而产生使投资者蒙受损失的风险。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价格波动是证券市场的正常现象，对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今后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同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承诺，进行规范运作，并按照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风险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为燕京啤酒本次可转债发行提供担保，由于北京控股为境外法人，当转债发行人不能履行偿债义务时，转债持有人在实现债权的程序、时间及费用等方面较担保人为国内法人时存在一定的差别。例如，如果境外担保人在境内无可供扣押、执行的财产，或者有关的《担保协议》或者《担保函》约定由境外司法机构行使专属管辖权，或者规定适用法律为境外法律，这都会对转债持有人实现债权形成障碍，或者增大其实现债权的风险。此外，转债持有人在境内司法机构起诉境外担保人时，根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应该适用涉外民事诉讼的特别程序，而不是国内民事诉讼的普通程序。这样也会增大转债持有人实现债权的成本，延长其实现债权的时间，例如，适用涉外民事诉讼程序时，有关司法文件的送达须通过外交途径或者向境外被告在境内设立的代表机构送达；境外被告的答辩期为 30 天而不是国内普通程序的 15 天；上诉期是 30 天而不是 15 天，人民法院审理该案期间不受《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三十五条关于第一审审限为 6 个月、第一百五十九条关于第二审审限为 3 个月的规定的限制等。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虽为香港上市公司，但其在境内拥有部分权益性资产，其中包括：上市公司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55.45%的股权和上市公司北京王府井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13%的股权；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4.77%的股权；首都机场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96%的股权以及北京自来水厂 100%的特许权；北京建国饭店 50.5%的股权；北京八达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北京龙庆峡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北京国际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40%的股权。此外，北京控股在境内还拥有北京市建外大街 24 号京泰大厦二期 6 楼、8 至 12 楼、17 楼、18 楼的物业资产。

因此，为了降低转债持有人实现债权的风险，北京控股在 2002 年 5 月 21 日向

燕京转债持有人出具《担保函》时，特别采取了下述措施：

(1) 北京控股于 2002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担保函》中明确规定“本公司承诺，因本担保函而引起的所有争议，中国大陆的人民法院均具有管辖权，可转债持有人可直接就该等争议向中国大陆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此，一旦发生担保责任，转债持有人如就实现债权的问题对担保人北京控股进行诉讼，完全可以依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三条和《担保函》的规定，在境内向对该争议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包括但不限于北京控股可供扣押财产所在地的法院）提起诉讼。根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的规定“涉外合同或涉外财产权益纠纷的当事人，可以用书面协议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法院管辖”，因此，在《担保函》中对管辖权法院的约定是合法、有效的。当转债持有人在中国大陆法院起诉时，即使北京控股向中国大陆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中国大陆法院应依据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驳回其管辖权异议申请。

(2) 《担保协议》中明确规定“本合同的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北京控股于 2002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担保函》中也明确规定“本公司承诺，本担保函的解释以及因本担保函而引起的或与本担保函有关的所有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根据我国《民法通则》第一百四十五条规定“涉外合同的当事人可以选择处理合同争议所适用的法律”，北京控股在《担保协议》和《担保函》中对适用法律的约定符合我国法律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因此，解决与《担保协议》和《担保函》有关的争议所适用的法律仍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而不是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北京控股在境内拥有大量的权益性资产和物业资产，这些资产不仅质量优良，拥有稳定的现金收入和红利收益，且在资产价值上远远超过北京控股此次燕京转债 7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金额。此外，对北京控股上述资产实施司法强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冻结、拍卖）也较容易，例如上述资产被司法拍卖时比较容易找到买主，拍卖成交的机会大，变现能力强。因此北京控股上述资产与其他境内担保人可供扣押、拍卖的财产没有重大区别。

（五）财务风险

1、持续融资的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所需资金量也相应增加，要力争在 2005 年达到公司年产 300 万吨啤酒产量的目标，需要大量资金用于啤酒企业的收购和技改项目，同时，公司向相关领域的拓展也需要大量资金用于前期的开发和研制，因此公司需要维持较强的持续融资能力，如果公司丧失了持续融资的能力，将可能给公司带来难以扩大发展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本公司将加强财务管理，加快资金周转速度，保持与银行的合作，充分利用信贷方式解决部分项目投资资金的需求，并通过资本市场的各种融资渠道筹集资金，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时公司将通过产业结构的调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持作为上市公司在证券市场的持续股权融资能力。

2、财务内部控制及对外投资的财务失控的风险

本公司在扩大对外投资和收购兼并的过程中，若不能全面严格地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及投资项目审批制度，对项目资金的审批、划出等不能严格把关；收购后若不对控股公司执行规范的财务制度，将存在财务内部失控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专门成立外埠企业管理公司，强化项目决策程序，严格执行项目投资决策和风险控制制度，对被收购企业进行全面的先期调查，履行资金审批程序，保证重大对外投资的资金安全，降低内部财务风险。收购后，由本公司派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或财务监管人员，实行“五统一、一独立”的管理模式，加强对控股公司财务和管理的风险控制，保证其稳健经营。

（六）募集资金项目的风险

1、啤酒技改项目的风险

公司所投入的技改项目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各项目的关键技术均选择具有世界较高水平的成熟技术成果，各技改项目的拓展也适应了公司扩大产量的各项需要，但随着国内外啤酒生产技术的进一步改进，会对本公司产品技术的竞争力造成威胁。并且，虽然本次技改项目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或完成后可能发生一些不可预见的因素，如市场发生变化的影响，导致产能不能得到有效发挥，造成各项目的实施效果与预想产生差异。

本公司一直不断地进行产品的技术改造，依靠在新技术及资金方面的优势，加

强自身的科研力量，并加快引进和消化国外先进技术，确保公司的技改水平和生产设备代表国际啤酒业的最高水平。

2、投资外埠企业项目的风险

本公司近年来一直推行“低成本扩张”的收购战略，通过收购、兼并、托管等资本运营手法进行有效的、有目的的市场扩张和品牌扩张，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为进一步推行收购战略并彻底规范同业竞争，在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具有四个投资外埠企业项目。但若投资前的分析不完全，会给投资后的经营效果造成不利影响；若投资完成后出现经营战略、营运方式、管理模式及工作人员配合等方面的磨擦，在短期内也可能导致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管理和收益状况不太稳定和理想。

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各种优势，一如继往地坚持“整体设计、分步实施”，坚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具有良好的水质资源、设备有可改造性、有坚强有力的领导层、地方政府支持力度大”等五项收购原则，积极、稳妥地选择好的目标企业，合理布局，减少投资的盲目性，增加科学性。投资后，公司将充分调动原有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尽快将燕京啤酒先进的技术工艺、生产管理、成本控制以及市场营销等方面的管理方法迅速融入被投资方，监督购并企业的财务运作，督促其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增收节支，推行和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各项考核指标体系，及时发现并解决被投资企业的各项问题，从而更大限度地挖掘被投资企业的潜力，使其尽快产生并扩大效益，降低外埠收购项目的投资风险。

（七）政策性风险

1、产业政策的风险

20年来中国啤酒工业有了长足的发展，特别是近十年以年增80—100万吨的规模突飞猛进，这与国家在“七五”和“八五”对啤酒行业特殊的扶持政策有很大的关系。虽然本公司目前在全国啤酒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但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将对行业本身产生一定的影响。

国家轻工业局有关食品工业结构调整的总体思路显示，对于酿酒业，政策上将节约粮食和满足消费为目标，稳步发展啤酒、控制白酒总量；在饮料方面，则重点扶持天然饮料和名牌饮料的发展。本公司在以后的经营管理中，将继续密切注意

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变化，及时调整公司的经营方针和经营策略，以期降低产业政策调整引致风险的可能。

2、税收政策的风险

北京市财政局京财工（1997）286 号函及（1997）225 号函同意本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后，超过 15%税负部分由市财政局实行“先征后返”，本公司的部分控股子公司目前也享受类似的税收优惠政策。但实收 15%的“先征后返”优惠政策只能维持到 2001 年年底，若国家最终决定不再对本公司或有关控股子公司执行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公司 2002 年及今后的所得税政策还不明朗，因此目前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尚无影响。本公司将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继续采用啤酒行业的新技术，研究开发高附加值的产品，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以减轻税收政策变化对本公司产生的负面影响。

（八）其他风险

1、加入世贸组织的风险

我国已于 2001 年 12 月 11 日正式成为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加入世贸组织后，啤酒产品的进口关税税率将略有下调，预计进口啤酒的价格会相应下降，进口啤酒的数量也可能随之增加，从而加深我国啤酒市场的竞争程度。

国外啤酒企业早已通过合资等方式进入中国啤酒市场，与国内啤酒企业展开激烈的竞争，加入世贸后虽然竞争将有所加强，但不会对国内啤酒企业造成很大冲击。本公司将通过不断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设备，完善自身生产工艺，继续保持公司产品在品牌、价格、质量、市场等方面的优势，并加强与各啤酒企业的交流，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2、汇率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需要从国外引进国际先进生产设备以满足市场需求，啤酒的出口量由 1999 年的 100 多吨提高到 2001 年的 3335 吨，今后啤酒的出口量将继续增加。并且，本公司生产原料之一啤酒大麦目前仍基本依靠进口，因此，如果人

民币汇率波动，将会对本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和出口产生影响。

本公司将通过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等手段，增强产品的国际竞争力，运用多种手段进一步扩大出口产品的销售力度，扩大产品的出口量以减少因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造成的负面影响。并在可能的情况下，通过金融工具对所需的外汇进行套期保值，避免汇率波动造成进口成本的增加。

五、 发行条款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款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清算、转股和兑付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实际情况制订。

本章的年度划分，除非特别指明，均以燕京转债存续期内每年的付息登记日为一年的最后一天。

（一）发行规模及其确定依据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需要将近 7 亿元的资金，公司 2001 年合并报表后总资产 43.97 亿元，净资产 35.88 亿元，资产负债率 12.70%；2001 年合并报表前总资产 38.00 亿元，净资产 35.88 亿元，资产负债率 5.58%。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和财务状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为 70,000 万元人民币。

（二）票面金额、期限、票面利率和付息日期及其确定依据

1、票面金额

根据《暂行办法》和《实施办法》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 100 元，最小交易单位为面值 1000 元。

2、债券期限

根据《暂行办法》和《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投资项目收益稳定、投资回收期长等特点及公司财务状况，确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 5 年，自 2002 年 10 月 16 日（“发行日”）起，至 2007 年 10 月 16 日（“到期日”）止。

3、票面利率

依据《暂行办法》和《实施意见》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超过银行同期存款利率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按票面金额从 2002 年 10 月 16 日（“计

息日”)起开始计算利息,票面利率为每年 1.2%。

4、付息日期

燕京转债利息每年支付一次。2003 年 10 月 16 日、2004 年 10 月 16 日、2005 年 10 月 16 日、2006 年 10 月 16 日、2007 年 10 月 16 日为付息登记日,在付息登记日当日深交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燕京转债持有人均有权获得当年的燕京转债利息,并在燕京转债到期后对未转股的燕京转债还本付息。若付息登记日为非交易日,则以付息登记日前一个交易日深交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燕京转债持有人为准。本公司将在付息登记日之后 5 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

5、转换年度有关利息的归属

在付息登记日当日申请转股以及已转股的燕京转债,无权再获得当年及以后年度的可转债利息,但与本公司发行在外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东享有同等权益。

6、利息分配方式

燕京转债持有人当年应得的利息等于该持有人在付息登记日深交所收市后持有的燕京转债票面总金额乘以票面利率,结果精确到“分”,以货币资金形式支付。

本公司将委托深交所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燕京转债的利息,届时利息将由系统自动划入燕京转债持有人的资金帐户。由此利息收入而引致的应缴税费,由转债持有人自行承担,由企业代扣代缴。

7、到期还本付息

在 2007 年 10 月 16 日(“到期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投资者将获得到期未转股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本公司将委托深交所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到期转债的本息兑付。深交所将直接记加到期转债持有人的资金帐户,同时注销所有到期转债。

(三) 转股

1、转股的起止日期

转换期自燕京转债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03 年 10 月 16 日(含当日)起至 2007 年 10 月 16 日(含当日)止。持有人可以在转换期内的转股申请时间申请转股。

2、初始转股价格

初始转股价格为 10.59 元/股，以公布燕京转债募集说明书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收盘价格为基准，上浮 10%确定；

3、转股价格的调整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燕京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引起公司股份发生变动时，转股价格将按下述方式调整：

设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 P ，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为 P_0 ，每股送红股数、每股转增股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数或配股数为 k ，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则：

送股、转增股本：	$P = P_0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 = (P_0 + Ak) / (1 + 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 = (P_0 + Ak) / (1 + n + k)$

按上述调整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进行转股价格累积调整。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

转股价格调整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4、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本公司有权在不违反任何当时生效的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燕京转债的存续期间降低转股价格，但降低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本公司普通股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股票面值。

在燕京转债的存续期间，当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不高于当时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不超过 20%的幅度内降低转股价，而无需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直接行使本项权力的次数在连续 12 个月内不超过 1 次。

当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为 20%以上或连续 12 个月中公司认为需要多次修正转股价格时，须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按前述条款规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时，本公司将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或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刊登转股价格修正公告并暂停转股。从股权登记日后第一个交易日开始恢复交易和转股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

5、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申请转股后不足转换为 1 股股份的金额，本公司将在持有人该部分转债转股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余款付清。

6、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燕京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参与该会计年度的股利分配。

7、燕京转债停止交易的有关规定

燕京转债上市交易期间，未转股的燕京转债数量少于 3000 万元时，本公司将立即公告，并向深交所申请在 3 个交易日后停止其交易。

燕京转债转换期结束前的 10 个工作日停止交易。

燕京转债停止交易后、转换期结束前，不影响持有人依据约定的条件转换股份的权利。

（四）申请转股的程序

1、转股申请的声明事项及转股申请的手续

燕京转债持有人可以依据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条件，按照当时生效的转股价格在转换期内的转换申请时间，随时申请转换股份。

持有人申请转股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按报盘方式进行。在转换期内，深圳证券交易所将专门设置一交易代码供燕京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持有人可以将自己帐户内的燕京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持有人提交转股申请，须根据其持有的燕京转债面值，按照当时生效的转股价格，向其指定交易的证券经营机构申报转换成本公司股票的股份数。

与转股申请相应的转债总面值必须是 1000 元人民币的整数倍。申请转换的股份须是整数股，不足转换一股的处理办法见前述“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投资者的转股申请可于当日交易时间内撤销。若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大于该持有人实际持有转债能转换的股份数，深圳证券交易所将确认其最大的可转换股票部分进行转股，超额申请部分予以取消。

在燕京转债存续期间，本公司将于每一季度结束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公告因燕京转债转股所引起的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因可转换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份累计达到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总数的 10%时，本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2、转股申请时间

燕京转债持有人须在转换期内的转股申请时间提交转股申请。

转股申请时间是指在转换期限内深交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其中燕京转债停止交易前的燕京转债停牌时间、公司股票停牌时间和按有关规定公司须申请停止转股的时间除外。

3、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深交所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持有人的转债数额，同时记加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

4、股份登记事项及因转股而配发的股份所享有的权益

登记机构将根据转债投资人在其托管券商处的有效申报，将可转债经申请转股后所增加的股票自动登记入投资者的股票帐户，对持有人帐户的股票和燕京转债的持有数量做相应的变更登记。

根据《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燕京转债持有人于转股完成次日成为发行人股东，并按深交所的现行规定，提出转股申请的持有人在转股申请的第二个交易日办理交割确认后，其持有的因转股而配发的公司普通股便可上市流通。

因转股而配发的公司的普通股与公司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享有同等权益。

5、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事项

转股过程中有关税费需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除非公司应该交纳该类税费或者公司对该类税费负有代扣代缴义务。

（五）赎回

1、赎回条件和赎回价格

在燕京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则本公司有权以 102 元/张（含当年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换股份的燕京转债。

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本公司每年最多可在约定条件满足时行使一次赎回权，若首次赎回条件满足时不实施赎回的，当年不再行使赎回权。

2、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条件满足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和互联网网站连续发布赎回公告至少三次，公告赎回全部或部分仍未转换为股票的燕京转债。赎回公告一经发布，不得撤销。

赎回日距首次赎回公告的刊登日不少于五个交易日但不多于十五个交易日，赎回日不得落于回售期内。赎回日当天，燕京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

3、付款方式

本公司将委托深交所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赎回款项，在赎回日之后的三个交易日内将赎回所需资金划入深交所指定的资金帐户。

本公司将委托深交所在赎回日后五个交易日内办理因赎回引起的清算、登记工作。赎回完成后，相应的已赎回转债将被注销，同时深交所将按每位燕京转债持有

人应得的赎回金额记加持有人帐户中的交易保证金。未赎回的燕京转债，于赎回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恢复交易和转股。

赎回期结束后，本公司将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及对公司的影响。

（六）回售

1、回售条件与回售价格

在燕京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经燕京转债持有人申请，持有人有权将持有的燕京转债按下列回售价格（含当年利息）回售予本公司，并有权选择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燕京转债：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回售价格	101元/张	102元/张	103元/张	104元/张

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申请部分或全部回售的燕京转债面值总额必须是 1000 元人民币的整数倍。

燕京转债持有人每年最多可在约定的条件下行使一次回售权。每年首次满足回售条件时，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若首次条件满足时不实施回售的，当年不再行使回售权。

2、回售程序

本公司将在每年首次满足回售条件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发布回售公告，并在每年首次满足回售条件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和互联网网站连续发布回售公告至少三次，通知持有人本次回售的有关事项。

行使回售权的燕京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公告期满后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发行人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按事先确定的价格及支付方式支付相应的款项。

3、付款方式

深交所于回售申报终止日后第二个交易日将回售数据传至发行人，通知发行人按回售条件生效时的价格将相应资金划入深交所指定资金帐户。深交所将按每位转债持有人应得的回售金额记加原持有人的保证金帐户，在回售日后五个交易日内办理因回售引起的清算、登记工作。回售完成后，相应的已回售转债被注销。

回售期结束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及对公司的影响。

（七）附加回售条款

1、附加回售条件与回售价格

燕京转债存续期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本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如发生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持有人有权在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以 102 元/张（含当年利息）的公告价格向本公司回售燕京转债。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附加回售申报的，视为对该次附加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

2、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在关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股东大会后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互联网网站连续发布至少 3 次附加回售公告，行使附加回售权的持有人应在回售公告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本公司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附加回售的燕京转债。深交所将根据本公司的支付命令，计减并注销燕京转债持有人的燕京转债数额，并加记该持有人相应的交易保证金数额。

附加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且相应的燕京转债数额将被冻结。

附加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及对公司的影响。

六、担保事项

根据发行人与北京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担保合同》，由北京控股为本次发行的 7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一）担保人简况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2 月 26 日，注册资本 6,225 万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干诺道中 168-200 号信德中心西座 34 楼，并于 1997 年 5 月 29 日在香港上市，目前北京控股的总股本为 62,250 万股。

北京控股是北京市政府在境外设立的唯一综合性上市公司，其主要股东为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控股的北京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其中京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北京市政府控股企业。北京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持有北京控股 61.69% 的股权，公众投资者持有其 38.31% 的股权。

北京控股是侧重于北京持续发展业务的多元化集团公司，经营消费品、基建、服务和高科技四大投资业务。消费品业务包括制造、分销与销售啤酒、葡萄酒、奶制品、加工肉类和海鲜产品；基建业务包括管理及经营首都机场高速公路和北京第九水厂一期的经营权；服务业务包括提供旅游、零售及酒店服务；高科技业务主要是对程控交换机、交通智能等高科技项目的投资。北京控股自成立以来一直配合北京市委、市政府关于发展首都经济的战略布署，是北京市政府在国际市场筹集资金、引进科技和管理人才的主要窗口。

（二）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指标

北京控股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指标（已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单位：亿港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153.03	60.86	64.40	5.16	0.83 港元/股	8.01%	39.77%	1.58	1.41

北京控股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指标(已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单位: 亿港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166.53	63.75	71.05	5.78	0.93 港元/股	8.14%	38.28%	1.48	1.27

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北京控股 2001 年流动资产 66.59 亿港元, 其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32 亿港元, 流动资产净值 21.68 亿港元。北京控股具有代燕京啤酒清偿债务的财务能力。

(三) 担保人的资信情况

北京控股经营稳健、资信状况良好, 已在国际资本市场上筹融资金 50 亿港元。

北京控股主要往来银行有:

香港地区: 中国银行香港分行, 交通银行香港分行, 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 荷兰合作银行香港分行, 渣打银行,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美国大通银行, 住友银行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香港分行。

中国大陆: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广东发展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由于北京控股在香港注册, 国内银行无法直接对其进行授信, 但对北京控股在国内的机构——北京北控制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制水”)和北京控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投资”)设有授信额度。其中, 广东发展银行对北控制水和北控投资的授信额度分别为 10 亿元和 6 亿元; 中国工商银行对北控投资的授信额度为 10 亿元; 中国建设银行对北控投资的授信额度为 7 亿元; 北京市商业银行对北控投资的授信额度为 2 亿元。

截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 北京控股没有涉及重大诉讼。

(四) 担保人的其它担保行为

根据北京控股 2001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北京控股同意为本次发行的燕京转债发行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并郑重声明: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除上述为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7 亿元人民币担保

外，不存在其他担保行为，也没有股权被质押的情况。

（五）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本公司已于 2001 年 11 月 8 日与北京控股就本次燕京转债的担保事宜签订《担保合同》，合同自 11 月 8 日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根据该合同，北京控股为燕京啤酒本次发行 7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燕京啤酒本次发行的 70,000 万元可转债以及与此相关的利息、法院判决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因乙方违反发债规定而引起的可转债持有人实现债权权利所发生的一切必须及合理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的费用（如使用）]。

经合同签署双方同意并确认，担保期间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燕京啤酒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全部偿还之日止。

（六）担保函主要内容

北京控股于 2002 年 5 月 21 日签订了《担保函》，向燕京转债持有人作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并承诺如下：

1、北京控股同意为燕京啤酒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提供不可撤销的全额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燕京啤酒本次发行的 70,000 万元可转债以及与此相关的利息、法院判决的违约金和因燕京啤酒违反发债规定而引起的可转债持有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一切必须及合理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的费用）。

2、北京控股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可转债持有人可在燕京转债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要求燕京啤酒偿还担保范围内所包括的一切债务，如燕京啤酒未能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规定履行偿还上述债务，亦可要求北京控股代燕京啤酒偿还上述债务。

3、北京控股承诺因本担保函而引起的所有争议，中国大陆的人民法院均具有管辖权，可转债持有人可直接就该等争议向中国大陆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北京控股承诺，本担保函的解释以及因本担保函而引起的或与本担保函有关的所有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七、 发行人的资信

燕京啤酒近年来经营稳健、资信状况良好。

（一）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贷款银行及对公司资信的评价

最近三年，公司主要贷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

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52,528.50 万元，短期借款 50.00 万元，没有长期借款；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404,362.03 万元，短期借款 3,589.00 万元，长期借款 4,575.19 万元；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439,686.27 万元，短期借款 12,767.00 万元，长期借款 822.50 万元。

上述借款均按借款合同按期偿还。

经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的企业信用等级评审委员会评定，均授予本公司 AAA 级信用企业。

（二）公司近三年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信誉状况

近三年与公司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没有严重违约现象，也未出现任何重大诉讼案件。

（三）公司近三年发行公司债券及偿还的情况

本公司未发行过公司债券。

（四）资信评估机构对公司的资信评级情况

2001 年 11 月 8 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大公债评字（2001）第 020 号资信评级报告《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5 年期 7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评定，燕京啤酒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为 AAA 级。

(五) 发行人前三年偿付能力指标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流动比率	3.04	4.21	3.29
速动比率	1.81	2.99	1.64
利息倍数	37.74	39.24	160.14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其中：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利息倍数= (利润总额+实际利息支出) / 应付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 实际贷款偿还额 / 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 实际利息支出 / 应付利息支出

八、 偿债措施

本次发行的 70,000 万元人民币燕京转债，主要用于啤酒生产的技改、外埠啤酒企业的投资收购以及与啤酒生产相关的新建项目。若燕京转债到期不能实现全部转股，公司将按照本次燕京转债发行条款的约定，向转债持有人还本付息。以上投资项目的净现金流量、公司的综合偿债能力、公司的融资能力、担保方的经济实力等都为债券本息的到期兑付提供充分保障。

本次燕京转债的偿债压力主要来自几个方面：每年定期支付利息的压力；提前赎回的资金压力；持有人行使回售权对公司的资金压力；到期对未能转股的可转债还本付息的资金压力。

对于上述资金需求，公司管理层在进行本次发行的可行性分析时即进行了充分研究，并从不同角度作了充分准备，完善了相应偿债措施。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盈利状况及发展规模的分析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预测，项目投资收益良好，项目全部实现后，公司预计产销量将超过 200 万吨，公司净利润保持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

1、技改项目

项目名称	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年新增税后利润 (万元)
引进啤酒生产关键设备技术改造工程	8,400.00	420.89
南厂污水处理场技术改造工程	2,393.00	318.00
精品啤酒扩建改造工程	3,700.00	676.40
无醇啤酒技改项目	14,969.00	688.00
年产 2 万吨纯净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760.00	217.00
年产 2 万吨矿泉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760.00	186.00
为生产饮用水配套制罐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2,100.00	183.00
包装一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925.00	180.00
南厂综合技改工程	3,120.00	372.60
合计	37,129.00	3,241.89

2、投资收购和新建项目

项目名称	生产能力 (万吨)	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21	31,000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10	15,100
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	10	16,800
燕京啤酒（常熟）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后的公司名）	15	10,500
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 吨纳豆、30 吨纳豆素胶囊	9,433

（二）公司目前经营效果的分析

1、从资产质量分析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4,396,862,671.86 元。其中，流动资产 1,650,546,503.11 元；固定资产净值 2,455,381,309.54 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023,918,792.27 元；长期投资 96,966,042.55 元；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01,561,342.62 元。上述资产中均不存在重大不良资产。

公司多年来经营稳健，1999 年至 2001 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29、4.21、3.04，速动比率分别为 1.64、3.00、1.81；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每年增加 50%左右，而从固定资产折旧看，公司 2001 年累计固定资产折旧已达 1,023,918,792.27 元，是公司现金流的重要来源。2001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31,802.37 万元，净利润 28,569.35 万元，公司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达到 4.03 亿元，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5.32 元。

2、从公司经营业绩分析

近年来公司啤酒产销量一直保持着持续、快速发展的势头，2001 年，本公司共生产啤酒 132 万吨，比 2000 年同期增长 18.92%，加上受托经营的啤酒生产企业共生产啤酒 171 万吨，比 2000 年同期增长 21.28%，公司南厂继续保持国内最大啤酒厂的地位。

3、从公司盈利状况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啤酒的生产和销售。200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2,287,881,488.37 元，其中啤酒的销售收入为 2,252,230,289.64 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8.44%，啤酒的主业地位非常突出；2001 年矿泉水的销售收入为 20,359,585.61 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0.89%。1999 年~2001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84%、9.34%和 7.98%，三年平均为 10.05%。1999 年~2001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84%、9.27%和 7.76%，三年平均为 9.96%。

4、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为了规避财务风险，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一直偏低并保持平稳态势，1999~2001 年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后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80%、10.87%和 12.70%，合并报表前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10%、6.08%和 5.58%。随着购并和技改的深入展开，公司已开始注重发挥财务杠杆的作用，公司合并报表后的资产负债率逐年上升，2001 年年底已上升至 12.70%。

（三）公司的融资能力

公司自 1997 年发行上市以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且一直注重维护公司良好的财务形象，资信情况良好，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是公司的长期融资合作伙伴，多年来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公司多渠道地拓宽融资渠道，表现为：

1、直接融资方面

公司凭借在国内证券市场良好的公司形象和业绩表现，取得了证券业业内人士和投资者的广泛认同。公司 1997 年发行新股筹资 57,0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1998 年增资配股筹资 81,967.7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2000 年增资配股筹资 104,167.7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历年筹集的资金均严格按照公司承诺使用。目前，公司各项财务指标和股利分配政策符合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和配股的相关法规的规定，为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筹集资金奠定了基础。

公司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达到 10.0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达到 9.96%。募集资金项目中将近 3 个亿用于投资外埠啤酒企业，投资收购后需要有 2 至 3 年的整合期，才能逐渐将工艺、人员、财务等整合完毕，因此公司目前无论财务方面，还是项目方面均比较适合发行可转债。

2、间接融资方面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 2001 年年末合并报表前资产负债率仅为 5.58%，合并报表后的资产负债率为 12.70%，有较大的银行贷款空间。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伙伴关系，被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的企业信用等级评审委员会评定为 AAA 级信用企业，间接融资渠道通畅。

（四）担保方的经济实力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兑付提供了可靠的担保。

北京控股的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六部分 担保事项。

(五) 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根据本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目标，预计 2007 年年末，即使公司所得税按 33%的比例缴纳，公司现金余额也将达到 12.0534 亿元。如果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全部没有转股，公司亦有足够的现金偿还 7 亿元债券的本金和最后一期的利息。

15%所得税优惠政策下，燕京转债存续期间本公司 2002 年—2007 年现金流量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合计
一、期初现金流量	10,000	77,714	82,861	96,341	117,403	137,597	-
二、现金流入	110,498	46,624	48,523	50,043	51,493	54,111	361,292
1、净利润	27,600	27,710	27,860	28,020	28,210	28,410	167,810
2、发行股票	-	-	-	-	-	-	-
3、发行债券	70,000	-	-	-	-	-	70,000
4、银行借款	-	5,000	6,000	7,000	8,000	10,000	36,000
5、折旧及摊销	12,898	13,914	14,663	15,023	15,283	15,701	87,482
三、现金流出	42,784	41,277	35,143	29,081	31,299	35,637	215,221
1、购建资产	6,678	14,578	14,637	7,416	8,475	10,594	62,378
2、对外投资	22,757	7,153	-	-	-	-	29,910
3、偿还债务	-	5,997	6,757	7,716	8,675	10,694	39,839
4、分配股利	13,349	13,549	13,749	13,949	14,149	14,349	83,094
四、存货的减少	-1,000	-800	-500	-500	-500	-500	-3,800
五、经营性应收减少	800	500	500	500	500	500	3,300
六、应付项目的增加	200	100	100	100	-	-	500
七、期末现金流量	77,714	82,861	96,341	117,403	137,597	156,071	-

所得税优惠政策停止，按 33%所得税政策执行的情况下，公司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合计
-----	--------	--------	--------	--------	--------	--------	----

一、期初现金流量	10,000	71,869	71,148	78,727	93,856	108,076	-
二、现金流入	104,653	40,756	42,622	44,110	45,519	48,095	325,755
1、净利润	21,755	21,842	21,959	22,087	22,236	22,394	132,273
2、发行股票	-	-	-	-	-	-	-
3、发行债券	70,000	-	-	-	-	-	70,000
4、银行借款	-	5,000	6,000	7,000	8,000	10,000	36,000
5、折旧及摊销	12,898	13,914	14,663	15,023	15,283	15,701	87,482
三、现金流出	42,784	41,277	35,143	29,081	31,299	35,637	215,221
1、购建资产	6,678	14,578	14,637	7,416	8,475	10,594	62,378
2、对外投资	22,757	7,153	-	-	-	-	29,910
3、偿还债务	-	5,997	6,757	7,716	8,675	10,694	39,839
4、分配股利	13,349	13,549	13,749	13,949	14,149	14,349	83,094
四、存货的减少	-1,000	-800	-500	-500	-500	-500	-3,800
五、经营性应收减少	800	500	500	500	500	500	3,300
六、应付项目的增加	200	100	100	100	-	-	500
七、期末现金流量	71,869	71,148	78,727	93,856	108,076	120,534	-

（六）公司偿债计划

公司将积极创造条件，吸引转债持有人在可转债到期日前实施债权转股权。若转债到期前不能实现全部转股，或在转股期出现回售和赎回情形，公司将遵照以下偿债计划，按照本次可转债发行条款的约定，向转债持有人还本付息。

公司将首先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良好收益进行偿债；

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产生收益或收益未能满足偿债要求时，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偿付；

将对公司的资本结构、资产质量以及现金流量进行合理调控，使公司具有合理的资本结构、良好的资产质量、充足的现金流量，保证公司的偿债能力；

公司将加强自身的融资能力，增强公司总体实力；

当上述偿债措施依然未能满足偿债要求时，本次可转债的担保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将遵照《担保协议》和《担保函》对燕京转债持有人进行偿付。

九、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燕京啤酒
英文名称:	BEIJING YANJING BREWER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李福成
成立日期:	1997年7月8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9号
邮政编码:	101300
电话:	010-89490729
传真:	010-89495569
互联网网址:	http://www.yanjing.com.cn
电子信箱:	yanjing@public.bta.net.cn

（二） 公司的历史沿革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是于1997年4月25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1997）27号文件批准，由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北京市西单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牛栏山酒厂三家发起人共同发起，采取社会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北京市证监会京证监发（1997）6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280号和证监发字（1997）281号文批准，燕京啤酒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含800万股公司职工股）于1997年6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发行价格7.34元/股，发行市盈率14倍，同年7月16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30,953万股，其中：国有股976.5万股，占3.15%；法人股21,976.5万股，占71.00%；公司职工股800万股，占2.59%；社会公众股7,200万股，占23.26%。

800万股公司职工股于1997年7月11日托管于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并根据有关规定，于1998年1月19日上市流通，公司流通股增至8,000万股。

1998年4月21日，公司实施97年度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上市时总股本30,953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3股、转增2股，总股本增至46,429.5万股。

199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1998年度增资配股方案，以1997年公司上市时总股本30,953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配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2元。该配股方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1998）36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17号文批准后实施。本次配股资金于1998年10月19日全部募足，并于同年10月29日公司刊登了股份变动公告，总股本增至55,422.45万股，其中发起法人股39,264.75万股，国有股1,757.7万股，社会公众股14,400万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0.26万股）。该次获配的社会流通股已于1998年11月3日上市流通。

199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2000年度增资配股方案，以1998年末总股本55,422.45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配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3元。该配股方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2000）43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2000）49号文批准后实施。本次配股资金于2000年6月19日全部募足，并于同年6月29日公司刊登了股份变动公告，总股本增至66,742.45万股，其中发起法人股46,264.75万股，国有股1,757.7万股，社会公众股18,720万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11.934万股）。该次获配的社会公众股已于2000年7月6日上市流通。

（三）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200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67,424,500股，其中尚未流通股份480,224,500股，占总股本的71.95%，流通股187,200,000股，占总股本的28.05%。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7,577,000	2.63%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62,647,500	69.32%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80,224,500	71.95%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87,200,000	28.05%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87,200,000	28.05%
三、股份总额	667,424,500	100.00%

（四）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法人股）	462,647,500	69.32
北京市泰丰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国有法人股）	17,577,000	2.63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2,791,053	0.42
汉兴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0.3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15
深圳市招商物流有限公司	755,400	0.11
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743,380	0.11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700,552	0.10
王勇	607,028	0.09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558,412	0.08

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为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1997年3月，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由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与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在北京合资成立。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拥有燕京有限80%的权益，目前该公司由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全资拥有；燕京集团拥有燕京有限20%的权益。燕京有限目前注册资本

为10,885万美元，截至2001年12月31日，燕京有限资产总额51.89亿元，所有者权益25.24亿元，2001年实现净利润2.42万元（未经审计）。截至2002年6月30日，燕京有限资产总额53.01亿元，所有者权益24.99亿元，2002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0.9244亿元（未经审计）。

燕京有限的法定代表人为李福成先生，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啤酒、无酒精饮料、饲料、纯净水、矿泉水、酵母粉、二氧化碳；销售自产产品。燕京有限所持本公司股份无质押情况。

（五）历次股本及发起人出资变化时的情况

1997年6月25日，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筹）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含800万股公司职工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都会验字（1997）072号验资报告。7月8日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同年7月16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

公司1998年度增资配股方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1998）36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17号文批准后实施，本次配股资金于1998年10月19日全部募足，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都会验字（1998）088号验资报告，1998年10月29日公司刊登了股份变动公告，配售的社会公众股部分于1998年11月3日上市流通。

公司2000年度增资配股方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2000）43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2000）49号文批准后实施，本次配股资金于2000年6月19日全部募足，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都会验字（2000）088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00年6月29日刊登了股份变动公告，该次获配的社会流通股已于2000年7月6日上市流通。

2001年5月19日，公司刊登了发起人股转让公告，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企（2001）165号文批准，原公司发起人北京市牛栏山酒厂所持燕京啤酒1,757.7万股国有法人股转由北京市泰丰现代农业发展中心持有，转让后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燕京啤酒的总股本不变。

2001年11月13日，公司原发起人股东北京市西单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签订了法人股转让协议，将其所持燕京啤酒1,464.75万股法人股转让

给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并于同年12月30日完成股权过户。截至2001年12月31日，北京市西单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燕京啤酒股份，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46,264.75万股法人股，持股比例达69.32%。

（六）发行人前三年分红情况

2001年发行人共实现净利润285,693,547.42元，于2002年3月18日召开的2001年度股东大会上通过了200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按总股本667,424,500股计算，计应向股东支付股利133,484,900.00元，占公司2001年末可分配利润551,169,825.75元的24.22%。

2000年发行人共实现净利润268,283,761.77元，于2001年4月28日召开的2000年度股东大会上通过了200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扣税后实际每10股派1.645元），按总股本667,424,500股计算，计应向股东支付股利133,484,900.00元，占公司2000年期末可分配利润477,932,968.33元的27.92%。

1999年发行人共实现净利润291,494,924.69元，于2000年2月25日召开的1999年度股东大会上通过了199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扣税后实际每10股派1.6756元），按总股本554,224,500股计算，计应向股东支付股利110,844,900.00元，占公司1999年期末可分配利润389,295,651.73元的28.47%。

（七）发行人员工情况简介

截至2001年底，公司共有在职员工7,454人，其中高中（含中专、技校）以上文化程度的人数约占公司在职员工总人数的62%，退休职工226人。公司在职员工中，各类专业人员占职工总数的23%，生产及销售等一线人员占职工总数的78%，其中生产人员5,499人，销售人员762人，技术人员885人，财务人员68人，行政人员240人；其中21-30岁的在职员工3,285名，31-40岁的在职员工2,876名，41-50岁的在职员工1,123名，51-60岁的在职员工170名。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对员工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帐户相结合的医疗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制度。

（八）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制人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均已分开，独立经营，规范运作。

1、资产方面

公司与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资产完整。公司总厂设有 18 个啤酒包装车间、7 个糖化车间、389 个发酵罐、26 台蒸汽锅炉、5 套制氮机组、4 套二氧化碳回收装置、31 台空压机组和 58 台制冷机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完整独立。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系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

公司使用的商标由燕京集团拥有，公司根据与燕京集团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有偿使用。公司使用燕京集团工业用地，公司根据与燕京集团签订的《土地租赁使用协议》有偿使用。

2、机构方面

公司在机构设置方面独立于控制人，劳动人事部、财务部、证券部等各职能部门岗位的职责明确，与控制人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控制人亦未有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制人分开；公司的办公场所采取向燕京集团租赁的方式取得，根据与燕京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有偿使用。

3、人员方面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控制人或其他单位、人士推荐前款所述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不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拥有独立于控制人的员工，目前公司董事长李福成兼任燕京有限、燕京集团、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北京控股执行董事等职务，没有高管人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单位中有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

董事长的前述任职情况具有特殊的背景和历史原因，燕京集团依据北京市人民政府的决定，以股权置换的方式参加北京控股在香港联交所的发行、上市（上述情况已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特别的、详细的说明），并使北京控股成为发行人的最终控制人。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顺义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和北京控股董事局决议，李福成先生作为燕京集团的授权代表，出任北京控股的执行董事，专职、全权负责燕京有限、北京企业的日常运营。在实际运作中，北京企业作为离岸公司，除资本、股权性运营外不直接从事其他业务；燕京有限除资本、股权性运营外不直接从事其他业务；燕京集团除资本、股权性运营外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即使上述三家公司进行上述资本、股权性运营时，如涉及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冲突或潜在性冲突的，一律采取与发行人签订《托管经营协议》的方式，将通过资本、股权性运营方式取得的企业的经营管理权集中交给发行人行使，由发行人以受托方式全面负责该等企业的经营管理，以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同时，李福成先生作为董事长代表燕京集团、燕京有限、北京企业签署任何法律文件之前，均将该等文件预先交给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在其本人回避的情况下，取得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同意或无异议。从现有事实看，李福成先生的前述兼职行为没有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特别是除燕京有限以外的中小股东）的利益，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承诺将在适当的时间解决双重兼职问题。

4、业务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和销售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目前公司瓶盖、印刷标志的采购以及听装啤酒的灌装等与燕京集团下属公司北京燕达皇冠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燕达”）、北京长亿人参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亿饮料”）、北京双燕商标彩印厂（以下简称“双燕商标”）有关联。为此，公司已与燕京集团签订了《采购及供货协议》、《委托加工协议》；与北京燕达、长亿饮料、双燕商标签订了《销售合同》。通过签订相关合同与协议，公司与关联方就上述事项明确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交易价格比照市场价格制订。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不与控制人或其他任何单位、人士共用银行帐户。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未占用公司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九）无形资产

1、商标

本公司啤酒产品所使用的“燕京”商标属于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所有。公司每年按年销售收入的 1%向燕京集团支付商标使用费，燕京集团按年费的 20%返还本公司，分担公司部分广告费用。

2、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系控股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

公司本厂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属于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所有，公司根据与燕京集团签订的《土地租赁使用协议》有偿使用。目前公司使用燕京集团工业用地 438,409.9 平方米，每年按每平方米约人民币 4 元向燕京集团支付土地使用费。

3、专利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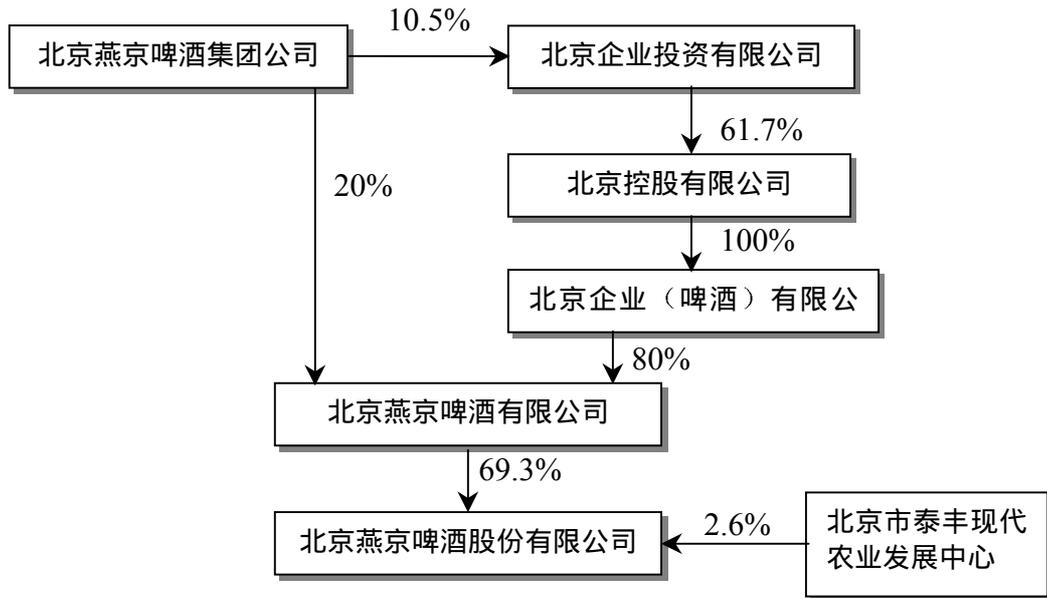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的专利技术包括：

	专利号	专利名称
1	ZL 00 3 32959.3	瓶贴（啤酒）
2	ZL 00 3 32960.7	包装箱（啤酒）
3	ZL 00 3 32961.5	啤酒瓶（宝石蓝色）

（十）发行人近三年信息披露

公司近三年内信息披露的程序、内容、格式等均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生过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

(十一) 公司发起人、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001年5月19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企（2001）165号文批准，原公司发起人北京市牛栏山酒厂已将所持燕京啤酒1,757.7万股国有法人股转由北京市泰丰现代农业发展中心持有，转让后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燕京啤酒的总股本不变。

2001年12月30日，原公司发起人北京市西单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燕京啤酒1,464.75万股法人股过户给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公司目前的实质控制人为燕京有限、燕京集团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

燕京有限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第四节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燕京集团成立于1993年7月，目前的注册资本为34,100万元。截至2001年12月31日，燕京集团资产总额49.34亿元，所有者权益37.78亿元，2001年实现净利润3.18元（未经审计）。截至2002年6月30日，燕京集团资产总额49.26亿元，所有者权益39.24亿元，2002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1.26亿元（未经审计）。法定代表人为李福成，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啤酒、无酒精饮料、啤酒原料、饲料、瓶盖；出口企业自产的啤酒、各种饮料、酵母粉、酱油；进口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百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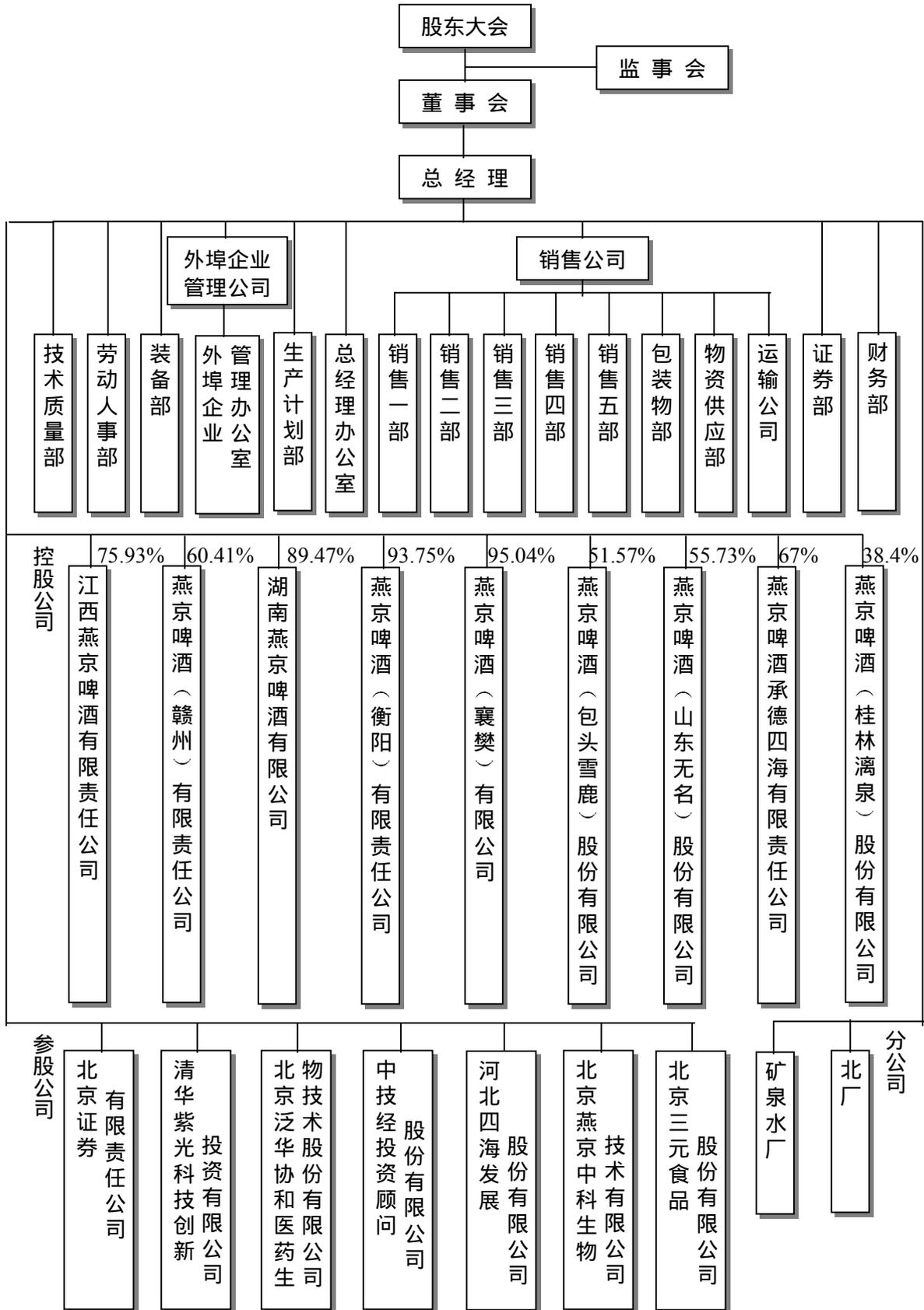
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是于1997年2月20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公司，现时北京控股持有其全部股份。

公司目前的最终控制人为北京控股。

北京控股的具体情况请见第六章 担保事项。北京控股通过燕京有限间接持有发

行人 55.46%的权益，是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和最终控制人。

(十二) 公司组织结构图



（十三）发行人控股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数据除燕京啤酒（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外均已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1、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951.14 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县白云路 42 号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啤酒、黄酒、白酒、矿泉水、啤酒原料、饲料、酵母、料箱。餐饮业、住宿、印刷（不含商标印刷）工程咨询、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转让

本公司所占股权比例：75.93%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4 亿元，净资产 1.28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730.09 万元。2001 年净利润较 2000 年增长 70.53%。

2、燕京啤酒（赣州）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500 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张家围路 58 号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啤酒原料、酵母、塑料箱，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转让（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

本公司持股比例：60.41%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8 亿元，净资产 0.89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185.49 万元。2001 年净利润较 2000 年增长 191.65%。

3、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500 万元

注册地址：湖南省湘乡市东山路九号

经营范围：啤酒、白酒、矿泉水及其他饮料、麦芽包装及包装辅助材料研制、生产、销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宣传、服务、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销

售、粮油零售

本公司持股比例：89.47%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2 亿元，净资产 0.79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1,703.55 万元。

4、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8,066 万元

注册地址：湖南省衡阳市铜桥巷 45 号

经营范围：啤酒、矿泉水、啤酒原料、饲料、酵母、塑料箱的生产、销售；工程、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餐饮、住宿、停车服务

本公司持股比例：93.75%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14 亿元，净资产 1.69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601.19 万元。

5、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70 万元

注册地址：湖北省宜城市 19 号燕京大道 18 号

经营范围：啤酒、矿泉水、啤酒原料、饲料、酵母制造销售

本公司持股比例：95.04%

法定代表人：戴永全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9 亿元，净资产 1.00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293.05 万元。2001 年净利润大大提高，成功实现扭亏。

6、燕京啤酒（包头雪鹿）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854 万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莫尼路东段

经营范围：啤酒酿造，食品加工、销售，矿泉水生产、销售；啤酒原料、饲料、餐饮

本公司持股比例：51.57%

法定代表人：戴永全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7 亿元，净资产 1.44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762.88 万元。2001 年净利润突飞猛进，较 2000 年增长 1,073.12%。

7、燕京啤酒（山东无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349.96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邹城市健康路 7 号

经营范围：啤酒制造、销售

本公司持股比例：55.73%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29 亿元，净资产 1.58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1,381.76 万元。

8、燕京啤酒承德四海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782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开发区

经营范围：罐装、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啤酒原料、饲料、酵母

本公司持股比例：67%

法定代表人：李秉骥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0.35 亿元，净资产 0.27 亿元，目前刚刚达产。

9、燕京啤酒（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500 万元

注册地址：桂林市翠竹路 5 号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啤酒、非啤酒饮料，二氧化碳的销售

本公司持股比例：38.4%

法定代表人：田建华

基本财务状况：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60 亿元，净资产 2.42 亿元，2001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3,672 万元。（未经审计）

10、北京燕京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北侧

经营范围：生物工程技术开发；生物工程制品，核糖核酸 RNA，酵母干粉的生产、销售

本公司所占股权比例：30%

法定代表人：戴永全

11、北京泛华协和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36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工业开发区 3 号路东侧

经营范围：医药、生物产品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医疗仪器、激光器械的产品开发；销售开发后的产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本公司持股比例：22.94%

法定代表人：王树歧

12、清华紫光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29 号香格里拉饭店西翼大厦写字楼 468 室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管理；接受委托对企业进行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中介除外）；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有机高分子材料、电子信息、计算机软件、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开发的产品。（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本公司持股比例：8%

法定代表人：张本正

13、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8,5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75 号

经营范围：加工乳品、饮料、食品、原材料、保健食品、冷食冷饮；生产乳品机械、食品机械；住宿（限广安宾馆经营）；开发、生产生物工程技术产品（不包括基金产品）；信息咨询；餐饮；销售自产产品

本公司持股比例：5%

法定代表人：邢春华

14、中技经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25 号

经营范围：投资顾问；投资及投资管理；高新技术经济建设项目投资可行及项目评估；企业重组及企业管理咨询；为企业设计、论证及策划资产重组和收购兼并方案；经济信息咨询（除中介）；电子信息及网络技术、生物医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本公司持股比例：5%

法定代表人：孟新建

15、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1,5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 10-17 层

经营范围：发行和代理发行各种有价证券；自营和代理买卖各种有价证券；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或分红派息；证券的代保管和鉴证业务；接受委托代收证券本息、红利和代办过户；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业务；基金与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持股比例：1.32%

法定代表人：卢克群

16、河北四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6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 11 号

经营范围：麦芽生产及附属产品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本公司持股比例：4.17%

法定代表人：王世海

十、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所处主要行业的基本情况

1、 国外啤酒行业基本情况

啤酒是当今世界各国销量最大的低酒精度饮料，近年来世界啤酒业的发展非常迅猛。从啤酒产销量看，美国是目前世界第一大啤酒生产国，仅美国 AB 啤酒公司和米勒啤酒公司两家最大的啤酒制造商年产量已超过 2100 万吨左右，占据了 70% 的美国市场，几乎等于中国所有啤酒企业年产量的总和。从年人均啤酒消费量看，目前世界啤酒消费量年人均水平为 30 升，消费大国捷克、爱尔兰、德国的年人均啤酒消费量分别为 158 升、149 升、和 126 升，美国的人均啤酒消费率也达到 82 升。国外啤酒工业发达国家啤酒行业已形成产业高度集约化、品牌集中、跨国垄断的格局。

2、 国内啤酒行业基本情况

1978 年以来，我国啤酒工业得到了飞速发展。1995 年我国啤酒总产量达到了 1548 万吨，跃居世界啤酒产销量第二大国，仅次于美国，此后连续 6 年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啤酒生产国。目前啤酒业已成为我国酿酒工业中最大、最年轻、发展最快的行业。但与代表世界啤酒工业先进水平的美、日、丹麦等国相比，我国啤酒业的产业集中度还很低，规模经济效益远未发挥。此外，我国啤酒生产技术由国外引进，许多品牌的生产技术、生产工艺基本相同，缺乏独特的核心技术，不同品牌啤酒产品之间的差别比较小，因此企业之间的竞争更多地表现为管理水平、营销水平和生产规模上的竞争，各种品牌产品之间的竞争大多为广告、价格、地方政策之间的竞争，形成啤酒市场的“区域垄断竞争”格局，无法形成差别化市场。

为此，中国啤酒行业“十五”规划和 2015 年发展目标提出：鼓励扩大企业的生产规模，走规模化、集团化和现代化（装备、技术、管理）道路；通过收购、参股等方式进行企业间的联合，因地制宜地发展啤酒集团。“十五”期间，形成一两个年产 100 万吨以上的啤酒企业， 5 个 100 万吨以上的啤酒集团；年产 30 万吨以

上的企业的总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 30%，10 万吨以上的企业的总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 60%。

由此可见，我国啤酒行业正处于由成长期向成熟期发展的阶段，行业结构性调整的速度将进一步加快。预计今后几年中国的啤酒产销量仍将稳定增长并在 2004 年超过美国，居世界第一位；同时随着全行业购并的深入展开，啤酒企业将逐步走向规模化、集团化。此外，中国加入 WTO 后，啤酒工业虽然会因啤酒关税下降受到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但总体来说仍将受益于加入 WTO 带来的一系列良好效应，如啤酒原料的优化、技术设备的更新、啤酒企业市场竞争意识的加强、啤酒产品出口的增加等等。

（二）影响啤酒行业发展的因素

目前对我国啤酒行业发展产生制约的因素主要有：首先，由于国内啤酒大麦价格较高而质量欠优，并且总产量只占全国总需求量的 23%，致使啤酒生产的主要原料大麦主要依靠进口，并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大麦价格不得不取决于国际市场的行情，制约着我国啤酒工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其次，中国啤酒企业整体素质不高，重复建设仍在进行，只有少数企业真正实行了现代企业制度，企业管理水平欠佳，造成啤酒成本居高不下，缺少资金投入技术改造，对于消费者的引导作用难以发挥。另外，在地方保护主义庇护下，阻碍了啤酒产品的正常流通，低价倾销情况仍有发生，造成全行业利润率大大下降，不利于啤酒行业和企业自身的发展。

虽然啤酒行业在原料来源、市场竞争等方面存在着一些问题，但在产品特性、消费倾向、市场需求等方面存在着对啤酒业发展积极有利的条件。首先，啤酒具有酒精度数低、营养价值高等产品特性，满足了消费者追求健康的消费心理，得到了消费群体越来越普遍的认可，具有更大的市场潜力；另外，国内农村市场低消费水平为啤酒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潜在市场，随着农村人口购买力水平的提高，啤酒将进入广大的农村家庭，市场空间广阔。

（三）进入啤酒行业的主要障碍

啤酒的酿造需要大量资金、技术的投入，啤酒行业是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机械化程度较高。啤酒厂的建厂成本高、建设周期长，建一个具有较先进设备、年

产 10 万吨的啤酒生产厂需要投资 8~10 亿元，固定资产在总资产中比例较高，平均在 40%左右，而其他饮料酒行业固定资产在总资产中比例一般在 30%左右，啤酒行业有一定的进入壁垒。并且，消费者在啤酒消费时比较注意啤酒的产地和生产厂家的这一消费心理也构成了进入啤酒行业的主要障碍，直接投资和贴牌生产都不是进入啤酒行业的最好选择，较好的进入方式是收购兼并，但要发展成较大规模的啤酒企业也需要强大的资本实力和资本运营能力、品牌影响力以及优秀的管理和技术人才，构成了进入啤酒行业的另一障碍。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中国啤酒生产厂家众多，行业状况散乱，2001 年我国 400 多家啤酒生产企业的总产量为 2274 万吨，生产量前十名企业分别是青岛啤酒、燕京啤酒、珠江啤酒、蓝剑啤酒、哈尔滨啤酒、重庆啤酒、华润雪花、惠泉啤酒、金龙泉啤酒、金星啤酒。这前十名企业的总产量只占据了 36.12%的全国市场。而分散在全国各地 300 多家年产量 5 万吨以下的小型企业分割了一半多的市场份额，市场竞争激烈。

面对激烈的竞争，本公司在积极参与市场竞争的同时，将产品创新工作放在重要位置，不断推出新品种满足消费者日益个性化的消费需求，寻找适销产品，扩大公司在产品竞争中的竞争优势，并通过投资、收购其他啤酒厂家减少竞争，同时利用燕京的品牌优势提升公司产品的非价格竞争能力。

多年来，无论“燕京”品牌的生产规模，还是经济效益，均处于全行业的领先地位。上市以来通过不断地技术改造和技术整合，加强市场开发和维护，全面提高管理水平，并通过资本市场募集了 24.3 亿资金用于技术改造和市场扩张，使公司的啤酒产销量增加 1 倍，主营业务收入在近三年分别以 14%、15%和 31%的速度增长，净利润每年都保持在 2.6 亿元以上，每股收益保持在 0.4 元以上，达到了产品运营和资本运营的良性循环，品牌优势也在竞争中日益体现，始终保持着国内最大啤酒厂家的地位。

（五）发行人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啤酒原料、饲料、酵母、塑料箱；

公司兼营：商业、餐饮业、工程咨询、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转让。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主要业务构成和用途

啤酒属于日用消费品，是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和利润来源，主营业务非常突出。公司2001年主营业务收入2,287,881,488.37元，其中啤酒销售收入为2,252,230,289.64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8.44%；2001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931,049,183.88元，其中啤酒的销售毛利922,567,553.93元，占主营业务毛利的99.09%；2001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603,054,580.53元，其他业务利润8,109,059.23元，主营业务利润是其他业务利润的74倍，主营业务利润为其他业务利润和主营业务利润之和的98.67%。

2、前三年主要产品及其生产能力

公司主要产品为啤酒，目前主要品种有：11°清爽、11°精品、11°特制听装啤酒、12°白瓶、12°特制精品、12°冰啤酒、10°干啤、10°超干啤酒、8°低醇啤酒、纯生啤酒、菊花保健啤酒、柠檬果味啤酒、红啤酒、本色啤酒等，形成了不同工艺、不同风格、不同档次、多种产品结构的燕京啤酒。

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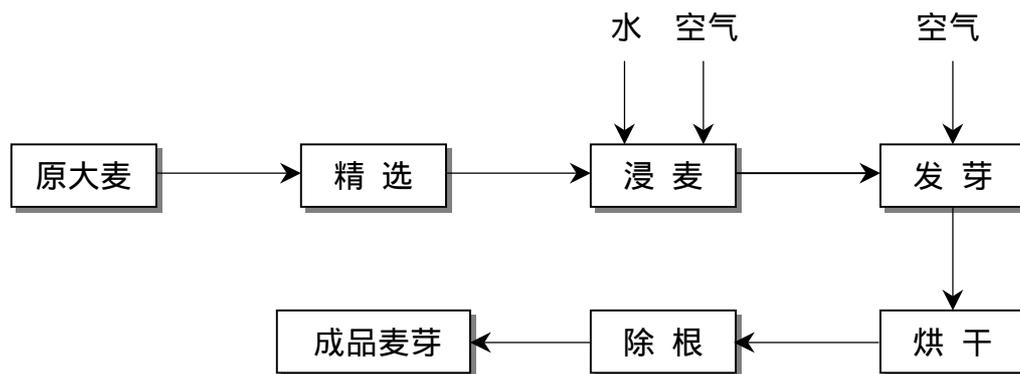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不含托管	含托管	不含托管	含托管
啤酒的生产能力	90	111	141.2	132	171

3、工艺流程

啤酒是以麦芽为主要原料，加酒花后经酵母发酵酿制而成的，含有二氧化碳的、起泡的低酒精饮品。啤酒的生产主要分成两部分：

（1）麦芽制造

麦芽制造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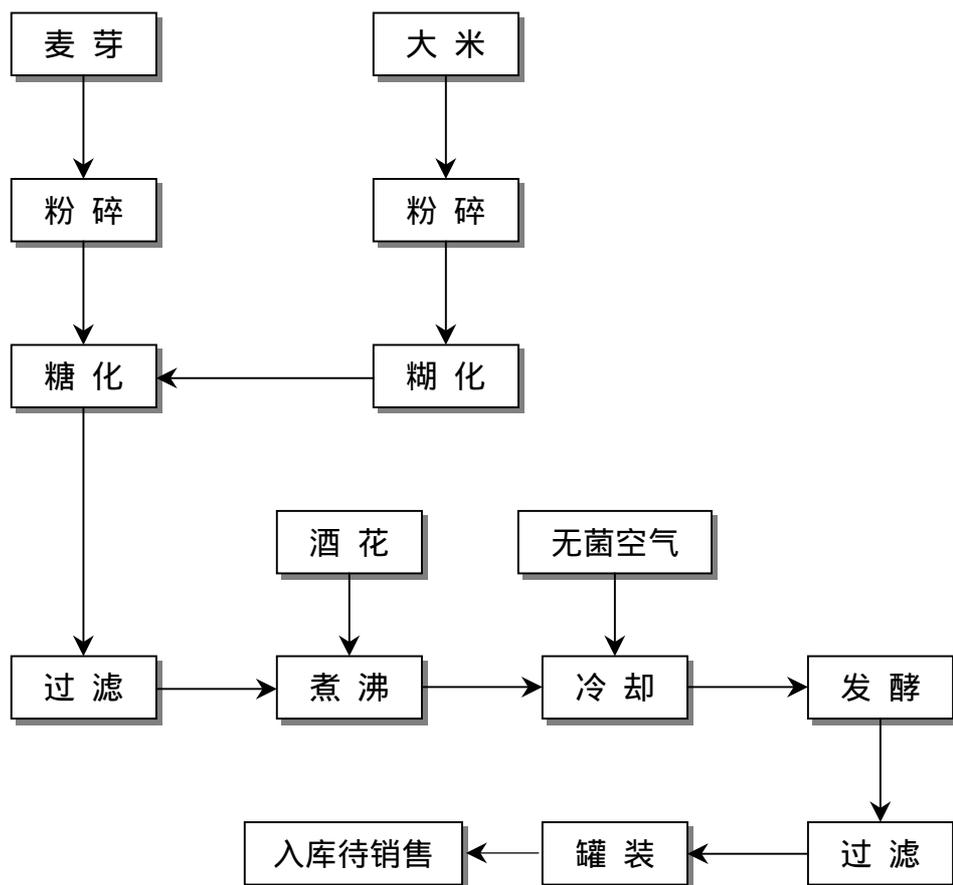


在麦芽制造过程中，选用专门用于啤酒生产的大麦，精选后以人工控制低温发芽、烘干、除根，制成干麦芽储存一段时间后即可用于啤酒制造。在麦芽制备过程中，大麦籽粒内形成一系列的酶，如淀粉酶，蛋白酶等，并使大麦籽粒内的淀粉和蛋白质等物质得到一定程度的分解。

(2) 啤酒生产

啤酒生产分成糖化、酿造、过滤和灌装。在糖化过程中，利用麦芽所含的各种水解酶，在适宜的温度、PH 值和时间下，使麦芽和麦芽辅助原料中的不溶性高分子物质（淀粉、蛋白质等）逐步分解成可溶性物质麦汁（糖、氨基酸等），麦汁经加酒花煮沸后冷却，除去凝固物并加入酵母进行发酵，麦汁通过酵母在低温下发酵生成酒精和啤酒特有的风味物质，然后在 0-1℃贮存成熟后过滤除去酵母，即成了新鲜爽口的啤酒，最后再用专用的灌装设备，装入瓶或罐或桶。

啤酒生产流程图：



4、主要生产设备

本公司总厂设有 18 个啤酒包装车间、7 个糖化车间、389 个发酵罐、26 台蒸汽锅炉、5 套制氮机组、4 套二氧化碳回收装置、31 台空压机组和 58 台制冷机组。

总厂啤酒设备的生产能力为 180 万吨，设备完好率 98.7%，设备的新度系数在 1999 年、2000 年、2001 年分别为 0.82、0.8 和 0.79，在主要生产设备中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占有主导地位，今后五年内不存在更新的可能。

5、主要原材料供应及成本构成

啤酒的主要生产原料为大麦、大米和酒花。公司以市场价格向国内外市场采购生产原料，大麦从国外进口，大米、酒花在国内采购。

2001 年，公司分别从澳大利亚、加拿大、法国进口大麦 23.4 万吨，最终消耗 21 万吨；从湖北、安徽、江苏、河南、江西购入大米 4.5 万吨，最终消耗 4.6 万吨；从甘肃购入 509.6 吨酒花，最终消耗 807.6 吨。大麦、大米和酒花的成本分别约占生产总成本的 38%、10%和 2%。

6、销售、市场推广和产品服务情况

近年来公司啤酒产销量一直保持着持续、快速发展的势头。1999年，本公司共生产啤酒90万吨，加上受托经营的啤酒生产企业共生产啤酒104万吨，其中公司南厂单厂产销量为64万吨，成为中国最大的啤酒厂，“燕京”品牌全年的产销量为86万吨，是国内唯一突破80万吨、产销量最大的啤酒品牌。2000年，本公司共生产啤酒111万吨，加上受托经营的啤酒生产企业共生产啤酒141.2万吨，其中公司南厂单厂产销量为69.3万吨，继续保持国内最大啤酒厂的地位，“燕京”品牌全年的产销量为89.5万吨，是国内最大的单一啤酒品牌。2001年，本公司共生产啤酒132万吨，加上受托经营的啤酒生产企业共生产啤酒171万吨，其中公司南厂单厂产销量为73万吨，继续保持国内最大啤酒厂的地位，“燕京”品牌全年的产销量为110万吨，是国内最大的单一啤酒品牌。

2001年，“燕京”牌啤酒成为中国唯一进入世界啤酒产销量前五强的国内品牌，燕京啤酒本厂成为亚洲最大的啤酒生产厂。

燕京啤酒的销售市场以北京为中心辐射全国各地，主要销售机构为国有烟酒经销公司、集体经销商、个体经销商等，销售形式以批发和直销相结合，在河北、天津、西安、哈尔滨、成都、福州、湛江、温州、海南等地以代理的形式设立啤酒销售网点，并在江西、湖南、湖北、山东、内蒙古、广西收购了9家啤酒生产企业。在国内市场不断扩大的基础上，燕京啤酒加大了出口力度，出口量由1999年的100多吨扩大到2001年的3335吨，出口地区遍布北美、欧洲、韩国、蒙古等多个国家。根据《全国啤酒信息》和《啤酒工业快报》资料，公司2000年市场占有率为7.02%，燕京啤酒总产销量列全国同行业第二位，啤酒单厂产销量列全国第一。2001年在北京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在85%以上，全国的市场占有率接近8%。

（七）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固定资产

公司近三年固定资产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01年度	2000年度	1999年度
固定资产原价	3,479,300,101.81	2,800,994,698.07	1,917,984,942.04
减:累计折旧	1,023,918,792.27	753,281,490.20	374,097,276.55
固定资产净值	2,455,381,309.54	2,047,713,207.87	1,543,887,665.49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030,216.32	9,030,216.32	-
固定资产净额	2,446,351,093.22	2,038,682,991.55	1,534,857,449.17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101,437,690.36	237,376,263.08	228,657,356.06
固定资产清理	-	-	-
固定资产合计	2,547,788,783.58	2,276,059,254.63	1,763,514,805.23

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帐的价值，固定资产系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且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根据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3%）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5	2.77
专用设备	12	8.08
通用设备	12	8.08
运输工具	9	10.78
其他设备	5	19.40

2、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指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以实际成本计价，剩余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公司近三年无形资产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01年度	2000年度	1999年度
非专利技术	-	288,000.00	324,000.00
土地使用权	83,544,082.48	54,931,596.72	1,973,333.36
电力双回路	182,399.00	186,200.00	-
合 计	83,726,482.40	55,405,796.72	2,297,333.36

（八）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经过不断发展，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质量管理和保证体系，目前已通过 ISO9002 质量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并于 2001 年 8 月获得北京市质量管理奖。公司主导产品啤酒采用了 GB4927—91 优级标准，为了保证出厂产品的合格率，公司从原料、半成品到成品都定有严格的内控标准。

在产品质量管理上，公司实行总经理领导下的总工程师负责制。公司主要质量管理职能部门为技术质量部。技术质量部下设质量检验处和 6 个技术处，质量检验处主要负责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检测和验收，技术 1—4 处主要负责工艺文件、产品标准的编制和执行，技术 5 处主要负责科研、新产品开发，技术 6 处主要负责外埠企业的技术质量管理。同时，公司在每个生产车间都配有技术主任，负责生产过程中的有关技术、质量管理。公司还在生产计划部设立了监控室，对公司本厂主要工艺、质量控制点和岗位进行 24 小时监控，负责对生产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意外情况进行协调处理。另外，公司还设有售后服务中心，负责收集经销商、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反馈信息和要求，处理产品质量纠纷。

为了及时了解市场需求并改进产品质量，公司除了利用本身的力量外，还与有关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进行合作，和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江南大学、中国科学院等建立了长期有效的技术合作关系。

公司坚持“以全优的质量取信于民、以独特的风味取悦于民、以诚挚的态度服务于民”的质量宗旨，始终坚持了质量一票否决权，授予质量管理和检验部门在发现质量问题时可先中断生产作业、后汇报的权力。由于严格的、行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公司的产品在历次省、国家质量检测部门的抽检中均获合格。

（九）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1、2001 年公司前 5 名供应商的情况

2001 年公司全年采购总金额为 78,069 万元，其中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的总金额为 18,073 万元，占全年采购总金额的 23.15%。

前 5 名供应商中，燕京集团合营公司北京燕达皇冠盖公司向公司供应瓶盖 4,889,51 万元，为公司第 3 位供应商，占本厂全年采购总金额的 6.26%。

2、2001 年公司前 5 名销售商的情况

2001 年公司全年啤酒的销售收入为 22.88 亿元，其中前 5 名销售商销售总金额为 5.46 元，占全年啤酒销售收入的 23.8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持有上述销售商的权益。

（十）核心技术的来源和方式

1、经过不断研究，培育出独特风格的燕京啤酒酵母

酵母的优良与否直接影响到啤酒的质量和风格，因此啤酒酿造的关键在于酵母的培养。公司投入大量的资金和人力，在原有德国酵母菌种的基础上经过多年选育，得到了具有独特风格的燕京啤酒酵母。燕京啤酒酵母具有还原双乙酰快、发酵度高、后期沉淀好、易于过滤的优点，同时，用它酿造的啤酒口味纯正清爽，是构成燕京啤酒独特风格的主要因素之一。

2、始终把技术创新工作贯穿于企业发展之中

公司投入大量资金，运用国外先进设备和技术，率先在啤酒行业使用了露天发酵大罐和计算机控制发酵过程的技术，最早在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的帮助下开发研制出清爽型啤酒，目前我国啤酒产量中 80% 以上的产品为清爽型啤酒。在建设精品车间的过程中，公司引进了全自动的密闭式糖化设备，在进料、糖化过程中采用了世界最新研究成果，使麦汁在防氧和质量方面有了很大提高，引进该项设备后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对原有的糖化设备进行改造，使公司所有糖化设备在技术含量

上都有了很大提高。2000 公司投资 1.3 亿元研制开发纯生啤酒，引进了国外最先进的技术和装备，如全自动发酵和全自动的过滤技术和设备，纯生啤酒投入市场后销售情况良好。

3、在引进技术的同时，加强了公司的研发力量

公司新技术研发实力在近年得到了很大提高，如公司在啤酒风味稳定性方面的研究取得了很大进展，高档酒的风味稳定性已接近和达到国外同等产品的水平。

（十一）技术水平

公司的啤酒生产技术已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并与当前国外先进的啤酒生产技术水平相当。公司啤酒产品的生产技术已处于大批量生产的成熟阶段，并在公司质量检验处下设研究中心。

研究中心的经费主要来源于公司的销售收入，近年的投入金额如下：

1998 年：2214 万元

1999 年：3700 万元

2000 年：8000 万元

2001 年：6600 万元

近年来技术中心主要开发了纯生啤酒、果汁啤酒、本色啤酒、核酸等产品。

产学研结合是加速企业技术开发和科技成果产业化的有效途径，本公司为了解决技术力量不足的问题，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和江南大学等实力雄厚的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合作，为燕京啤酒未来的发展和业务的拓展打下了基础。

在依靠外界技术力量的同时，公司加强了自身科研力量，尤其是人才的培养，并通过社会招聘吸收社会上的高级科研和管理人才，不断提高科研人员的队伍和素质。

十一、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 同业竞争

公司控制人为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燕京集团、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目前不直接从事啤酒生产。燕京有限为支持本公司发展，对公司拟收购的企业先进行收购兼并，在对收购企业的啤酒生产进行填平补齐的技改工作之后，再将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因此，在燕京有限收购的企业转让给本公司之前，会存在同业竞争。

对此，燕京有限与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即：燕京有限所有通过收购取得的啤酒企业全权委托本公司管理，并向本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用，以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目前，燕京有限有三家控股或合营公司生产啤酒，它们分别是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此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中的一部分将用于收购燕京有限对以上三家公司的股权，收购完成后，这三家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从而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股东的全资和控股企业的实际业务与公司没有重复交叉之处，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二） 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所持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北京	USD10885万元	68.2%	生产销售啤酒	本公司母公司	中外合资	李福成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北京	34100万元	-	生产销售啤酒	燕京有限的主要股东	国有	李福成
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USD3106.4万元	-	-	燕京有限的主要股东	外资	李福成
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吉安	12951.14万元	75.93%	制造、销售啤酒、餐饮业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福成
燕京啤酒(赣州)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赣州	8500万元	60.41%	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福成
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湖南湘乡	9500万元	89.47%	制造、销售啤酒、白酒、矿泉水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福成
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衡阳	18066万元	93.75%	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福成
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	湖北襄樊	8070万元	95.04%	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戴永全
燕京啤酒(山东无名)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8349.96万元	55.73%	啤酒制造、销售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福成
燕京啤酒(包头雪鹿)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12854万元	51.57%	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饮料、食品加工、销售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戴永全
燕京啤酒承德四海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开发区	2782万元	67%	灌装、制造、销售啤酒、矿泉水、啤酒原料、饲料、酵母。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秉骥
燕京啤酒(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桂林	6500万元	38.4%	生产和销售啤酒、非酒精饮料、二氧化碳的销售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田建华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燕达皇冠盖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的合营公司
北京长亿人参饮料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的合营公司
北京燕京航星调味品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的合营公司
北京双燕商标彩印厂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的合营公司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合营公司
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三）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中，公司与下属控股子公司的交易，在合并会计报表中抵消，在此不作表述。1999年—2002年年中期对公司经营有影响的重大关联交易见下表：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1999年 (元)	2000年 (元)	2001年(元)	2002年中 (元)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本公司支付商标使用费	11,631,107.27	12,146,846.57	16,175,964.46	6,937,058.98
	本公司支付土地使用费	1,744,000.00	1,744,000.00	1,744,000.00	872,000.00
	本公司支付综合服务费	10,115,000.00	14,262,200.00	15,545,360.00	7,772,680.00
	本公司收取宣传费用分摊	—	—	7,430,000.00	—
	受让其所持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 93.75% 股权。	—	169,381,800	—	—
	受让其所持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 92.95% 的股权。	—	67,501,000	—	—
燕京有限	受让其所持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并对其追加投资	—	105,969,200	—	—
	本公司收取委托经营管理费	—	—	1,000,000.00	—

北京燕达	采购瓶盖	44,766,956.02	47,069,752.12	48,895,065.47	3,187,810.00
长亿饮料	委托加工听装啤酒	19,616,624.72	17,527,110.77	19,164,735.37	11,060,261.53
	采购贴标胶	657,711.92	972,486.00	717,177.35	348,615.37
双燕商标	采购商标, 印刷标识	31,305,591.62	42,682,076.42	40,151,340.90	26,720,208.20
燕京曲阜三孔	销售原材料	—	—	17,828,433.79	2,473,607.72
燕京莱州	销售原材料	—	—	11,494,899.01	—
燕京赤峰	销售原材料	—	—	8,148,255.62	7,061,982.24
公司控股子公司	销售麦芽、大米、酒花、粘合剂、洗涤剂	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销售, 在合并会计报表中抵消, 在此不作表述。			

(四) 重大关联交易存在的必要性与公平性

1、由于历史原因, 在公司重组并进行股票发行上市时, 燕京集团的“燕京”商标未进入公司。根据1997年4月23日公司和燕京集团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燕京啤酒将长期按既定条件使用“燕京”商标。燕京集团承诺在商标使用期结束前, 负责到国家商标局办理相关的“燕京”商标延展手续。按合同规定, 燕京啤酒自1997年4月23日起的第一个五年内(截至2003年6月30日), 按年销售收入的1%向燕京集团支付商标使用费; 第六年起(即2003年6月30日后)商标使用费的支付及收取标准由双方再行议定, 为燕京啤酒年销售收入的1.2%-1.5%, 最高不超过1.5%; 燕京集团将商标使用年费中的20%作为商标广告费用返还, 该项费用可在支付商标使用费时扣除。目前公司按销售收入的1%向燕京集团支付商标使用费, 确定的商标使用费率考虑并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改制上市时, 土地使用权未进入公司。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1997年3月25日公司与燕京集团签订了《土地租赁使用协议》, 协议约定燕京集团将其所有的438,409.9平方米土地及其地上附着物出租给公司, 租赁期为10年。协议的签订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平原则。

3、公司改制时, 部分非生产经营性资产留在燕京集团。为此, 公司于1997年3月25日, 与燕京集团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 协议涉及的综合服务事宜是改制重组后为保证公司及其员工、管理人员正常的生产、生活条件所必需的。公司按协议有偿使用燕京集团有关住房、医疗、食堂、办公设施、能源、动力、保安设施或服

务。原协议中约定公司租用燕京集团南厂、北厂办公楼，以上办公楼租金总额为698万元，由公司与燕京集团按8:2的比例分摊，公司实际承担的租金为558.4万元。2000年公司办公机构迁至燕京集团科技大厦，在2000年3月26日召开的199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原综合服务协议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了修订，并于2000年4月1日开始实施。新协议中双方确认科技大厦总面积30,125平方米，总造价为9,600万元，综合考虑折旧、维护费用等因素，科技大楼出租价为1,162万元/年，由公司与燕京集团按8:2比例分摊，公司实际承担的租金为929.6万元/年。

4、2001年4月13日公司与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签订了《宣传费用摊分协议》。根据《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公司有偿使用“燕京”商标，经北京名牌评估有限公司评定，“燕京”商标品牌价值由1997年的13.5亿元上升至2000年的45.69亿元。1997年以来，公司啤酒销售网络由北京地区扩展到全国各个地区，全国市场占有率由1997年的3.86%上升至2000年的6.33%，燕京啤酒本公司的广告费也由1997年的3,589万元上升至2000年的5,284万元。因此，“燕京”品牌价值的快速提升与公司上市以来的宣传力度、发展战略和业务拓展程度密不可分。而燕京集团每年的广告费用返还占燕京啤酒本公司广告费用支出的比例由1997年的6.53%下降为2000年的5.78%，同时燕京集团生产的同一品牌非啤酒、非矿泉水类产品亦因燕京啤酒对“燕京”品牌的宣传而受惠，为此，双方签订了宣传费用摊分协议，对1997年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中关于商标广告费返还的内容进行补充，燕京集团同意分担燕京啤酒2000年的部分广告费用，分担额度为本公司2000年发生的高于主营业务收入2%的广告费用，即2,229万元，该费用由燕京集团在2001年至2003年分三年平均支付，其中第一期付款已于2001年12月31日前支付完毕，费用金额为743万元人民币。2003年后公司和燕京集团将不再单独签订类似的广告费用摊分协议，相应的广告费用返还还将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一并重新签订。

5、公司以2000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16,938.18万元受让燕京集团所持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衡阳燕京”）93.75%的股权。衡阳燕京注册资本18,066万元，2000年1月12日，燕京集团与衡阳信托投资公司合资成立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燕京集团持有93.75%的股权，衡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持有6.2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避免了与燕京集团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6、投资 6,750.10 万元受让燕京集团所持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樊燕京”）92.95%的股权。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670 万元，1999 年 12 月 18 日，燕京集团与湖北宜城汉江啤酒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其中，燕京集团持有 92.95%的股权，湖北宜城汉江啤酒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7.0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避免了与燕京集团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7、公司以 2000 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 9,096.92 万元受让燕京有限所持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燕京”）80%股权并对其追加投资。湖南燕京注册资本 5,000 万元，1999 年 6 月 18 日，燕京有限受让军神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湘啤饮料公司 80%的股权。转让后，燕京有限持股 80%，军神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20%，同时公司更名为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收购完成后，公司避免了与燕京有限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8、2000 年 8 月，本公司与燕京有限、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签订了托管经营协议，对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所持的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共计 80%的股权进行托管经营，约定在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取第一期托管费 50 万元。2001 年 3 月，本公司与燕京有限、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签订了托管经营协议，对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所持的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公司共计 52%的股权进行托管经营，约定在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取第一期托管费 50 万元。因此，2001 年公司共收取托管费 100 万元。

9、北京燕达是燕京集团和香港荣利实业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84 万美元，燕京集团持有其 75%的股份。根据公司和燕京集团于 1997 年 3 月签订的《采购及供货协议》，公司啤酒生产中所需的瓶盖从北京燕达采购，瓶盖的采购和供货参照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定价，经市场调研，该种瓶盖的价格在 0.034 元/只~0.042 元/只之间，公司在 2001 年 1 月 2 日与北京燕达签订的《销售合同》中约定目前的执行价格为 0.04 元/只。2001 年发生的交易额为 48,895,065.47 元，占当年采购总额 6.26%。

10、长亿饮料是燕京集团控股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693.88 万美元，燕京集团持有该公司 55.26%的股权。根据公司和燕京集团于 1997 年 3 月签订的《委托加工

协议》，公司同意并承诺其听装啤酒委托长亿饮料灌装，初次签订的加工费为每罐0.16元人民币，以后双方将在每年三月底前协商定价一次。根据公司与长亿饮料签订的《销售合同》，公司还向长亿饮料采购贴标胶。2001年发生的交易金总额19,881,912.72元，占当年采购总金额的2.55%。

11、双燕商标是燕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340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和燕京集团于1997年3月签订的《采购及供货协议》，公司承诺其啤酒生产中所需的商标印刷物将从双燕商标采购，商标印刷物的采购和供货参照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定价。经调研，市场上同类商标的价格在0.022元/只~0.028元/只之间，根据实际情况和质量要求，公司在2001年1月5日与双燕商标签订的《销售合同》中，双方协商同意将需采购的主要商标价格定为0.024元/只。2001年发生交易额40,151,340.90元，占当年采购总金额的5.14%。

12、本公司受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委托，对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和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实行委托经营。为节约原材料成本和交易成本，约定由公司统一负责其原材料采购，再向其销售。

13、对控股子公司的销售

公司分别与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赣州）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包头雪鹿）有限公司、燕京啤酒（山东无名）股份有限公司和燕京啤酒（襄樊）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统一采购协议》，约定由公司统一负责控股子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原材料货款由本公司先行向货物卖方支付，再由上述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相应的货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在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原则基础上进行的，均通过签订相关协议予以规范，定价的依据参照市场价格、会计师审计结果和评估师的评估结果。金额较大的关联交易按有关程序召开相应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均予以了回避。关联交易中未有内幕交易，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继续履行的协议

近三年的关联交易变化显示，公司关联交易数额没有大幅波动，绝对量保持在较低的水平，公司经营未对关联交易产生依赖。公司目前仍在履行中的关联交易协议有与控股子公司签订的《统一采购协议》；与燕京有限及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莱州燕京、曲阜燕京的《托管经营协议》、与燕京有限签订的关于赤峰燕京的《托管经营协议》；与燕京集团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综合服务协议》、《土地租赁使用协议》、《采购及供货协议》、《委托加工协议》、《宣传费用摊分协议》；与北京燕达、长亿饮料、双燕商标签订的《销售合同》等。

协议到期后预计将续签的有《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综合服务协议》、《土地租赁使用协议》、《采购及供货协议》、《委托加工协议》、《销售合同》等。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涉及的关联交易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涉及的关联交易有：

- 1、受让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所持燕京啤酒（莱州）有限责任公司80%的股权并追加投资
- 2、受让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持有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60.19%股权
- 3、受让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所持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52%的股权

上述股权受让完成后，以上三家企业将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燕京有限、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不再持有上述公司股份。

（七）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制度安排：

- 1、燕京有限和燕京集团分别出具了不竞争承诺函；
- 2、受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的委托，由本公司对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莱州）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实行托管经营，避免了同业竞争。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严格规定，关联交易需经股东大会的特别决议通过，并且，如无特殊情况，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如下：

第 4.56 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第 8.14 条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第 8.15 条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在董事会讨论涉及关联关系的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在董事会讨论过程中依本章前条向董事会作出披露，并在表决前退出董事会会议，由其他出席董事继续讨论并表决，经其他出席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或否决该事项。

第 8.16 条 如果公司董事在公司首次考虑订立有关合同、交易、安排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董事会，声明由于通知所列的内容，公司日后达成的合同、交易、安排与其有利益关系，则在通知阐明的范围内，有关董事视为做了本章前条款所规定的披露。

（八）公司律师、主承销商的意见

1、公司律师意见

公司律师北京市信利律师事务所认为：

“各项交易条件符合一般商业原则和公平原则，对申请人中、小股东的利益没有构成侵害。申请人股东大会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表决时，所涉及的关联方股

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依据章程的规定回避了表决。据此，本所认为，申请人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所涉及的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对申请人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申请的法律障碍。除上述关联交易外，申请人与燕京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依据申请人上市时与该关联方签订的各项协议，依照一般商业原则和公平原则进行，且在申请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的过程中如实、充分披露，亦不构成对申请人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申请的法律障碍。”

2、主承销商的意见

本次发行主承销商认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发行中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和公平原则进行，没有侵害发行人中小股东的利益，并且发行人已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如实、充分地披露。

十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00年9月20日召开的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并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和《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会议选举李福成、戴永全、李秉骥、丁广学、王启林、董学增、朱明仁、李颖娟、朱立青、李怀民、段东升、王培刚、杨怀民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二届董事会；选举苏长江、王淑惠（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王启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2002年3月18日召开的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同意朱明仁、王培刚、朱立青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增补张怀东为公司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李兴山、陈建元为公司独立董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1、董事会成员

李福成：男，47岁，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顺义县化肥厂党总支副书记、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党总支副书记、副厂长，书记、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燕京啤酒（山东无名）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京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88年、1993年两次荣获“首都劳动奖章”，1990、1991年两度当选北京市优秀厂长，1990、1992、1993年三次被评为北京市优秀科技领导干部，1994年被评为全国食品行业优秀企业家，北京市劳动模范，全国劳动模范，1998年1月当选为第九届全国人大代表，享受国务院特殊贡献津贴。

戴永全：男，42岁，大学文化，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厂长办公室副主任、副厂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兼任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燕京啤酒（包头雪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1991年荣获顺义县科技进步二等奖，2000年被评为“全国轻工系统劳动模范”。

李秉骥：男，54岁，中共党员，大专文化。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制麦车间主任、包装车间主任、顺义县砖厂副厂长、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副厂长、一分厂厂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外埠企业管理公司总经理，兼任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承德四海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丁广学：男，42岁，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技术科副科长、厂长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党总支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启林：男，43岁，大学文化，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糖化车间副主任、设备科副科长、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副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一分厂厂长。1989至1991年连续三年被评为北京市优秀青年工程师，1992年被评为北京市优秀企业科技人员和北京市优秀青年知识分子。

董学增：男，38岁，大专文化，党员。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发酵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燕京啤酒厂党总支委员、副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颖娟：女，49岁，大学文化，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设备科科长、副厂长，北京荣昌棉纺厂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怀民：男，41岁，在读研究生，工程师。从事酿酒工作多年，先后任北京市牛栏山酒厂评酒员、车间主任、技术副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市牛栏山酒厂厂长。

段东升：男，47岁，大专文化，政工师。历任顺义地方工业公司政工科副科长、监察科长、本公司生产调度员、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公司生产计划部副部长兼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生产计划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杨怀民：男，41岁，大学文化、工程师。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车间副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物资供应部经理。

张怀东：男，44岁，大专文化，助理工程师。历任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动力室技术员，本公司第三包装车间副主任、主任兼支部书记、包装物科科长兼支部副书记、经营部副部长兼包装物科科长、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包装物管理部部长。

李兴山：男，56岁，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辽宁省清原县化肥厂厂长，中央党校经济管理教研室讲师、副教授、教研室主任，中央党校财务部主任，现任

中央党校经济学教研部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建元：男，62岁，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科技办副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苏长江：男，51岁，大专文化，政工师。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劳资科科长、本公司劳动人事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工会主席。

王淑惠：女，48岁，大专文化，政工师。历任顺义县化肥厂车间副主任、政工科副科长、顺义县地方工业公司副科长，现任本公司监事、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工会副主席。

王启：男，51岁，高中文化。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动力车间副主任、主任兼党支部书记。现任本公司监事、第二动力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朱明仁：男，48岁，大专文化，中共党员。历任燕京啤酒厂销售科副科长、科长，燕京啤酒厂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士福：男，59岁，初中文化，中共党员。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发酵车间主任、政工科科长、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明玉：男，49岁，中共党员，大专文化，政工师。历任顺义县化肥厂车间主任、党总支副书记；顺义县木材厂厂长、书记；顺义县地方工业公司办公室主任；华斯啤酒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一分厂党总支副书记兼北京燕京航星调味品公司经理；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北京燕京航星调味品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赵晓东：男，29岁，硕士研究生，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北京市飞宝咨询公司副经理，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郭卫平：男，36岁，大专文化。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运输科副科长、科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邓连成：男，42岁，大专文化，中共党员。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基建科科长，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一分厂副厂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田建华：男，38岁，满族，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历任北京市顺义县教育局党组书记、北京市顺义县人民政府工作秘书科副科长、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农工商联合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毕贵索：男，45岁，大专文化，中共党员。1976年3月参军，先后任排长、指导员、教导员、技术部中校协理员，96年8月转业到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守清：男，54岁，大专文化，中共党员，政工师。历任北京市燕京啤酒厂政工科科长，原华斯啤酒集团公司副经理，玻璃公司党委副书记、副经理。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一分厂党总支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朱振三：男，42岁，大专文化，中共党员。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车间副主任、主任、厂办副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燕京啤酒（包头雪鹿）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春香：女，44岁，大专文化。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科长。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

冯景章：男，55岁，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发酵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技术质量部部长。

（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任期、持股数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末持股(股)	2001年报酬(元)
李福成	董事长、总经理	2000.9—2003.9	18,720	71,819
戴永全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2000.9—2003.9	11,700	52,193
李秉骥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2000.9—2003.9	11,700	52,102
丁广学	董事、副总经理	2000.9—2003.9	7,020	51,831

王启林	董事、副总经理	2000.9—2003.9	7,020	52,877
董学增	董事、副总经理	2000.9—2003.9	7,020	52,045
李颖娟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00.9—2003.9	7,020	51,555
李怀民	董事	2000.9—2003.9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段东升	董事	2000.9—2003.9	0	36,480
杨怀民	董事	2000.9—2003.9	0	33,646
张怀东	董事	2002.3—2003.9	0	33,578
李兴山	独立董事	2002.3—2003.9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陈建元	独立董事	2002.3—2003.9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苏长江	监事会主席	2000.9—2003.9	0	49,646
王淑惠	监事	2000.9—2003.9	2,340	28,475
王 启	监事	2000.9—2003.9	0	36,622
朱明仁	副总经理	--	7,020	52,012
刘士福	副总经理	--	7,020	56,900
李明玉	副总经理	--	0	52,781
赵晓东	副总经理	--	0	51,824
郭卫平	副总经理	--	7,020	51,516
邓连成	副总经理	--	7,020	51,641
田建华	副总经理	--	0	51,970
毕贵索	副总经理	--	0	51,721
李守清	副总经理	--	7,020	52,265
朱振三	副总经理	--	0	52,038
赵春香	总会计师	--	7,020	52,881
冯景章	总工程师	--	0	52,674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均被锁定，并已承诺在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不进行相应股票的抛售。

十三、 公司治理结构

（一） 独立董事的设立

为进一步健全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李兴山先生、陈建元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公司章程关于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以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公司章程》列明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的权利义务，确立了三会对财务、投资、生产经营及人事管理等各方面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董事为自然人，可以由股东或非股东担任，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董事会由十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2人。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两名。董事会会议每年度至少召开两次。按公司章程第5.9条规定的程序，董事长可召集临时董事会会议。

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从中推选召集人一名。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职工担任的监事不少于公司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每届任期三年，股东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议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

公司章程制订了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规定，公司章程第4.10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公司章程第4.56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

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做出详细说明”。

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均按规定履行了回避义务，切实保护了本公司中小股东的权益。

公司已聘请两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将在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厉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三）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程序与规则

通过多年规范化运作，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于重大经营决策建立有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决策和重要财务决策由公司董事会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具体程序及规则为：

1、重大投资决策

公司对动用公司资产所作出的风险投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重大投资项目均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章程中规定，董事会确定运用公司资产所作出的风险投资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10%以上（含 10%）。公司对重大投资的决策程序为：

- （1）由总经理班子提出投资目标；
- （2）公司投资规划部门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制定投资方案；
- （3）公司组织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 （4）总经理办公会议形成决议报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
- （5）公司董事会形成决议，提请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2、重大财务决策

公司对重大财务事项的决策制订了完整的程序与规则。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重大收购，回购公司股票或者清算，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或弥补亏损方案以及重大的资产抵押或其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分别为：

- (1) 经理班子提出方案；
- (2) 董事会拟订方案；
- (3) 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方案；
- (4) 总经理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

3、对高管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以年轻化、专业化为方向，公开考核、程序透明、择优录取；

公司制定了详细、明确的经济责任制度，在期中、年终以专业技能、管理水平、工作业绩等为主要考评内容，对高管人员的岗位职责履行情况、业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与评定；

公司采取薪金、奖金相结合作为主要激励方式，根据考评结果按月确定奖金的发放，同时公司开展内部培训、外派深造等活动，以增强对高管人员的激励。在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李兴山、陈建元、丁广学三人组成，其中李兴山任委员会主任；

在约束方面，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地对高管人员的经营管理进行审计监督，公司对高管人员的人事管理上，强调有上有下、有进有出，保证了团队的活力与进取。在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的议案》，提名委员会由陈建元、戴永全、李秉骥三人组成，其中陈建元任委员会主任。

4、利用外部决策咨询力量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在全国啤酒行业技术工艺的领先地位，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江南大学、中国科学院等建立了良好的科研合作关系，定期或不定期地聘请或邀请各类专家参与公司的技术研发、学术研究、项目合作以及对外投资的决策咨询。

（四）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在控制环境、会计系统和控制制度等方面建立了适应现行管理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的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具体说明如下：

自上市以来，公司一直在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方面加强工作。截至2001年年底，公司在控制环境、控制制度和控制程序等方面已初步建立了一系列适应公司经营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控环境

(1) 经营管理风格。公司是红筹股上市公司——北京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公司，公司上市之后，同时受到境内、境外证券市场的双重监管。因此公司规范经营意识较强，对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和外部法律法规的遵守较为严格。

(2) 组织结构。作为上市公司，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完整的公司组织结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均分别制订了较为详尽的议事规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公司内部设立了总经理办公室、财务部、劳动人事部、证券部、外埠办公室等多个职能部门，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进行管理。

(3) 授权与责任分配。公司建立了一套授权与责任分配方法，如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经营决策的资金规模限制，在公司日常管理中，各部门均针对实际情况制订了经济责任制度，对各个级别的员工制订了详细的岗位职责，使公司的管理层和职能部门形成一个有机的运营体。

(4) 管理控制方法。包括制订经营计划、预决算；实际业绩与目标计划的过程监控；纠正偏差的原则措施；在期中与年终进行业绩考核与奖惩等。

(5) 人事政策。公司通过市场化用人机制引进人才，通过培训、见习、待遇、业绩考评晋升等一系列程序和制度，建立用人、留人机制。

2、主要内控制度

(1) 财务管理制度。在财务管理环节，即财务预测、财务计划、财务控制、财务分析、财务考核等环节制订了相应的制度，这些制度的制订和实行为公司进行重大财务决策提供了可靠的依据。公司认为良好、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的完整，规范财务管理，因此公司在制度的规范化建设、财务会计机构及人员的设置、各主要会计处理程序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2) 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实行员工劳动合同制；建立了以岗位技能工资为主要形式的内部分配制度，在工资分配上公司还对确有突出贡献的员工实行重奖；公司按照国家规定建立了员工的社会保障制度，并为员工缴纳了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这些制度的制订和实行为公司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提供了保证，并为公司发展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

(3) 生产管理制度。主要内容为：生产作业计划制度、生产调度工作制度、生产协作管理制度、在制品管理制度、仓库管理细则等，从而在制度上明确了生产作业的程序、主要内容，明确了生产协作部门的职责，为建立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提供了保障。

(4) 供应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制定了物资供应管理制度和仓库管理制度，使物资供应做到有章可循。公司的供应管理制度主要包括：比价采购制度、合同审批制度、入库检验制度、物资采购资金管理制度、招标制度等，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供应，规范了物资采购行为，并相应降低了物资采购成本，提高了采购商品的质量。

(5) 营销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营销计划制度、销售合同制度、售后服务制度、市场详细反馈制度以及营销人员工作手册等，对营销环节的顺利高效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6) 信息披露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制订了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该制度内容主要包括信息披露原则、信息披露内容及格式、信息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的方式及信息披露负责人等，保证了公司准确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信息提供了保证，也防范了公司经营风险。

3、会计系统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制订了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其内容包括会计制度总则和会计科目及会计信息，保证了定期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可靠。

出于控制财务收支、加强内部管理的需要，公司还建立了切合实际的财务控制

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人员岗位责任制等。同时，公司对传统的帐务处理方式进行了改进，利用先进的计算机系统处理公司财务资料，使财务数据更规范，传递和沟通更快捷。

4、控制程序

(1) 交易授权

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了不同的授权审批方式。

I、一般授权

公司制订了人事管理、行政管理、生产管理、物资管理、技术管理、质量管理、设备管理、成本管理、工程管理、安全卫生管理、营销管理等制度，明确人事、行政、生产、供应、销售各个环节的授权；

费用开支方面，以财务管理制度为基础，制订了《审批权限及签字组合制度》，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员工借款业务，采用各职能部门领导、财务部领导、总经理（副总经理）审批制度。

II、特别授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规定，对于公司经营方针和重大投资活动的决策，需经过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程序。

(2) 职责划分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为防止错误或舞弊行为的发生，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和内部牵制制度，通过权力、职责的划分，使各部门及人员了解各自所拥有的权力、应承担的责任、需担当的职务、可接受的业务活动及应遵守的行为规则等，以防止出现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

(3) 凭证与记录控制

外来凭证由于合同的存在以及各相关部门在管理制度的约束下相互审核，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公司。会计规章制度的有效执行保证了会计凭证和会计记录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

公司制订了设备管理和物资管理制度，对于生产资料、商品等建立了定期的资产清查制度，并且在公司总部设置专职固定资产会计岗位，从购建审批权限到入帐、维护、保养、盘点、内部调拨、报废清理等全过程实施监控。在记录及信息的使用上，以相关权限与保密制度保证了公司的各项记录和商业秘密不被泄露。

(5) 独立稽核

公司对发生的经济业务及其产生的信息和数据进行稽核，不仅包括通常在企业采用的凭证审核、帐目的核对、实物的盘点等，还包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部职能部门领导对下属公司进行的巡回检查和监督指导。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的上述内部内控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具有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重大方面均已建立了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遵循。这些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进行，并有效控制了经营风险。今后公司还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公司的内控制度作进一步的修改完善。

5、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意见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认为：贵公司已建立的与会计报表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与其现有的经营规模及业务性质相适应，能够为贵公司在报告期的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的公允表达提供合理保证，并在报告期经营活动和经营管理中有效执行。

(五) 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在近三年内的变动，变动原因及经过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变动。

十四、 财务会计信息

(一) 1999 年~2001 年审计报告

1999 年~2001 年，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北京京都审字(2000)第 128 号、北京京都审字(2001)第 0468 号和北京京都审字(2002)第 01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以下数据摘自本公司各期间的财务审计报告，以公司合并报表数填列。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分别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 1999 年~2001 年公司年度报告，刊登时间分别为：

1999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 证券时报 》	2000 年 2 月 25 日
2000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 证券时报 》	2001 年 3 月 28 日
2001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 证券时报 》	2002 年 2 月 8 日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039,021.57	755,738,323.52	756,229,087.31	87,768,744.40	87,768,744.40
短期投资	234,590.00	152,746,355.00	152,746,355.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收票据	6,422,898.12			229,400.11	229,400.11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4,660,000.00	4,660,000.00
应收帐款	145,540,915.96	114,832,032.61	114,832,032.61	63,869,965.73	63,869,965.73
其他应收款	38,941,347.47	26,181,466.07	24,781,466.07	9,663,843.62	9,663,843.62
预付帐款	230,209,483.18	72,530,292.35	72,530,292.35	73,533,809.35	73,533,809.35
应收补贴款					
存货	666,026,119.55	468,486,161.25	468,486,161.25	353,836,537.15	353,836,537.15
待摊费用	18,132,127.26	35,693,328.28	35,693,328.28	9,949,396.02	9,949,396.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50,546,503.11	1,626,207,959.08	1,625,606,890.36	706,011,606.16	706,011,606.1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96,931,042.55	58,947,333.51	58,234,471.64	24,125,704.17	24,125,704.17
长期债权投资	35,000.00	37,545.20	37,545.20		
长期投资合计	96,966,042.55	58,984,878.71	58,272,016.84	24,125,704.17	24,125,704.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479,300,101.81	2,799,169,228.84	2,800,994,698.07	1,917,984,942.04	1,917,984,942.04
减：累计折旧	1,023,918,792.27	753,046,531.66	753,281,490.20	374,097,276.55	374,097,276.55
固定资产净值	2,455,381,309.54	2,046,122,697.18	2,047,713,207.87	1,543,887,665.49	1,543,887,665.4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030,216.32	9,030,216.32			
固定资产净额	2,446,351,093.22	2,037,092,480.86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101,437,690.36	237,376,263.08	237,376,263.08	228,657,356.06	228,657,356.06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547,788,783.58	2,274,468,743.94	2,285,089,470.95	1,772,545,021.55	1,772,545,021.5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83,726,482.40	55,117,796.72	55,405,796.72	2,297,333.36	2,297,333.36
开办费				76,029.73	76,029.73
长期待摊费用	17,834,860.22	19,123,173.68	19,246,173.68	20,229,320.39	20,229,320.39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01,561,342.62	74,240,970.40	74,651,970.40	22,602,683.48	22,602,683.4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396,862,671.86	4,033,902,552.13	4,043,620,348.55	2,525,285,015.36	2,525,285,015.36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7,670,000.00	35,890,000.00	35,89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应付票据	2,420,000.00	5,910,000.00	5,910,000.00		
应付帐款	81,628,547.01	8,083,492.23	3,685,843.38	16,118,532.58	16,118,532.58
预收帐款	8,245,853.60	12,485,166.73	17,008,315.58	3,140,776.48	3,140,776.48
应付工资	9,832,866.15	9,832,026.20	9,832,026.20	4,351,201.59	4,351,201.59
应付福利费	22,388,425.02	18,196,047.48	18,197,519.40	7,391,193.95	7,391,193.95
应付股利	135,100,903.02	133,484,900.00	135,124,352.23	110,844,900.00	
应交税金	63,213,010.92	59,841,509.04	59,872,976.90	52,710,393.81	52,710,393.81
其他应付款	8,263,599.10	6,301,983.40	6,302,882.48	52,469.25	52,469.25
其他应付款	83,286,968.08	95,891,896.23	94,305,444.00	19,350,043.94	19,350,043.94
预提费用	699,586.16	355,225.51	355,225.51	26,997.32	26,997.32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2,749,759.06	386,272,246.82	386,484,585.68	214,486,508.92	103,641,608.9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8,225,000.00	45,751,928.27	45,751,928.27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812,947.20				
专项应付款	1,928,000.00				
住房周转金				1,605,274.20	1,605,274.20
其他长期负债		941,416.69	941,416.69		
长期负债合计	10,965,947.20	46,693,344.96	46,693,344.96	1,605,274.20	1,605,274.2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4,595,288.37	5,361,169.77	5,361,169.77	6,127,051.17	6,127,051.17
负债合计	558,310,994.63	438,326,761.55	438,539,100.41	222,218,834.29	111,373,934.29
少数股东权益	250,755,374.29	159,988,135.06	160,887,097.94	33,430,892.64	33,430,892.64
股东权益：					
股本	667,424,500.00	667,424,500.00	667,424,500.00	554,224,500.00	554,224,500.00
资本公积	2,197,018,983.34	2,197,018,983.34	2,197,018,983.34	1,270,458,983.34	1,270,458,983.34
盈余公积	319,952,571.22	246,565,162.94	248,716,786.61	181,075,799.60	181,075,799.6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31,509,920.43	102,290,338.98	103,150,988.45	76,132,596.74	76,132,596.74
未分配利润	403,400,248.38	324,579,009.24	331,033,880.25	263,876,005.49	374,720,905.49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3,587,796,302.94	3,435,587,655.52	3,444,194,150.20	2,269,635,288.43	2,380,480,188.4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4,396,862,671.86	4,033,902,552.13	4,043,620,348.55	2,525,285,015.36	2,525,285,015.36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一、主营业务收入	2,287,881,488.37	1,744,995,822.91	1,745,873,557.95	1,516,296,135.34	1,516,296,135.34
减：主营业务成本	1,356,832,304.49	988,727,269.91	989,849,188.71	841,844,696.41	841,844,696.4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27,994,603.35	253,982,757.27	253,990,630.13	208,193,634.10	208,193,634.10
二、主营业务利润	603,054,580.53	502,285,795.73	502,033,739.11	466,257,804.83	466,257,804.83
加：其他业务利润	8,109,059.23	4,352,922.11	4,352,922.11	3,299,810.00	3,299,810.00
减：营业费用	123,291,542.47	101,932,977.70	101,933,912.28	67,300,046.18	67,300,046.18
管理费用	213,452,223.57	117,168,806.95	117,484,777.97	83,648,335.71	83,648,335.71
财务费用	3,504,637.31	210,689.12	290,547.49		-11,419,440.90
三、营业利润	270,915,236.41	287,326,244.07	286,677,423.48	330,028,673.84	330,028,673.84
加：投资收益	34,453,866.43	21,111,243.34	21,500,535.69	6,011,756.10	6,011,756.10
补贴收入	1,4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840,243.89	6,716,232.36	6,716,232.36	7,624,921.47	7,624,921.47
减：营业外支出	1,585,636.37	8,298,674.18	1,614,444.81	204,586.69	204,586.69
四、利润总额	318,023,710.36	308,855,045.59	315,279,746.72	343,460,764.72	343,460,764.72
减：所得税	33,815,588.12	45,778,469.29	45,778,469.29	50,608,525.89	113,342,052.36
减：少数股东损益	-1,485,425.18	1,053,322.26	1,217,515.66	1,357,314.14	1,357,314.14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财政返还所得税					62,733,526.47
五、净利润	285,693,547.42	262,023,254.04	268,283,761.77	291,494,924.69	291,494,924.69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一、净利润	285,693,547.42	262,023,254.04	268,283,761.77	291,494,924.69	291,494,924.6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24,579,009.24	262,116,515.28	263,876,005.49	156,647,320.62	267,492,220.62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610,272,556.66	524,139,769.32	532,159,767.26	448,142,245.31	558,987,145.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878,702.36	26,582,356.45	27,208,407.22	29,514,564.89	29,514,564.89
提取法定公益金	29,224,028.55	26,392,340.94	27,018,391.71	29,332,028.69	29,332,028.69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51,169,825.75	471,165,071.93	477,932,968.33	389,295,651.73	500,140,551.7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4,284,677.37	13,101,162.69	13,414,188.08	14,574,746.24	14,574,746.2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3,484,900.00	133,484,900.00	133,484,900.00	110,844,900.00	110,844,9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403,400,248.38	324,579,009.24	331,033,880.25	263,876,005.49	374,720,905.49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99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5,504,528.93	2,061,825,530.69	1,744,398,516.33
收到的租金			260.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1,233.99	18,242,237.70	11,425,954.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95,062.18	56,551,462.46	25,394,702.47
现金流入小计	2,909,960,825.10	2,132,619,230.85	1,781,219,43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0,941,319.50	948,247,835.82	774,791,511.61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7,24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025,306.22	141,619,775.10	89,694,688.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8,010,470.78	493,509,219.82	619,937,553.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036,696.11	236,198,170.25	112,307,124.43
现金流出小计	2,777,013,792.61	1,819,575,000.99	1,596,738,12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47,032.49	313,044,229.86	184,481,31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2,514,310.20	112,034,476.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4,453,866.43	21,500,535.69	6,011,756.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75.13	497,664.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86,978,651.76	134,032,676.19	6,011,756.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03,324,322.04	712,935,498.35	386,260,143.7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5,436,944.04	196,845,130.41	104,221,146.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38,761,266.08	909,780,628.76	490,481,28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782,614.32	-775,747,952.5768	-484,469,533.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3,140,354.04	1,168,642,227.8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7,675,000.00	317,726,228.27	110,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7,877.51		3,563,310.06
现金流入小计	322,083,231.55	1,486,368,456.10	114,063,310.0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3,421,928.27	236,584,300.00	129,370,000.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3,867,455.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0,525,023.40	114,752,634.52	112,987,526.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13,946,951.67	355,204,390.48	242,357,526.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6,279.88	1,131,164,065.62	-128,294,216.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699,301.95	668,460,342.91	-428,282,438.47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5,693,547.42	268,283,761.77	291,494,924.69
加：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1,485,425.18	1,217,515.66	1,357,314.14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496,372.23	4,435,435.74	682,475.66
固定资产折旧	202,150,571.92	144,459,886.58	83,218,199.79
无形资产摊销	1,542,395.18	2,172,998.32	1,326,73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6,528.9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7,561,201.02	-25,743,932.26	1,587,284.56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44,360.65	328,228.19	-32,286.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46,275.96	-209,942.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58,001.95	-60,769.18
财务费用	3,120,987.82	5,547,186.75	1,275,998.65
投资损失（减：收益）	-34,453,866.43	-21,500,535.69	-6,011,756.1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65,881.40	-765,881.40	-765,881.4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97,539,958.30	-114,957,791.59	-20,653,139.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11,067,225.93	-62,581,098.18	-61,725,649.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2,737,148.57	112,000,396.34	-107,212,140.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47,032.49	313,044,229.86	184,481,311.3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5,039,021.57	756,229,087.31	87,768,744.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5,738,323.52	87,768,744.40	516,051,182.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699,301.95	668,460,342.91	-428,282,438.47

（二）公司 2002 年度中期财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依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中国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0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截至该日为止会计期间的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截止该日为止会计期间的合并现金流量表。

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 2002 年度中期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 2002 年度公司中期报告，该报告刊登时间为 2002 年 8 月 22 日。

2002 年中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02年6月30日	200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3,043,611.90	545,039,021.57
短期投资		234,590.00
应收票据	75,562,793.00	6,422,898.12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177,144,713.74	145,540,915.96
其他应收款	82,061,560.60	38,941,347.47
预付帐款	242,445,261.99	230,209,483.18
应收补贴款		
存货	589,887,032.53	666,026,119.55
待摊费用	17,301,254.46	18,132,127.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97,446,228.22	1,650,546,503.1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96,931,334.55	96,931,042.55
长期债权投资	35,000.00	35,000.00
长期投资合计	96,966,334.55	96,966,042.5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549,997,617.58	3,479,300,101.81
减：累计折旧	1,127,047,612.35	1,023,918,792.27
固定资产净值	2,422,950,005.23	2,455,381,309.5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030,216.32	9,030,216.32
固定资产净额	2,413,919,788.91	2,446,351,093.22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145,654,882.47	101,437,690.36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559,574,671.38	2,547,788,783.5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87,134,705.90	83,726,482.40
长期待摊费用	17,598,409.15	17,834,860.22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04,733,115.05	101,561,342.62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458,720,349.20	4,396,862,671.86

2002 年中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2年6月30日	200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570,000.00	127,670,000.00
应付票据	1,650,000.00	2,420,000.00
应付帐款	31,893,751.10	81,628,547.01
预收帐款	8,387,933.93	8,245,853.60
应付工资	15,005,902.60	9,832,866.15
应付福利费	22,847,567.32	22,388,425.02
应付利润（股利）	1,613,092.58	135,100,903.02
应交税金	125,905,310.98	63,213,010.92
其他应交款	9,577,951.48	8,263,599.10
其他应付款	148,654,011.79	83,286,968.08
预提费用	5,195,298.20	699,586.16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0,300,819.98	542,749,759.0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225,000.00	8,225,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2,726,947.20	2,740,947.20
长期负债合计	4,951,947.20	10,965,947.2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4,595,288.37	4,595,288.37
负债合计	509,848,055.55	558,310,994.63
少数股东权益	247,310,108.22	250,755,374.29
股东权益:		
股本	667,424,500.00	667,424,5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667,424,500.00	667,424,500.00
资本公积	2,197,018,983.34	2,197,018,983.34
盈余公积	319,952,571.22	319,952,571.22
其中：法定公益金	131,514,367.53	131,514,367.53
未分配利润	517,166,130.87	403,400,248.38
股东权益合计	3,701,562,185.43	3,587,796,302.9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458,720,349.20	4,396,862,671.86

2002 年中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2年1-6月份	2001年1-6月份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74,701,237.92	1,175,216,409.07
减：主营业务成本	(760,308,192.42)	(705,952,002.8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82,733,179.98)	(167,832,341.78)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	331,659,865.52	301,432,064.46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	5,045,782.27	2,618,782.27
减： 营业费用	(87,013,281.30)	(58,490,878.47)
管理费用	(119,185,356.85)	(107,684,113.31)
财务费用	(4,861,974.26)	(1,255,495.49)
三、营业利润（亏损）	125,645,035.38	136,620,359.46
加：投资收益（损失）	6,557,491.10	23,037,273.82
补贴收入	1,579,000.00	
营业外收入	630,445.25	6,805,379.22
减：营业外支出	(1,670,805.49)	(565,781.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32,741,166.24	165,897,231.23
减：所得税	(23,164,841.82)	(24,962,640.69)
减：少数股东损益	4,189,558.07	(478,030.79)
五、净利润（净亏损）	113,765,882.49	140,456,559.75

2002 年中合并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2年1-6月份	2001年1-6月份
一、净利润	113,765,882.49	140,456,559.7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03,400,248.38	331,033,880.25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517,166,130.87	471,490,44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三、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517,166,130.87	471,490,440.0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517,166,130.87	471,490,440.00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2,260,553.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26,831.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25,265.28
现金流入小计	1,501,012,650.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9,810,984.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418,79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458,473.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545,730.87
现金流出小计	1,270,233,97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78,67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4,59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557,49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65,755.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41.46
现金流入小计	7,005,07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4,490,879.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4,490,87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85,801.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44,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2,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3,044,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1,932,279.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88,332,27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88,279.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95,409.67)

合并现金流量表附表

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2002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765,882.49
加：少数股东损益	(4,189,558.0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602,684.32)
固定资产折旧	107,668,246.74
无形资产摊销	837,168.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8,707.98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830,872.80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4,495,71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22,099.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8,444,469.01
投资损失（减：收益）	(6,557,491.1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6,139,087.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52,497,000.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4,643,159.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78,671.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513,043,611.90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545,039,021.57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95,409.67)

(三) 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本公司 1999 年、2000 年、2001 年、2002 年年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数据	2002 年中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调整 后)	2000 年度 (调整 前)	1999 年度 (调整 后)	1999 年度 (调整前)
流动比率	3.39	3.04	4.21	4.21	3.29	6.81
速动比率	2.21	1.81	3.00	2.99	1.64	3.40
资产负债率(合并后)	11.43%	12.70%	10.87%	10.85%	8.80%	4.41%
资产负债率(合并前)	2.39%	5.58%	6.08%	6.06%	8.10%	3.61%
应收帐款周转率	7.90	17.57	19.53	19.54	28.93	28.93
存货周转率	1.34	2.39	2.40	2.41	2.45	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7.98%	9.34%	9.41%	12.84%	1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1%	7.76%	9.27%	9.34%	12.84%	12.25%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43	0.43	0.44	0.53	0.53
每股净资产(元/股)	5.55	5.38	5.15	5.16	4.10	4.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元)	0.35	0.20	0.47	0.47	0.33	0.3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32	1.00	1.00	-0.77	-0.77

2002年年中数据未经审计。

注：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 (3) 应收帐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平均应收帐款净额
- (4) 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 / 平均存货余额
- (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
- (6)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总股本
- (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N_p / (E_0 + N_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 N_p 为报告期净利润； E_0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

等新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8) \text{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 N_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 N_p 为报告期净利润；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四）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分析

根据对近三年财务状况的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较低，上市以来业绩稳定，业务拓展空间较大，适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资产质量的评估

近年来，随着啤酒业务的不断扩大，公司资产的增长速度较快，资产质量保持着较好水平。1997 年上市当年公司总资产为 1,572,347,316.05 元，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增至 4,396,862,671.86 元，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1,650,546,503.11 元，占总资产的 37.54%；长期投资合计 96,966,042.55 元，占总资产的 2.21%；固定资产合计 2,547,788,783.58 元，占总资产的 57.95%；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合计 101,561,342.62 元，占总资产的 2.31%。公司总资产中大部分为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及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均处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1999 年、2000 年和 2001 年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706,011,606.16 元、1,625,606,890.36 元和 1,650,546,503.11 元，流动资产中大部分为货币资金和存货。货币资金在 1999 年、2000 年和 2001 年分别为 87,768,744.40 元、756,229,087.31 元和 545,039,021.57 元，分别占当年末流动资产的 12.43%、46.52%和 33.02%。其中 200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量较大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配股资金到位后尚未使用。存货在 1999 年、2000 年和 2001 年分别为 353,836,537.15 元、468,794,328.74 元、666,026,119.55 元，分别占当年末流动资产的 50.12%、28.84%、40.35%，存货中主要为原材料和包装物，这是啤酒生产的特殊性所决定的。

公司短期投资用于债券投资和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全部用于投资国债，其中10,000万元系2000年内投资，15,000万元系2001年内投资，因投资额不足公司净资产的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7.2.2条及第7.4.4条之规定，不需经董事会批准并履行即时披露义务。公司股票投资全部用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投资额低于公司净资产的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之上述规定，也不需经董事会批准并履行即时披露义务。上述投资均在历次定期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2001年公司债券投资明细如下：

投资品种	金额（万元）
20 国债（4）	8,000
20 国债（10）	7,000
21 国债（3）	4,500
21 国债（7）	5,500
合 计	25,000

2001年公司股票投资全部用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明细如下：

股票简称	单价（元）	数量（股）	成本（元）
福建高速	6.66	312,000	2,077,920
金地股份	9.42	202,000	1,902,840
钢联股份	5.18	352,000	1,823,360
用友软件	36.68	14,000	513,520
太太药业	24.80	111,000	2,752,800
中 石 化	4.22	790,000	3,333,800
合 计			12,404,240

以上投资已全部于2001年12月31日前收回，2001年公司获得股票投资收益25,904,715.90元，债券投资收益6,044,280.00元，共实现投资收益3,194.9万元，没有委托其他机构进行股票投资。

应收帐款在1999年、2000年和2001年分别为67,370,727.62元、121,634,909.47元和155,707,348.46元，分别占当年末流动资产的9.54%、7.48%和9.43%，比重较

小，且基本为一年以内的应收帐款。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上述应收帐款主要因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增加而形成。

2001 年本公司应收帐款中，一年以内的应收帐款为： 单位：元

帐 龄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133,302,966.66	85.61%

其他应收款在 1999 年、2000 年和 2001 年分别为 10,220,860.68 元、26,471,803.90 元和 40,764,501.89 元，分别占当年末流动资产的 1.45%、1.67%和 2.47%，比重较小，且基本为一年以内的其他应收帐款。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中只有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尚欠本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为 14,859,602.86 元，为应收宣传款。

2001 年本公司其他应收帐款中，一年以内的其他应收帐款为： 单位：元

帐 龄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32,969,632.21	80.88%

坏帐准备在 1999 年、2000 年和 2001 年分别为 4,057,778.95 元、8,493,214.69 元和 11,989,586.92 元，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73,533,809.35 元、139,613,498.68 元和 184,482,263.43 元，分别占当年末流动资产的 10.42%、8.59%和 11.18%，比重较小。

预付帐款在 1999 年、2000 年和 2001 年分别为 76,033,719.24 元、72,530,292.35 元和 230,209,483.18 元，主要是预付原材料款，分别占当年末流动资产的 10.77%、4.46%和 13.95%。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中只有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尚有部分预付帐款，欠款金额为 130,000,000.00 元，为购买进口大麦款项。

本公司资产收益率在国内啤酒类上市公司中一直处于较高水平。2000 年和 2001 年，本公司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16%和 6.78%，远远高于国内啤酒类上市公司 4.63%资产收益率的平均水平。

本公司主要资产营运财务指标分析：

A、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1999年~2001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29、4.21、3.04，速动比率分别为1.64、3.00、1.81，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B、存货周转率：1999~2001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45、2.40、2.39，表明存货周转状况良好，存货中大部分为原材料和包装物，这是由啤酒生产的特点决定的。

C、应收帐款周转率：本公司应收帐款相对于每年十多亿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说，数额很少，应收帐款周转率较高，1999~2001年分别为28.93、19.53、17.57。应收帐款周转率从数值上看有下降的趋势，这主要是因为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增加所致。从应收帐款的期限结构上看，比例比较合理，大部分为一年以内的应收帐款。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结构良好，无重大不良资产存在，资产质量处于国内啤酒类上市公司领先水平，资产营运状况良好，资产使用效率较高。

2、资产负债结构和股权结构

(1) 资产负债结构

为了规避财务风险，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一直偏低并保持平稳态势，1999~2001年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后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80%、10.87%和12.70%，合并报表前的资产负债率为8.10%、6.06%和5.58%。随着购并和技改的深入展开，公司已逐步开始注重发挥财务杠杆的作用。

截至2001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共计5.58亿元，其中流动负债为5.43亿元，占总负债的97.31%，主要为应付股利、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帐款等正常经营负债。目前公司无重大已到期仍未偿还之债务。

(2) 股权结构

目前公司总股本667,424,500股，发起人股份480,224,500股，占总股本的71.95%，其中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持有462,647,500股，占总股本的69.32%；公司社会公众股187,200,000股，占总股本的28.05%，已全部上市流通。

3、现金流量分析

(1) 公司 1999 年~2001 年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元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47,032.49	313,044,229.86	184,481,311.3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20	0.47	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782,614.32	-775,747,952.57	-484,469,53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6,279.88	1,131,164,065.62	-128,294,216.12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699,301.95	668,460,342.91	-428,282,438.4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2	1.00	-0.77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一直保持着较佳状态。由于公司自 1999 年以来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收购活动,至 2001 年已收购了 8 家外埠啤酒企业,收购后将有 2~3 年的整合期,因此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产生较大的负数。但整合期结束后这一情况将有所改观,同时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增加将为日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增加提供有力支撑。

(2) 未来五年现金流量预测:

根据本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目标,预计 2007 年年末,即使公司所得税按 33%的比例缴纳,公司现金余额也将达到 12.0534 亿元。如果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全部没有转股,公司亦有足够的现金偿还 7 亿元债券的本金和最后一期的利息。

15%所得税优惠政策下,燕京转债存续期间本公司 2002 年—2007 年现金流量预测如下: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合计
一、期初现金流量	10,000	77,714	82,861	96,341	117,403	137,597	-
二、现金流入	110,498	46,624	48,523	50,043	51,493	54,111	361,292
1、净利润	27,600	27,710	27,860	28,020	28,210	28,410	167,810
2、发行股票	-	-	-	-	-	-	-
3、发行债券	70,000	-	-	-	-	-	70,000
4、银行借款	-	5,000	6,000	7,000	8,000	10,000	36,000

5、折旧及摊销	12,898	13,914	14,663	15,023	15,283	15,701	87,482
三、现金流出	42,784	41,277	35,143	29,081	31,299	35,637	215,221
1、购建资产	6,678	14,578	14,637	7,416	8,475	10,594	62,378
2、对外投资	22,757	7,153	-	-	-	-	29,910
3、偿还债务	-	5,997	6,757	7,716	8,675	10,694	39,839
4、分配股利	13,349	13,549	13,749	13,949	14,149	14,349	83,094
四、存货的减少	-1,000	-800	-500	-500	-500	-500	-3,800
五、经营性应收减少	800	500	500	500	500	500	3,300
六、应付项目的增加	200	100	100	100	-	-	500
七、期末现金流量	77,714	82,861	96,341	117,403	137,597	156,071	-

所得税优惠政策停止，按 33%所得税政策执行的情况下，公司未来现金流量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合计
一、期初现金流量	10,000	71,869	71,148	78,727	93,856	108,076	-
二、现金流入	104,653	40,756	42,622	44,110	45,519	48,095	325,755
1、净利润	21,755	21,842	21,959	22,087	22,236	22,394	132,273
2、发行股票	-	-	-	-	-	-	-
3、发行债券	70,000	-	-	-	-	-	70,000
4、银行借款	-	5,000	6,000	7,000	8,000	10,000	36,000
5、折旧及摊销	12,898	13,914	14,663	15,023	15,283	15,701	87,482
三、现金流出	42,784	41,277	35,143	29,081	31,299	35,637	215,221
1、购建资产	6,678	14,578	14,637	7,416	8,475	10,594	62,378
2、对外投资	22,757	7,153	-	-	-	-	29,910
3、偿还债务	-	5,997	6,757	7,716	8,675	10,694	39,839
4、分配股利	13,349	13,549	13,749	13,949	14,149	14,349	83,094
四、存货的减少	-1,000	-800	-500	-500	-500	-500	-3,800
五、经营性应收减少	800	500	500	500	500	500	3,300
六、应付项目的增加	200	100	100	100	-	-	500
七、期末现金流量	71,869	71,148	78,727	93,856	108,076	120,534	-

综上所述，预期未来公司现金流量状况良好，有充足资金偿还到期时还未转股的可债券。

4、业务进展、盈利能力及发展前景分析

(1) 业务进展

近年来公司啤酒产销量一直保持着持续发展的势头。1999年，本公司共生产啤酒90万吨，加上受托经营的啤酒生产企业共生产啤酒104万吨，其中公司南厂单厂产销量为64万吨，成为中国最大的啤酒厂，“燕京”品牌全年的产销量为86万吨，是国内唯一突破80万吨、产销量最大的啤酒品牌。2000年，本公司共生产啤酒111万吨，加上受托经营的啤酒生产企业共生产啤酒141.2万吨，其中公司南厂单厂产销量为89.3万吨，继续保持国内最大啤酒厂的地位，“燕京”品牌全年的产销量为89.5万吨，是国内产量最大的啤酒品牌。2001年，本公司共生产啤酒132万吨，加上受托经营的啤酒生产企业共生产啤酒171万吨，公司南厂单厂产销量为73万吨，继续保持国内最大啤酒厂的地位，“燕京”品牌全年的产销量为110万吨，仍是国内产量最大的啤酒品牌。

(2) 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99%左右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啤酒的生产销售，啤酒的主业地位非常突出。此外，公司生产的矿泉水市场拓展速度很快，1999年矿泉水的销售收入为1,601,014.09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0.11%；2001年矿泉水的销售收入已增长至20,359,585.61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0.89%，成为主营业务中的第二收入来源。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逐年上升，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略有起伏，具体情况如下：

	2001年	2000年	1999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2,287,881,488.37	1,745,873,557.95	1,516,296,135.34
增长率	31.05%	15.14%	14.14%

利润总额 (元)	318,023,710.36	315,279,746.72	343,460,764.72
增长率	0.87%	-8.2%	1.94%
净利润(元)	285,693,547.42	268,283,761.77	291,494,924.69
增长率	6.49%	-7.96%	1.70%

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虽在同等规模啤酒类公司中处于上游水平，但自 1998 年以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有逐年下降的趋势。1997 年~2001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利润和主营业务利润率如下：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135,683.23	98,984.92	84,184.47	70,838.97	68,753.16
增长率	37.07%	17.58%	18.84%	3.03%	—
主营业务利润(万元)	60,305.46	50,203.37	46,625.78	43,164.19	20,677.51
增长率	20.12%	7.67%	8.02%	108.75%	—
主营业务利润率	26.36%	28.76%	30.75%	32.49%	17.64%

1997 年公司上市当年，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17.64%。1998 年，随着公司两次向社会公开融资，不断投入新的技改项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迅速，主营业务利润率增至 32.49%。公司经过 1997 年、1998 年的高速成长后，受行业内激烈的竞争、利润平均化、原料成本增加的影响，从 1999 年开始公司进入了销售收入、利润的稳定增长期。虽然公司 1999 年、2000 年和 2001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14.19%、15.14%和 31.05%，主营业务利润也逐年增长，但由于主营业务成本增长较快，导致近年来主营业务利润率略有下降。主营业务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为：A、固定成本的增加，即完工固定资产转固增加的折旧费用；B、2000 年以来原材料成本的增加，如大麦价格由每吨 1300 元增至 1700 元人民币；C、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返利促销力度增加。

公司 1997 年以来利润构成的详细分析如下：

	2001年	2000年	1999年	1998年	1997年

主营业务利润/利润总额	189.63%	159.23%	135.75%	129.78%	93.66%
其他业务利润/利润总额	2.55%	1.38%	0.96%	0.93%	2.27%
营业费用/利润总额	38.77%	32.33%	19.59%	13.39%	17.93%
管理费用/利润总额	67.12%	37.26%	24.35%	19.87%	27.13%
财务费用/利润总额	1.10%	0.09%	-3.32%	-0.24%	4.92%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85.19%	90.93%	96.09%	97.69%	95.93%
投资收益/利润总额	10.84%	6.82%	1.75%	0.0009%	0.00%
补贴收入/利润总额	0.44%	0.63%	0.00%	0.00%	0.00%
营业外收支净额/利润总额	3.54%	1.62%	2.16%	2.31%	4.17%

公司 1997 年~2001 年，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 95.93%、97.69%、96.09%、90.93%、85.19%；其他业务利润、补贴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很低，公司的利润基本上来源于主营业务。

1998 年度净利润为 28,227 万元，较 1997 年度增长 9533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46,626 万元，较 1998 年度增长 3,4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了物流全过程控制，尤其是原材料采购，通过竞价大幅度降低了原材料成本；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抓好技术改造，增加了啤酒产销量；抓好新品开发，努力调整产品结构；利用资本市场改善财务结构，并通过股东贷款等多种形式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进度，抓住了发展机遇；加强成本管理、开展节能降耗，提高了经济效益。

1999 年度净利润为 29,149 万元，较 1998 年度增长 486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46,626 万元，较 1998 年度增长 3,4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啤酒产量增加 9.7 万吨；调整产品结构，增加中高档啤酒销量；加强资金管理，降低财务成本。

2000 年度净利润 26,828 万元，较 1999 年度下降 2,321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50,203 万元，较 1999 年增长 3,5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技术改造及扩建工程建成，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3,832 万元；城建税等税金增加 1,349 万元；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处理非“B”瓶损失 1,411.3 万元；职工工资及福利基金增加 1,927.87 万元；辅助材料上升使产品成本增加 185 万元。

2001 年度净利润 28,569 万元，较 2000 年度增长 1,741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60,305 万元，较 2000 年度增长 10,1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场开拓成效显著，新疆、黑龙

江、江苏、浙江等省份的销售增长了 1 倍以上，全国市场占有率增至 8%左右。公司收购的外埠企业通过改造整合和加强管理，部分企业的效益开始体现；公司利用国家授予的自营进出口权和竞价采购制度，节省了生产成本。

燕京啤酒的包装物（啤酒周转箱、矿泉水桶）采用周转使用、收取押金的方法核算。审计报告中所列示的“营业外收入—逾期押金”主要由三部分组成：一是包装物逾期押金，二是包装物毁损收入，三是周转包装物磨损费收入。

收取包装物押金，在“其他应付款—包装物押金”科目核算；收取的包装物逾期押金、包装物毁损收入、包装物磨损费收入（根据公司与合同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规定，使用公司包装物，企业计收一定磨损费用）在“营业外收入”科目核算。根据包装的使用寿命（每个包装箱按使用周期五年计算，每年每个需承担磨损费 4.5 元，按历年平均水平计算 12 天周转一次，全年平均周转三十次；矿泉水桶每个按使用周期三年计算，每年每个需承担磨损费 10 元，矿泉水桶每年每个按历年平均水平计算 18 天周转一次，全年平均周转二十次），啤酒周转箱使用一次收取 0.15 元磨损费，矿泉水桶每个收取 0.50 元磨损费。2001 年，收取包装物周转箱磨损费 581 万元；矿泉水桶磨损费 285 万元。由于客户包装物丢失或客户持有的押金票遗失，确实无法退还给客户以及由于客户保管使用不善造成周转包装物损坏，不能全额退还的包装物逾期押金及包装物毁损收入共计 176 万元。以上收入已按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按确认取得收入的全额计提交纳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审计报告中“营业外收入—逾期押金”并非全部属于包装物逾期押金收入。在账务处理时误将包装物磨损费计入“营业外收入—逾期押金”科目。因公司历年来一直按上述方法核算，纳税时系按确认的收入数额计缴税金。为保证财务核算的一致性，在不影响损益的情况下，未进行调整。

公司将在 2002 年进行调整对上述包装物磨损费收入进行账务处理，即改在“其他业务收入”科目中进行核算。

（3）发展前景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酒类消费大幅度提高，其中啤酒的消费增幅最大。虽然“九五”期间啤酒产量的增速有所放缓，但由于啤酒具有酒精度低、饮用面广、营养价值高等特点，消费者对啤酒的认知和认同度不断提高，具有较大的市场拓展潜力。

目前世界啤酒消费的年人均消费量为 30 升，消费大国捷克、爱尔兰、德国的年人均啤酒消费量分别为 158 升、149 升和 125 升，世界最大啤酒生产国美国的人均啤酒消费量亦达到 82 升，而中国年人均啤酒消费量仅为 17.5 升，约占世界年人均消费水平的 2/3。

1995 年起中国已成为世界啤酒产销量第二大国，1999 年啤酒产销量首次突破 2000 万吨，预计 2004 年将超过美国，居世界第一位，目前中国啤酒产销量已占到整个酒精类饮料的 70%左右。但我国啤酒生产企业较为分散，燕京等全国十大啤酒集团只占据了 36.12%的全国市场，而分散在全国各地 300 多家年产量 5 万吨以下的小型企业分割了一半多的市场份额，啤酒市场的集中度非常低。中国啤酒业发展的真正出路在于迅速地超常规发展，组建超大型的企业集团，增强抗风险能力、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因此未来 5 年内中国啤酒企业的整合并购活动将更频繁，啤酒企业向规模更大、效益更高、产品更精的方向发展。从以上两方面说明，中国啤酒行业仍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燕京啤酒近年来的发展非常迅速，2001 年产销量已超过 170 万吨，预计到 2005 年年产量将达到 290~300 万吨。1999 年开始燕京啤酒借助品牌优势，本着“巩固北京市场、扩大华北市场、开发全国市场、进入世界市场”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快了在全国范围内的战略性布点步伐，实施超常规的低成本扩张，到目前为止，已先后收购控股了 9 家外埠啤酒生产企业。今后，公司将继续收购兼并啤酒企业，挟品牌、资金、管理、人才、政策等优势，做强做大。

2002 年所得税税率到目前为止仍未正式出台，因此无法确定公司 2002 年及以后的所得税政策，从目前情况看，对 2002 年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很大影响，但如果公司今后不再享受任何所得税优惠政策，必然将导致净利润下降。目前从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结果看，公司完全有能力偿还 7 亿元可转债。

5、公司的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自 1997 年发行上市以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且一直注重维护公司良好的财务形象，资信情况良好，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是公司的长期融资合作伙伴，多年来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公司多渠道地拓宽融资渠道，表现为：

(1) 直接融资方面

公司凭借在国内证券市场良好的公司形象和业绩表现，取得了证券业业内人士和投资者的广泛认同。公司 1997 年发行新股筹资 57,0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1998 年增资配股筹资 81,967.7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2000 年增资配股筹资 104,167.7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历年筹集的资金均严格按照公司承诺使用，取得了预期的市场效益和经济效益。目前公司各项财务指标和股利分配政策均符合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配股或增发相关法规的规定，为公司再次通过资本市场筹集资金奠定了基础。

尤其是公司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达到 10.0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达到 9.96%。募集资金项目中将近 3 亿元用于投资外埠啤酒企业，收购后需要有 2 至 3 年的整合期，才能逐渐将工艺、人员、财务等整合完毕，因此公司目前无论财务方面，还是项目方面均比较适合发行可转换债券。

(2) 间接融资方面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后的资产负债率为 12.70%，合并报表前的资产负债率为 5.58%，有较大的银行贷款空间。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伙伴关系，被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的企业信用等级评审委员会均评定为 AAA 级信用企业，间接融资渠道通畅。

(五) 本次燕京转债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根据 2001 年年报合并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达到 25%，发行 7 亿元可转债不会造成公司财务指标的恶化。

十五、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啤酒业务发展的预测基础

中国啤酒行业经过 1980 年到 1995 年每年平均增长 22%左右的高速发展以后，于 1996 年进入了整合阶段，速度明显放慢，1997 年、1998 年、1999 年的啤酒产量比上年分别增长了 11%、6%和 4%。“产量增加速度放慢，产品结构调整加快，资产和产品质量提高”将是“十五”期间的主要特点，行业发展将更加趋向规范健康，竞争也将更为激烈，大者更大、强者更强、优者更优。

根据中国啤酒行业的发展走势和世界啤酒发展方向，我们对中国啤酒行业的发展可作出以下预测：

- 1、中国啤酒业的产业结构将向越来越规范化、集团化方向发展；
 - 2、据啤酒行业协会统计分析预测，产量在今后增速将放缓，每年增量约在 100 万吨上下，增幅约在 3.5%左右，预计 2004 年总量达到 2400 万吨，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啤酒生产国，而后继续保持一定的增长量，到 2005 年达到 2500 万吨；
 - 3、产品结构将由中低档向中高档方向调整，逐渐完善宝塔式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
 - 4、市场结构将以城市为依托逐渐向农村转移；
 - 5、产品风味将向低度、色浅、苦味低、味淡爽方向发展；
 - 6、产品的科技含量和品牌效应将更为突出；
 - 7、由于中国处于世界啤酒市场发展的热点地区，市场竞争将越来越激烈。
- 公司正是根据中国啤酒行业的发展趋势制定了本公司的发展战略。

（二）公司的发展计划

1、发展战略

燕京啤酒将依托啤酒行业发展大势，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增加产品科技含量、实施名牌战略、调整产品结构、积极稳妥地进行资本运营等手段，积极参与国内和国际的两个市场竞争，确保在中国啤酒行业中的带头地位，并不断扩大在国际市场

的知名度。

通过全面调整和强化内外部关系，使燕京啤酒发展为以啤酒为主并向相关行业拓展、产权明晰、管理科学、结构合理的组织集团化、经营全国化、市场全球化的大型企业，实现向结构优化要效益、向规模化要效益、向科技化要效益、向管理科学化要效益的发展目标，保持持续性发展。

公司实现持续性发展的五大工程为：坚持内涵式扩大再生产道路；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创新能力；率先进入市场，建立新型多样的营销网络；进入资本市场，企业轻装上阵，步入发展的快车道；培育企业文化，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2、整体经营目标和主要业务经营目标

（1）整体经营目标

在产业结构上，坚持一业为主，发展相关行业；在质量管理上，继续大力推进实施名牌战略；在技术进步上，通过国家级科研中心的建设，加强新产品的开发工作，做到构思一代、生产一代、研发一代、储存一代，不断适应新的市场需求；在组织结构上，严格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建立适合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经营机制和管理机制；在企业素质上，两个文明一起抓。

（2）主要业务经营目标

啤酒仍是燕京啤酒的发展重点，也是燕京赖以生存与发展的基础，以市场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充分利用燕京的品牌影响力，大力实施名牌战略，进行低成本扩张。从产品结构上说，要以增加纯生啤酒和中高档啤酒品种为重点；在装备水平上，以增加科技含量、提高现代化水平为重点；在市场战略上，以“牢牢控制北京市场、稳步扩大华北市场、重点开发全国市场、积极进入世界市场”为战略，不断开拓全国重点市场和国际市场；在企业扩展的方式上，以实施强强联合和对外收购兼并为主，控股经营，做大做强；在企业内部管理上，以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为主。

A、啤酒生产目标

至 2005 年，啤酒产量的总体目标为 250 万吨，争取 300 万吨，进入世界十大啤酒生产企业行列。

2002 年，完成啤酒产量 190 万吨；

2003 年，完成啤酒产量 220 万吨；

2004 年，完成啤酒产量 250 万吨；

2005 年，完成啤酒产量 290 万吨，力争 300 万吨，其中燕京啤酒南北两厂产量 100 至 120 万吨，保持中国啤酒单厂产量第一的地位，外埠子公司完成啤酒产量 150-190 万吨。

B、经济目标

到 2005 年，实现销售收入 40 亿元，其中啤酒主业 35 亿元，其他附属产业 5 亿元。

3、进行低成本兼并收购，实现市场扩张

“九五”期间，公司已通过实践摸索出了一些成功的市场扩张经验，为公司的发展制定了《资产重组、做大做强的工作方针》，确立了“择优而进、优势互补、管理克隆、品牌整合、市场共融”五大原则。在“十五”期间，公司将继续通过收购、兼并、托管、强强联合等行之有效的资本运营手法进行有效的、有目的的市场扩张和品牌扩张，继续保持行业的龙头地位。

在收购项目的选择上，按照“整体设计、分步实施”的基本方针，坚持“有市场前景、财务状况良好、设备有可改造性、有良好充足的水资源、企业领导班子过硬及政府支持力度大”五项对外投资原则，选择基础比较扎实、经营环境比较好的大企业合作，积极稳妥地在全国实施战略性布点。

对于收购后的子公司，采取“自我管理”的方法，在“五统一、一独立”的基本管理模式，采取统分结合，抓大放小，目标跟踪控制的方法，实行法人治理下的目标管理，即：统一生产及工艺管理、统一原材料采购、统一市场划分、统一商标管理和使用、统一商品定价，独立经济核算。这样既能有效解决“大企业病”，又能突出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的经营目的和思路。

4、以技术开发和技术进步，提高产品工艺和技术含量

新产品的开发与研制以依托市场为原则，产品、项目、人员、设备始终处于备战、临战和实战状态，科学地实施“构思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储存一代”

的新产品开发战略。

(1) 优化工艺技术

通过引进先进技术与自主创新相结合，保持各车间工序的平衡，实现稳产、高产，达到节约能源、降低消耗、降低成本的目的。并通过完善制麦技术、糖化技术、发酵技术、包装技术，形成不同的工艺、不同的品种、不同的风味，创造出一整套具有本公司特点的工艺技术，继续在同行业保持领先水平。

(2) 优化品种结构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提高质量，增加产量。在保证 11° 清爽、10° 干啤、10° 淡爽、8° 低醇等主导产品的产量和销量外，对在“九五”期间开发的 11° 精品、12° 白瓶精品、燕京王、冰啤酒、果味系列啤酒、12° 特制小瓶精品、出口酒、红啤酒、纯生啤酒、全麦啤酒、菊花啤酒等高档产品，要通过对风味稳定性的研究，保持技术上的领先。同时，还要针对市场需求，继续研究开发新产品，以适合不同消费者的不同需要。真正实现创名牌、保名牌、扩名牌。

(3) 优化管理手段

通过引进与消化吸收，继续扩大计算机的应用范围。在工艺控制上逐步进行计算机管理普及，使工艺控制水平全面提升。各子公司和分公司由财务、人事、销售、供应、包装物分系统计算机管理向全面联网过渡。在条件成熟以后，总公司和各子公司、分公司实现专线联网，使不同的管理层能通过网络连接随时看到全公司同级管理情况，实现网上控制和交流。

5、加强科技研究，储备科研力量

(1) 成立大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

成立大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是燕京发展后劲和发展目标的需要，2002 年要做到软硬件配套，2003 年全面投入运行，并对研究机构的高、新、尖技术人才实行项目管理考核制度。

(2) 科研课题与产业化应用

科研课题与产业化应用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既要有实用性，又要有预见性。

单一产品研究应与产业化研究有机结合，研究人员应注意行业科技的发展动态，跟踪行业科技发展高度进行研究，做到项目与市场先机同步。

（3）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合作

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一直以来对燕京啤酒的技术发展、人才培养起着很大的支持作用。今后将继续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尽可能地给科学家提供更好的工作条件，并采取跟人、跟项目的办法，为本公司培养出多名啤酒行业的技术尖子。

（4）继续与江南大学的合作与项目开发

进一步保持公司与江南大学在一些项目上的合作，根据行业技术研究情况提出研究项目，重点是“风味稳定性”的研究。

（5）加强对相关行业的研究

保持公司在啤酒行业中领先优势的同时，积极向相关行业的发展，争取尽快培育出新的利润增长点。

6、实行人才战略，提高企业凝聚力

随着企业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全局观念和统一目标、统一思想、统一行动、统一步调对公司的发展要求越来越重要。加强企业管理的关键是实现科学管理，优化企业经营管理，有效运用资金、资源、人力等生产要素，继续保持健康、稳定、高速、高效的发展势头。一要以人为本，强化人的管理，使广大员工以高昂的斗志、精湛的技术、稳定的思想投身到企业的每一项工作中；二要建立科学的领导体制和组织制度，使企业管理科学化、制度化、严密化，形成一个坚强的竞争整体；三要建立科学的激励机制，并通过教育做到感情留人，事业留人，待遇留人，提高企业凝聚力。

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的引进、培养、激励和使用机制，借助公司在啤酒生产销售领域的成功管理优势，吸引高层次人才，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投资与管理能力，培养一批高素质的项目投资与管理人才。同时通过向社会招聘等方式，引进啤酒生产的技术、管理、财务以及生物医药领域专业人才，实现公司职工队伍素质的全面提高。

7、加强市场维护和开发，扩大营销网络

以市场为导向引导企业健康、快速、稳定地发展是燕京啤酒这些年来在实践中反复证明了的一个真理，企业只有面向市场才能真正做到高质、高效、高速的发展。对于市场，燕京啤酒仍然坚持“巩固北京市场、扩大华北市场、开发全国市场、进入国际市场”的基本方针，最终目的是用市场引导企业上规模、增产量、增效益、增实力。具体运作手法和目标是：在成熟市场和比较成熟市场以“巩固”为主，目标是保证在经济不断发展的前提下增加市场深度；在半成熟和非成熟市场以“开发”为主，目标是重点占领全国十个以上省会城市，增加市场的广度。

（三）实现业务目标的主要经营理念

公司长期以来积极利用国家支持的政策优势，在实践中形成了一定的管理优势、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资金优势和文化优势，并始终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以情做人，以诚做事，以信经商”的经营理念，不断提高资产质量和市场占有率，争取到 2005 年把燕京啤酒发展成在世界啤酒业中较有影响力的国际品牌，为民族工业的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四）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实现业务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是公司实现业务目标的重要途径和保证。通过技改项目，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增加公司生产品种，扩大生产能力，提高经济效益；通过外埠投资项目，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的生产能力，减少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使公司尽快实现向全国拓展的发展目标；通过新建项目，壮大公司研发力量，提高公司产品的销售效率和全国知名度，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的二次腾飞做好准备。

十六、 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 预计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量

根据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可募集资金总量 7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实际募集资金总量 67,605.7 万元。

（二） 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主要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讨论决定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并认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技术合理、财务可行，建设条件具备，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200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议案。

项 目	所需资金 (万元)
第一部分：技改项目	
一、引进啤酒生产关键设备技术改造工程	2,989.00
二、南厂污水处理场技术改造工程	1,400.00
三、精品啤酒扩建改造工程	3,341.00
四、无醇啤酒技改项目	2,031.30
五、年产 2 万吨纯净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995.59
六、为生产饮用水配套制罐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996.41
七、年产 2 万吨矿泉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998.70
八、包装一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907.78
九、南厂综合技改工程	1,382.30
合 计	15,042.08
第二部分：外埠企业投资项目	
一、受让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52%的股权	11,417.42
二、受让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80%的股权并追加投资	5,992.30
三、受让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 60.19%股权	5,500.55
四、投资控股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并更名	7,000.00
合 计	29,910.27
第三部分：新建项目	
一、投资设立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200.00
二、建立大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	6,000.00
三、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扩建物流配送中心	5,000.00
合 计	14,200.00
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
募集资金总计	67,652.35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后不会立即对净资产收益率产生摊薄效应，短期内也不会大幅增加公司净资产和总股本。同时，由于公司发行前资产负债率偏低，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项目资金成本，减小公司财务风险，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通过技改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产业结构的调整和资源的优化配置，促进管理效率的提高和生产技术的进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通过外埠企业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提高公司产品的全国市场占有率，为公司实现“重点开发全国市场、积极进入世界市场”的经营方针打下坚实的基础；通过新建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和集约化生产经营格局。以上项目均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预测，项目投资收益良好，项目全部实现后，公司预计产销量将超过 200 万吨，实现净利润保持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

1、技改项目

项目名称	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年新增税后利润 (万元)
引进啤酒生产关键设备技术改造工程	8,400.00	420.89
南厂污水处理场技术改造工程	2,393.00	318.00
精品啤酒扩建改造工程	3,700.00	676.40
无醇啤酒技改项目	14,969.00	688.00
年产 2 万吨纯净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760.00	217.00
年产 2 万吨矿泉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760.00	186.00
为生产饮用水配套制罐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2,100.00	183.00
包装一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925.00	180.00
南厂综合技改工程	3,120.00	372.60
合计	37,129.00	3,241.89

2、外埠企业投资和新建项目

项目名称	生产能力 (万吨)	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21	31,000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10	15,100
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	10	16,800
燕京啤酒（常熟）有限责任公司	15	10,500
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 吨纳豆、30 吨纳豆素胶囊	9,433

（四）项目资金的来源及落实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足以确保以上项目的顺利实施。若所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以上项目资金需求，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所募集资金超过了以上项目资金需求，多余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技改项目

公司一直实行按市场需求稳步发展的战略，按照市场需要逐步扩大生产能力。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急需增加现有产品的生产设备以满足市场对公司的需求；同时公司为保持自身良好的产品形象，不断推出新产品顺应并引导消费者的消费倾向，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也需要引进相应的生产技术和生产设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质量和品种。

（1）引进啤酒生产关键设备技改项目

我国啤酒中普通酒多、优质酒少，因此，提高产品档次、增加花色品种是发展我国啤酒工业的当务之急。纯生啤酒系采用低温膜过滤的尖端技术，将啤酒发酵所含的酵母菌及其他有害细菌全部过滤，在无菌操作环境下灌装制成，具有生物可靠性高、稳定度高、口味新鲜等特点，因此越来越受到广大消费者的喜爱，市场前景十分广阔，目前日本和欧洲的纯生啤酒消费量已达啤酒总消费量的 70%和 50%，纯生啤酒生产工艺已成为国际啤酒生产工艺的发展趋势，一定的装备基础和生产工艺管理水平是生产纯生啤酒必要条件。1999 年，燕京啤酒引进了瓶装纯生啤酒灌装线，生产高档次、高品位的纯生啤酒并投放市场后深受广大消费者青睐。为了进一步满足广大消费者对纯生啤酒的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力，燕京啤酒将利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引进国外先进生产设备，对新建发酵车间进行技术改造，生产高档次的纯生啤酒。本项目已经北京市经济委员会（2001）京经规划字第 649 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引进啤酒生产关键设备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

本项目共计投资 2,989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2,754 万元，安装调试费 53 万元，其他费用 182 万元。本项目仅对新建发酵车间进行技术改造，引进的关键设备和部件包括 16 套发酵罐罐顶装置、6 套清酒罐罐顶装置、1 套 35t/h 硅藻土过滤系统、1 套无菌过滤系统、1 套发酵控制系统、1 套发酵系统的阀门管件和 1 套 500kg/h CO₂ 回收系统。

本项目成品 11 度纯生啤酒的质量要达到国家标准（GB4927—91）中的 11°P 淡

色啤酒优级标准；其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为①糖化车间：原料麦芽、大米经过粉碎、糊化、糖化、过滤、煮沸（添加酒花）、回旋沉淀、冷却后制得冷麦汁；②发酵车间：冷麦汁经充氧、添加酵母后进锥形罐进行一罐法发酵。发酵液经过滤后制得清酒；③包装车间：空瓶输送、洗瓶、验瓶、杀菌、灌装、压盖、温瓶、贴标、装箱后，送入成品库。本项目的生产装置拟引进国外先进的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较高，因此对生产管理人员和主要生产岗位上的操作人员的技术水平要求较高，所有人员需经培训后方能上岗。

主要原料过滤后的清酒由本厂区新建发酵车间提供，主要包装材料包括 640ml 玻璃瓶及瓶盖、640ml×12 纸箱和胶水由公司向市场采购。本项目供热由厂区锅炉房提供，供水由厂区自备水井提供，供电由厂区自建变电所提供，制冷空压由厂区制冷站提供。

本项目投产后产生的主要污染包括污水、废气、废渣及噪声，公司通过综合利用方案和污染物处理方案将解决这一问题，具体措施包括：回收啤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CO₂、对糖化车间排出的酒糟经脱水后作为饲料出售、对啤酒生产过程中排出的酵母泥经干燥后加工成酵母产品出售、选用低噪音的设备等。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经济寿命期为 10 年，生产期第一年设计生产负荷为 80%，以后各年设计生产负荷均为 100%，全部投产后每年可增产 640ml×12 瓶（纸箱）11 度纯生啤酒 20,000 吨。市场现行价格为 4,200 元/吨（含增值税价），产销率为 100%。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销售收入 8,400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420.89 万元。

根据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 5.48 年（包括建设期），财务净现值（ $i = 16\%$ ）为 265 万元，内部收益率为 18.59%，投资利润率 20.17%，投资利税率 36.56%。

（2）南厂污水处理场技术改造工程

公司先后于 1997 年 5 月和 1999 年底对南厂污水处理场进行了一、二期技术改造工程，使污水日处理能力提高到 18,000 吨，但仍只能满足年产 60 万吨啤酒的废水治理。南厂进行年新增 20 万吨精品一期技术改造工程完成后，使啤酒产量由原来的年产 60 万吨增加到年产 70 万吨，南厂原有污水处理场的废水处理能力将不能满足公司生产啤酒产生的废水治理，因此急需在南厂进行污水处理场三期技术改造工程，使生产啤酒产生的废水经全部治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计划在燕京啤酒南厂

一、二期污水处理工程的基础上扩建日处理能力为 6,000 吨的污水处理场，是南厂新建 20 万吨精品啤酒的配套工程。本项目已经北京市经济委员会（2001）京经规划字第 650 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南厂污水处理场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同意。

本项目总投资 1,4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720 万元，设备购置费 555 万元，安装调试费 50 万元，其他费用 75 万元。本污水处理系统采取接触氧化法，污水经格栅及格栅井、调节水解酸化池、一级提升泵、一级接触氧化池、中间沉淀池、二级接触氧化池、终沉池、集水池、过滤器、鼓风机系统、污泥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出，处理后的水质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本项目供电由厂区变电所提供，辅助设施也利用厂区原有设施。

根据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经济寿命期为 12 年，建成运行后折合成啤酒当量产量 7,000 吨/年，每年新增销售收入 2,393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318 万元。本项目投资回收期 5.4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 29.54%。

（3）精品啤酒扩建改造工程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啤酒的需求量不断增长，同时消费者对啤酒的需求也逐渐由低档向中高档、由一般性啤酒向营养保健等特色啤酒转变；纯生、低醇、保健、特色型啤酒已成为啤酒市场发展的主流。预计今后几年内我国啤酒产销量的绝对增长将放缓，竞争手段将从降价促销等转向凭借开发新品抢占市场、增加效益，啤酒业将逐步进入以优化升级结构、提高总体经济素质为特征的新阶段。为了根据市场的需求调整产品结构、保证产品质量、增强自身竞争力，啤酒生产企业必须依据自身实力不断引进先进技术装备、增加关键生产设备，对原有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以满足生产精品啤酒的要求，从而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支出、提高经济效益。本项目已经北京市经济委员会 2001 规划函字（005）号文授权，由北京市顺义区经委顺经字[2001] 第 103 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精品啤酒扩建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审批同意。

本项目总投资 3,34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80 万元，项目流动资金 361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中：生产设备购置费 1,910 万元，建筑工程费 384 万元，安装工程费 253 万元，备品备件费 38 万元，其他费用 39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61 万

元。该项目拟对发酵车间进行扩建，新建发酵车间土建工程及其配套辅助设施 1,512 平方米；新增二套 CIP 系统、一套酵母扩培系统、一套酵母贮存系统和一套化验室装置；新增 18 个 250M³发酵罐和 6 个 250M³清酒罐。

本项目成品 11 度精品啤酒的质量将达到国家标准（GB—4927—91）中的优级标准。生产工艺流程为：①冷麦汁经充氧和添加酵母后进入露天发酵罐发酵；②进入烛式硅藻土过滤机过滤；③过滤后的清酒送至清酒罐待装。本项目的生产管理人员应具有中专或大专以上的文化水平，主要工段的操作人员应具有高中文化程度，其他操作人员应具有初中文化程度。一般岗位在厂内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在生产技术性比较高的关键岗位，经短期培训后再安排上岗。

本项目发酵工序所需的原料冷麦汁由糖化车间提供，酵母向国内生产厂家采购；所需的供电、给排水、空压站、制冷、供热等公用电力设施均由厂区现有设施提供。本项目工程拟在公司南厂现有厂区东南部已有的发酵车间东侧实施。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主要污染包括污水、废气、废渣及噪声，公司通过综合利用方案和污染物处理方案将解决这一问题。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生产期 10 年。生产第一年达产 80%，第二年全部达产，市场价为 1,850 元/吨，全部达产后每年可新增精品啤酒 20,000 吨，新增销售收入 3,700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676.4 万元。

根据北京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资利润率 30.2%，投资利税率 56.6%，投资回收期 4.5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 27.9%，财务净现值（i=12%）为 2,274.70 万元。

（4）无醇啤酒技改项目

根据啤酒市场不断出现的新的消费倾向，本公司需加快产品结构调整步伐，开发附加值较高的新产品，提高企业竞争力和经济效益，为此，在考察了德国无醇啤酒生产状况并进行市场调研后，燕京啤酒拟进行无醇啤酒技术改造项目。无醇啤酒是指酒精含量在 0.5%（V/V）以下的啤酒，是一种非发酵麦芽饮料，不仅具有普通啤酒的特点，还特别适合不易饮酒的消费群体，是我国市场上的新型产品，近几年只有少数几家啤酒厂生产。目前国外的无醇啤酒已有较大发展，年均产销增长 30% 以上，其消费量占啤酒总消费量的 20%，据专家预测，无醇啤酒将是 21 世纪最受欢迎的饮料之一。本项目拟通过引进先进的啤酒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形成年产

30,000 吨无醇啤酒生产能力，已经北京市经济委员会 2001 规划函字（004）号文授权，由北京市顺义区经济委员会顺经字[2001]第 112 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无醇啤酒技术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审批同意。

本项目总投资 2,031.3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844.4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6.90 万元。

本项目拟采用减压蒸发法生产无醇啤酒，其主要工艺流程是：在密闭蒸馏柱中，控制一定的真空度和温度，加热啤酒，利用酒精的挥发系数大于水的特点将酒精蒸发到气相中，使液相中的酒精含量逐步降低，汽液分离后，液相冷却为无醇啤酒，蒸汽冷凝后为较高浓度的酒精。本项目从德国成套引进 SCHMIDT-SIGMATEC 无醇啤酒生产设备，水、电、蒸汽、压缩空气由厂区内现有供水管网、变电所、燃煤锅炉、空压机及相应干燥设备供应。

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废水等，公司制订了切实可靠的治理措施并投资 160 万元购建了两套在线环抱监测设备。本项目在南厂现有生产车间的厂房实施，不需新增地和新建厂房，只需对原厂房进行维修改造，并对给排水、电力、蒸汽、消防、环保等公用设施进行必要的增设和改造。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生产期为 15 年，达产率第一年为 70%，第二年为 85%，以后各年均为 100%，完全达产后每年新增无醇啤酒 30,000 吨、酒精 220 吨，新增销售收入 14,969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688 万元。

根据北京中元国际投资咨询中心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资回收期 4.02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 36%，财务净现值（ $i=16\%$ ）1,980 万元，投资利润率 33.87%，投资利税率 66.35%。

（5）年产 2 万吨纯净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根据国家卫生部门提供的资料，我国大约有近三分之二人口的饮用水不符合饮用水标准，有数十种病是因饮用水不纯净引起的。随着消费观念的变化和保健意识的增强，人们对饮用水的要求已经从消暑解渴向保健型的方向发展，纯净水、矿泉水正逐渐成为人们生活的必备用水，纯净水市场将愈来愈广阔。本项目计划采用目前国际上先进成熟的饮用纯净水生产工艺技术，选用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建设 1 条 300 罐/时饮用纯净水包装线及土建工程，利用优质天然的水源，生产出优质高

档的饮用纯净水，满足市场需求。本项目已经北京市顺义区经委顺经字[2001]第 30 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纯净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

本项目总投资 995.59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550 万元，设备购置费 275 万元，安装工程费 26.75 万元，工器具及备品备件费 5.65 万元，预备费 73.75 万元，其他费用 64.44 万元。

本项目成品饮用纯净水的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17323-1998《瓶装饮用纯净水》中的各项要求。生产方法包括：水处理采用反渗透系统，杀菌采用臭氧杀菌系统，灌装采用无菌灌装工艺。工艺流程包括：将原水经过滤、反渗透、精滤、臭氧杀菌制成饮用纯净水，利用经清洗、杀菌的聚碳酸酯饮用水空罐灌装、封口、检验后送入成品库。主要设备包括水处理设备（3 台过滤器、1 台反渗透机组、1 台臭氧发生器、1 台臭氧混合塔）、1 台灌装机。

本项目厂址拟定在南厂现有厂区内，主要原料水、电由厂区现有供水管网及供电设施提供。产生的废水可直接排入厂区的污水管网，并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和采取不同的消音、隔音措施将噪音污染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经济寿命期为 10 年，生产期第一年设计负荷为 80%，第二年及以后各年为 100%；项目完全达产后每年新增产纯净水 20,000 吨，新增销售收入 760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217 万元。产品由公司利用其全国销售网络统一销售。

根据北京市轻工工程技术咨询公司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6.09 年，投资利润率 21.82%，投资利税率 31.45%，内部收益率 17.20%，财务净现值（ $i=16\%$ ）为 45 万。

（6）为生产饮用水配套制罐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本项目计划采用目前国内先进成熟的制罐工艺生产技术，选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利用优质的 PC 原料，建设 2 条 50 罐/时的制罐生产线，生产出高质量的饮用水罐，满足纯净水生产的需要；是生产饮用水配套技术改造工程。本项目已经北京市顺义区经委顺经字[2001]第 58 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为生产饮用水配套制桶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

本项目总投资 996.41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750 万元，建筑工程费 72 万元，安装工程费 46.50 万元，工具及备品备件费 15 万元，预备费 47.45 万元。

本项目成品聚碳酸酯饮用水罐的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 OB2460-99《聚碳酸酯（PC）饮用水罐》中的各项要求。生产方法采用一步制罐法，即聚碳酸酯（PC）原料经过吹罐机吹制、喷码机喷字制成 PC 罐。主要设备包括 50 罐/小时吹罐机 2 台，50 罐/小时喷码机 2 台。

本项目厂址拟定在南厂现有厂区内，利用纯净水生产车间预留的面积进行建设。主要原料 PC 由公司统一采购，现有供电能力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的需要。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没有污水排放，对产生的噪音将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和采取不同的消音、隔音措施将其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经济寿命期为 10 年，生产期第一年设计负荷为 80%，第二年及以后各年为 100%；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产 PC 罐 600,000 个，新增销售收入 2,100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183 万元。

根据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资回收期 5.70 年（含建设期），投资利润率 18.33%，投资利税率 24.91%，内部收益率 17.19%，财务净现值($i=16%$)为 40 万元。

（7）年产 2 万吨矿泉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

公司现有矿泉水生产能力 8 万吨/年，产品投放市场以后，深受广大消费者的青睐，公司将在原有规模基础上增加每年 2 万吨矿泉水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扩大产品的市场份额。本项目计划采用目前国际上先进成熟的矿泉水生产工艺技术，选用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建设一条 300 罐/时饮用矿泉水包装线及公用工程，利用优质天然的水源，生产出优质高档的矿泉水，满足市场需求。本项目已经北京市顺义区经委顺经字[2001]第 100 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矿泉水水处理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

本项目总投资 998.7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820 万元，安装工程费 49.20 万元，工具及备品备件费 16.40 万元，预备费 47.56 万元，其他费用 65.54 万元。

本项目采用目前国际上先进成熟的矿泉水生产工艺技术，选用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利用优质天然的水源，对原水进行三级过滤、臭氧杀菌并精滤后生产出优质高档的矿泉水，产品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8537-1995 饮用天然

矿泉水》的各项要求。

本项目厂址在南厂现有厂区内，利用纯净水车间预留的面积进行建设。主要原料水、电由南厂厂区现有供水管网及供电设施提供。本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废水可直接排入厂区的污水管网，此外公司还将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和采取不同的消音、隔音措施将噪音污染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经济寿命期为 10 年，生产期第一年设计负荷为 80%，第二年及以后各年为 100%；项目完全达产后每年新增矿泉水 20,000 吨，新增销售收入 760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186 万元。

根据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资回收期 5.81 年，投资利润率 18.66%，投资利税率 28.24%，内部收益率 16.89%，财务净现值（ $i=16\%$ ）为 31 万元。

（8）包装一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公司包装一车间的灌装线设备由 1986 年从德国引进，1987 年投入生产，至今使用了 14 年，已超过折旧年限，其中部分设备已发生腐蚀，无法再进行维修和保养，造成设备运行时故障率高、能耗高，严重影响了啤酒的质量和产量。随着燕京啤酒南厂啤酒产量的提高，用于清酒罐备压气体 CO_2 的需求量越来越大，目前厂区的制备能力已不能满足旺季生产的需要。本项目计划对一包车间灌装线的洗瓶机和灌酒压盖机进行更新，购置制氮设备，采用 N_2 代替 CO_2 用于清酒罐备压，以保证产品质量、提高产品产量。本项目已经北京市顺义区经济委员会顺经字（2001）第 101 号文《关于包装一车间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

本项目投资总额 907.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674.65 万元，流动资金 233.13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构成为：建筑工程费 30 万元，设备购置费 499 万元，安装调试费 34.93 万元，备品备件费 9.98 万元，其他费用 50.77 万元，预备费用 49.97 万元。

本项目成品 11 度清爽型啤酒的质量达到国家标准（GB4927—91）中的 11°P 淡色啤酒优级标准，工艺流程为：①糖化车间：原料麦芽、大米经过粉碎、糊化、糖化、过滤、煮沸（添加酒花）、回旋沉淀、冷却后制得冷麦汁；②发酵车间：冷麦汁经充氧、添加酵母后进锥形罐进行一罐法发酵，发酵液经过滤后制得清酒；③包

装车间：空瓶输送、洗瓶、验瓶、灌装、压盖、杀菌、贴标、装箱后送入成品库。

本项目拟定在南厂厂区内实施。主要原料麦芽、大米、酒花、硅藻土和主要包装材料均由公司统一采购，供热、供水、供电、空压均由厂区现有设施提供。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主要污染包括污水、废气、废渣及噪声，公司将通过综合利用方案和污染物处理方案妥善解决这一问题，具体措施包括：回收啤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CO₂、对糖化车间排出的酒糟经脱水后作为饲料出售、对啤酒生产过程中排出的酵母泥经干燥后加工成酵母产品出售、尽量选用低噪音的设备、对各类噪声源采取不同的消音和隔音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为1年，经济寿命期为10年，项目建成后年新增产640ml×12瓶（塑箱）11度优质清爽型啤酒5,000吨，新增销售收入925万元，新增税后利润180万元。

根据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为6.1年，内部收益率为17.67%，财务净现值(i=16%)为50万元，投资利润率19.8%，投资利税率31.68%。

（9）南厂综合技改项目

公司南厂的主要生产工序处于良性运转中，但一些薄弱环节已成为产量进一步提高的障碍，这一问题在生产旺季尤其突出。本项目拟在现有生产工艺设备的基础上对南厂生产过程中的薄弱环节进行局部调整和改造，并增加研发中试设备和制冷公用设备，以解决生产工艺波动问题并加大在节能环保上的投资力度。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精品啤酒生产能力和新产品的开发能力将大大增强。本项目已经北京市顺义区经委顺经字[2001]第73号文《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南厂综合技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

本项目总投资1382.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990万元，流动资金392.3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中：生产设备购置费835万元，制冷设备购置费35万元，安装工程费45.1万元，开办费20万元，预备费54.9万元。

本项目拟在南厂现有厂区各车间内实施。主要原料麦芽、大米、酒花、硅藻土和主要包装材料均由公司统一采购，供热、供水、供电、制冷、空压均由厂区现有设施提供。项目投产后产生的主要污染包括污水、废气、废渣及噪声，公司将通过综合利用方案和污染物处理方案妥善解决这一问题

本项目产成品 11 度精品啤酒质量将达到国家标准（GB4927—91）中的 11 度精品啤酒优级标准。工艺流程为：①制麦车间：原料麦芽、大米经过初选、精选计量、粉碎后进入糖化车间；②糖化车间：原料麦芽、大米经过粉碎、糊化、糖化、过滤、煮沸（添加酒花）、回旋沉淀、冷却后制得冷麦汁；③发酵车间：冷麦汁经充氧、添加酵母后进锥形罐进行一罐法发酵，发酵液经过滤后制得清酒；④包装车间：空瓶输送、洗瓶、验瓶、灌装、压盖、杀菌、贴标、装箱后送入成品库。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生产期为 10 年，生产期第一年设计负荷为 80%，第二年及以后各年为 100%；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精品啤酒 12,000 吨，新增销售收入 3,120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372.60 万元。

根据北京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制作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资回收期 4.2 年，投资利润率 40.2%，投资利税率 85.3%，内部收益率 33.3%，财务净现值（ $i=12\%$ ）1,212.3 万元。

2、投资外埠啤酒企业项目

燕京啤酒自身在资金、规模、技术、品牌等方面的优势，成为其通过收购、兼并、联营、合资等资本运营手段寻求再次飞跃的强有力的支撑；啤酒生产的“运输半径”也决定了燕京啤酒必须走扩张之路，寻求规模经济；激烈的市场竞争又驱使燕京啤酒必须进行异地市场开拓，根据战略需要对符合收购条件的外埠啤酒企业进行投资收购，进一步实现管理和财务协同效应。

目前公司以委托经营的方式对燕京有限下属的三家外埠啤酒企业进行经营，为了彻底规避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进一步实施低成本扩张战略，提高公司生产能力，贯彻“开发全国市场”的发展战略，公司决定投资四家外埠啤酒企业。

（1）受让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52%的股权

燕京（曲阜三孔）位于国内啤酒消费量第一大省山东省，地处华北、中南地区的连接点，京九铁路、京沪铁路、京福高速、京沪高速、104 国道、106 国道穿境而过，上可影响华北市场，下可限制华东市场、辐射中南市场，因此，地理位置非常重要，山东市场对于公司全国市场战略的顺利实施和进一步的发展巩固，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意义。燕京啤酒进入山东市场，也可牵制山东的其他啤酒企业，稳定燕京啤酒在北京和天津的市场。

曲阜三孔地理位置优越，交通通信便利，再加上地区经济发展水平逐步提高，啤酒消费量增长很快，为燕京啤酒（曲阜三孔）啤酒业的发展提供了基本条件。

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自 2001 年 2 月出资 1.2 亿元收购现燕京（曲阜三孔）52%股权后，通过燕京啤酒的委托经营，对其输入了燕京啤酒先进的制造工艺和管理理念，统一原材料采购，降低了其生产成本，优化了产品口味。并且，公司对地处山东曲阜、莱州、无名的三家公司进行了合理布局和市场划分，调整了各自的产品结构，降低了三地之间的内耗，推动该企业的进一步健康发展，壮大了燕京啤酒在山东的整体实力和生产规模。预计燕京（曲阜三孔）在 2002 年的经营业绩将有较大幅度的改善和提高，燕京啤酒在目前对其进行收购，成本相对较低，是公司进行低成本收购的有利时机。为快速而有效地切入山东啤酒市场，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和增加企业经济效益，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决定受让此项股权。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3,076.923 万元。目前，燕京有限与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燕京三孔 27%和 25%的股权，由本公司实行托管经营。

本次收购以评估后的燕京有限与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拥有的股东权益作为定价依据，经北京德威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 2001 年 9 月 30 日，燕京三孔总资产 38,354.59 万元，总负债 16,398.02 万元，净资产 21,956.57 万元，净资产增值率为 4.44%。据此，本公司拟出资 11,417.42 万元受让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持有的燕京三孔共计 52%的股权，其中受让燕京有限持有燕京三孔 27%的股权，评估价值 5,928.27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 5,928.27 万元；受让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持有燕京三孔 25%的股权，评估价值 5,489.15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 5,489.15 万元。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燕京三孔资产总额 35,611.74 万元，净资产 19,269.91 万元，资产负债率 45.89%，200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851.02 万元，净利润-1,639.92 万元，亏损的原因主要是山东市场竞争激烈，造成生产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等过大，同时燕京三孔的固定资产数额较大，固定资产折旧较多，造成 2001 年净利润为负。

据测算，燕京三孔 2002 年啤酒产量将达到 21 万吨，可实现销售收入 31,000

万元，利税 6,800 万元。根据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燕京三孔 2002 年-2010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992 万元、86.68 万元、1,920.66 万元、2,610.03 万元、3,028.62 万元、3,464.84 万元、4,131.54 万元、4,518.65 万元、4,653.44 万元，每年固定资产折旧为 1752 万元，参照啤酒行业投资回报率平均水平及银行利率假定贴现率为 10%，结合燕京啤酒 52%的投资比例，测算出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8.79 年，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23 年，内部收益率为 10.2%，净现值为 292.03 万元。

(2) 受让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80%股权并追加投资

燕京（莱州）位于国内啤酒消费量第一大省山东省，地处华北、中南地区的连接点，京九铁路、京沪铁路、京福高速、京沪高速、104 国道、106 国道穿境而过，上可影响华北市场，下可限制华东市场、辐射中南市场，因此，地理位置非常重要，山东市场对于公司全国市场战略的顺利实施和进一步的发展巩固，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意义。燕京啤酒进入山东市场，也可牵制山东的其他啤酒企业，稳定燕京啤酒在北京和天津的市场。

莱州紧邻青岛，处于市场竞争的最前线，在与众多啤酒企业的激烈竞争中，站稳莱州市场，可为燕京啤酒占稳山东市场立下重要的防线。

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自 2000 年 8 月出资 7,000 万元收购现燕京（莱州）80%股权后，通过燕京啤酒的委托经营，对其输入了燕京啤酒先进的制造工艺和管理理念，统一原材料采购，降低了其生产成本，优化了产品口味。并且，公司对地处山东的三家公司进行了合理布局和市场划分，调整了各自的产品结构，降低了三地之间的内耗，推动该企业的进一步健康发展，壮大了燕京啤酒在山东的整体实力和生产规模。预计燕京（莱州）在 2002 年的经营业绩将有较大幅度的改善和提高，燕京啤酒在目前对其进行收购，成本相对较低，是公司进行低成本收购的有利时机。

莱州燕京注册资本 18,705.38 万元。目前，燕京有限与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燕京莱州 55%和 25%的股权，由本公司实行托管经营。

本次收购以评估后的燕京有限与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拥有的股东权益作为定价依据，经北京德威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 2001 年 9 月 30 日，燕京莱州总资产 22,096.84 万元，总负债 15,437.71 万元，净资产 6,659.13 万元，净资产增值率为-4.81%。据此，本公司拟出资 5,327.30 万元受让燕京有限和北京企业（啤酒）有

限公司持有的燕京莱州共计 80%的股权并追加投资 665 万元，其中受让燕京有限持有燕京莱州 55%的股权，评估价值 3,662.52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 3,662.52 万元；受让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持有燕京莱州 25%的股权，评估价值 1,664.78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 1,664.78 万元；另外再追加投资 665 万元用于补充燕京莱州的流动资金。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燕京莱州资产总额 20,840.64 万元，净资产 6,059.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70.93%，200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983.07 万元，净利润-1,996.86 万元，亏损的原因主要是山东市场竞争激烈，造成生产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等过大，同时燕京三孔的固定资产数额较大，造成固定资产折旧较多，造成 2001 年净利润为负。

据测算，莱州燕京 2002 年啤酒产量可达 10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5,000 万元，利税 3,100 万元。根据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燕京莱州 2002 年-2008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500 万元、240 万元、1,234 万元、1,994 万元、2,609 万元、2,870 万元、3,131 万元，每年固定资产折旧为 740 万元，参照啤酒行业投资回报率平均水平及银行利率假定贴现率为 10%，结合燕京啤酒 80%的投资比例，测算出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5.51 年，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47 年，内部收益率为 13%，净现值为 802.67 万元。

（3）受让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 60.19%股权

长期以来，燕京啤酒一直把市场开发作为经营的重中之重。公司通过此次控股燕京啤酒（赤峰），可在内蒙建立国内又一大型生产基地，使燕京啤酒进一步占领内蒙市场。

燕京有限自 2001 年 7 月出资 5,000 万元收购现燕京（赤峰）60.19%股权后，通过燕京啤酒的委托经营，对其输入了燕京啤酒先进的制造工艺和管理理念，统一原材料采购，降低了其生产成本，优化了产品口味。

目前内蒙古市场上，赤峰啤酒产销量为 6 万吨，与燕京（包头雪鹿）的产销量基本相当，两家啤酒厂几乎占领了 50%的内蒙古市场。目前，在燕京啤酒已基本占领包头全部市场的有利形势下，受让燕京有限所持燕京（赤峰）60.19%的股权，利用原赤峰啤酒厂在当地原有的地利人和将使燕京啤酒在内蒙古自治区形成东西呼应之势，全面占领内蒙古啤酒市场，进而向东北、蒙古市场乃至俄罗斯市场发展。

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8,307.02 万元。目前，燕京有限持有

的燕京赤峰 60.19%股权，由本公司实行托管经营。

本次收购以评估后的燕京有限拥有的股东权益作为定价依据，经北京德威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 2001 年 9 月 30 日，燕京赤峰总资产 14,865.69 万元，总负债 5,727.04 万元，净资产 9,138.65 万元，净资产增值率为-0.80%。据此，本公司拟出资 5,500.55 万元受让燕京有限持有的燕京赤峰 60.19%股权。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燕京赤峰资产总额 12,954.11 万元，净资产 8,911.69 万元，资产负债率 31.21%，200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356.71 万元，净利润 356.30 万元。

据预测，燕京赤峰 2002 年啤酒产量可达 10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6,800 万元，利税 4,000 万元。根据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燕京赤峰 2002 年-2004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2,515 万元、2,885 万元、3,295 万元，每年固定资产折旧为 554 万元，参照啤酒行业投资回报率的平均水平及银行利率假定贴现率为 10%，结合燕京啤酒 60.19%的投资比例，测算出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2.91 年，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2.46 年，内部收益率为 11.6%，净现值为 164.55 万元。

(4) 投资控股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并更名

江苏省地处沿海发达地区，居民生活水平较高，并且经济发展潜力十分巨大，加之其紧邻全国经济中心上海，为啤酒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外部发展环境。目前江苏省自身没有产量超过 10 万吨以上的啤酒企业，市场品牌优势不明显，如果燕京啤酒投资常熟，必将充分发挥其品牌优势，为进军全国打下良好的基础。

根据规划，“十五”期间燕京啤酒计划完成啤酒产量的总体目标为 250 万吨，争取 300 万吨；同时有重点、有选择、分步骤地收购兼并若干个中等以上规模的啤酒厂，达到投资小、见效快和辐射全国市场的目的。目前，燕京啤酒已在全国收购并控股 9 家啤酒生产企业，而 9 家子公司大部分分布在经济相对落后的地区，燕京啤酒在江苏、浙江等沿海经济发达地区还未有投资。燕京啤酒要完成全国发展战略，必须进驻具有发展潜力的华东市场，投资常熟正是公司迈向江浙市场的关键一步。

因此，公司决定投资控股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并将其更名为“燕京啤酒（常熟）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1,606 万元，其中上海海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60.09%股权，上海海虹出租汽车公司持有 39.91%股权。

根据北京德威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 2001 年 9 月 17 日，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的总资产 3,501.98 万元，净资产 1,382.85 万元，净资产增值率为-13.69%。本次增资以该评估值为准，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 7,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70%。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426.24 万元，净资产 1,710.28 万元，资产负债率 61.36%，2001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173.59 万元，净利润 105.46 万元。

据测算，燕京常熟 2002 年可生产啤酒 6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0,500 万元，利税 2,000 万元。根据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燕京常熟 2002 年-2007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750 万元、1,324 万元、1,698 万元、2,254 万元、2,618 万元、3,022 万元，每年固定资产折旧为 800 万元，参照啤酒行业投资回报率平均水平及银行利率假定贴现率为 10%，结合燕京啤酒 70%的投资比例，测算出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5.35 年，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23 年，内部收益率为 14.1%，净现值为 982.42 万元。

3、新建项目

公司为不断提高啤酒生产研发力量，进一步扩大产品经销网点和电子化销售网络的建设，积极运用部分啤酒生产技术向相关行业拓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决定新建以下三个项目。

(1) 投资设立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拟利用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新建一个生物工程类项目：与燕京集团、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共同设立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年产 1000 吨纳豆和 30 吨纳豆素胶囊的研究生产。北京燕京中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运用本次募集资金出资 3,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燕京集团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5%；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纳豆系蒸煮的大豆接种纳豆菌经发酵后制成，具有生理活性物质，能够溶解血栓，预防血栓病的形成，还具有提高人体的骨密度、防止骨质疏松的发生、抑制肿瘤、抗菌抑菌的生理功能，经提纯可制成纳豆素胶囊保健品；今后几十年我国将处于人口老龄化的高峰期，血栓病在中老年人群中的发病率呈上升趋势，纳豆及纳豆

素的国内外市场前景极佳。保守估计，北京市对鲜纳豆的年需求量超过 1000 吨、对纳豆素的年需求量超过 50 吨。

本项目总投资 3,404.50 万元，建设资金 29,48.10 万元，补充项目流动资金 1,100 万元。燕京啤酒拟投入资金 3200 万元。纳豆研制项目已经北京市经济委员会 2001 规划函字（003）号文授权，由北京市顺义区经委顺经字（2001）第 104 号《关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纳豆、30 吨纳豆素胶囊技术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审批批准。

本项目拟建在公司所属的生物工业园区内。本项目设备总重约为 400 吨，所有非标设备均在国内制造，所有定型设备及机泵类设备原则上为国内采购，主要原料均能得到可靠来源。本项目的供水、供电、给排水由南厂提供，蒸汽由生物工业园区统一规划的公用工程系统提供。

本项目废水经生物园区的污水处理站（拟建）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气浓度较低、无需治理，并通过对高噪声设备采用独立的房间安置减轻噪声污染。

本项目实施进度 9 个月，生产期 15 年，第一年达产率 70%，以后各年为 100%，项目建成后可年新增产 1,000 吨纳豆和 30 吨纳豆素胶囊。根据鲜纳豆的内销单价 42,250 元/吨和纳豆素胶囊内销单价 1,800,000 元/吨，完全达产后每年可新增销售收入 9,433 万元，新增税后利润 3,015 万元。

根据北京中元国际投资咨询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投资利润率 88.57%，内部收益率 115.22%，净现值（I=16%）为 11,950 万，投资回收期 2.48 年。

（2）建立大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

为进一步提高自主开发能力并利用社会资金的能力，加快技术进步的步伐，增强发展后劲，真正步入依托科技发展之路，公司拟运用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在现有技术中心基础上建立大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进一步提高公司科研技术能力，丰富品种、提高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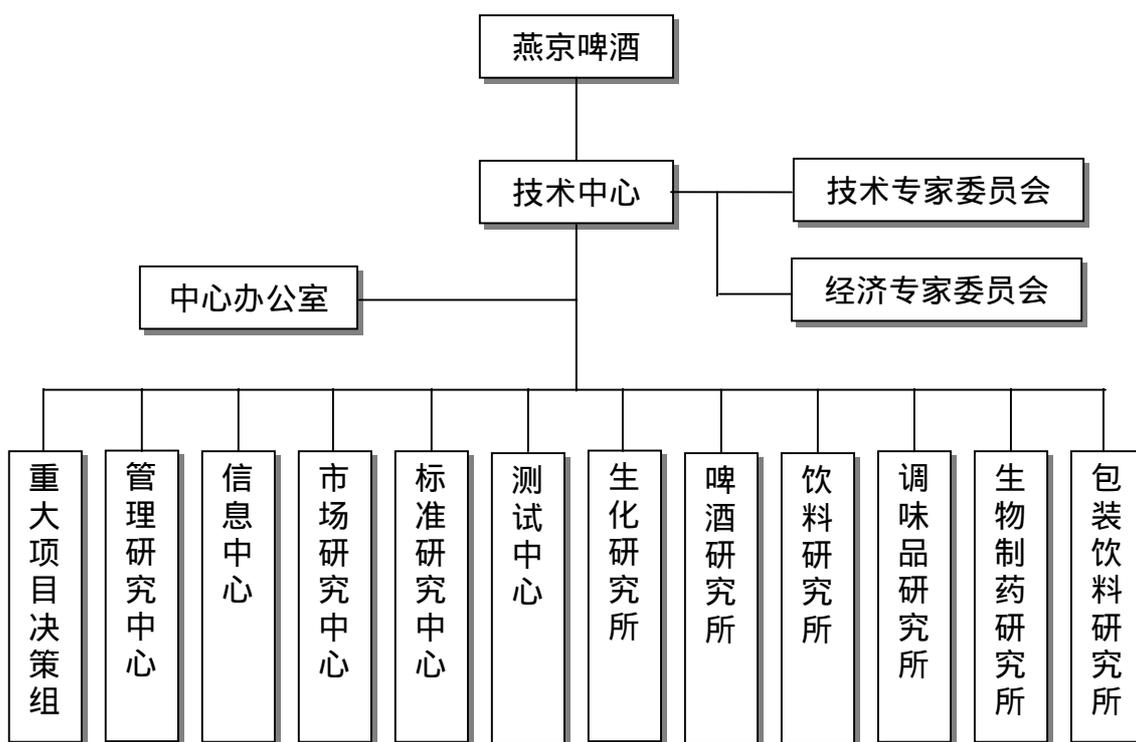
技术创新是企业技术进步的核心，企业科研技术中心是企业内部高层次、高水平的研究开发机构，是企业技术创新的实现者、承担者，它把参与技术创新的各部门、各环节统一起来，实现企业内部信息、技术、人才等各种资源共享，保证企业技术创新活动的正确方向和顺利实施，并以低成本、高效率方式进行创新。

在 1999 年初召开的全国企业技术创新会议上，国家经贸委提出了加快企业科

研技术中心建设步伐的意见，要求在 2000 年底以前，所有国家重点工业企业都要建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根据燕京啤酒《“十五”发展规划》，燕京啤酒在技术进步上，“加强企业科研技术中心的建设，加强新产品的开发工作，做到生产一代、研发一代、构思一代，不断适应新的市场需求。继续保持高起点、高科技含量、低投入的特点”。建立大型企业科研技术中心的目的是，就是要形成适应市场竞争要求和企业发展需要的企业技术开发体系及其有效运作机制，提高企业的市场反应能力、协调、运作资源的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从根本上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和发展后劲，企业建立技术中心正是建立自主创新技术进步体系的具体举措。2001 年 12 月 30 日，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批准，确认燕京啤酒技术中心作为第八批享受优惠政策的企业（集团）技术中心之一。

大型科研技术中心将由公司总经理任名誉主任，公司总工程师任主任。技术中心下设六个研究所，五个中心和一个组。

技术中心机构图：



A、本设施建设（总计 540 万）

- 1) 设立两个微生物研究实验室，更换六个旧实验室实验台和家具（100 万）
- 2) 建设一个多功能技术交流厅（150 万）
- 3) 组建一个多媒体教室，主要用于企业技术人员的学习和培训（100 万）

4) 信息中心建设和技术中心网络架设 (150 万)

5) 办公设备的添置 (20 万)

6) 技术中心图书资料室建设 (20 万)

B、仪器设备的添置 (合计 5341 万)

1) 完善中心中试设备, 增加纸板过滤机、小型啤酒罐装线、小型动力和制冷系统、二氧化碳和氮气生产设备、增加 6 个 10 吨发酵罐和 2 个清酒罐 (3800 万)

2) 检测仪器的添置 (1541 万)

检测中心仪器设备添置清单

序号	名称	产地	数量	价格 (万)
1	气质色谱仪	美国	1	100
2	液质色谱仪	美国	1	130
3	流动分析仪 (SKALAR)	荷兰	1	80
4	谷物分析仪	丹麦	1	40
5	脂肪分析仪	丹麦	1	12
6	原子发射光谱	日本	1	120
7	分光光度计	日本	1	8
8	脆度仪	德国	1	5
9	色度仪	英国	1	5
10	定氮消化器	丹麦	1	5
11	EBC 标准磨	德国	1	10
12	电泳	瑞士	1	5
13	啤酒保质仪	德国	1	10
14	CO ₂ 分析仪	荷兰	1	5
15	振荡器	瑞士	2	5
16	泡沫分析仪	荷兰	1	3
17	恒温水浴	美国	2	4
18	干燥箱	美国	2	5
19	进样枪	瑞士	4	2
20	天平	瑞士	2	3
21	吹扫捕集装置	美国	1	15
22	温度梯度凝胶电泳系统	美国	1	48
23	凝胶图像分析系统	日本	1	32

24	Nikon 显微镜	日本	1	24
25	Planer 程序冷冻仪	美国	1	40
26	超声波破碎仪	德国	1	6
27	台式冻干机	德国	1	18
28	超净工作台	英国	1	12
29	厌氧工作台	英国	1	26
30	液相色谱	美国	1	50
31	全自动微型制麦系统	澳大利亚	1	80
32	啤酒观察储存柜	美国	13	100
33	PFEUFFER 标准筛	德国	1	16
34	脂肪含量测定仪	丹麦	1	42
				总价: 1066 万元

酵母及微生物实验室仪器设备添置清单

一、精密仪器			
序号	名称	数量	价格 (万)
1	菌种安培管制作设备	1	15
2	单细胞分离收得器	1	3
3	高档生物显微镜	1	6
4	荧光显微镜	1	10
5	微生物鉴定仪	1	50
6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8
7	多功能荧光光度计	1	20
8	空气微生物检测仪	1	2
9	液氮菌种保藏设备	1	12
10	多用电泳仪	1	5
11	气相色谱仪	1	50
12	精密电子天平	1	3
13	电子菌落计数器	2	5
14	分子生物学实验装置	1 (套)	200
二、常规仪器设备			
15	恒温水浴箱	2	5
16	超净工作台	2	3

17	恒温培养箱	2	4
18	厌氧培养箱	2	20
19	真空蒸发器	2	12
20	冷冻离心机	2	15
21	纯水器	1	3
22	超声波清洗器	2	2
23	高压灭菌器	3	5
24	电炉及电热板	6	2
25	干燥箱	4	3
26	冰箱	2	1
27	真空泵	2	2
28	洗衣机	1	1
29	膜过滤系统	4	8
			总价：475 万元

C、不可预计费用（150-160 万）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继续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和江南大学等实力雄厚的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进行合作，进行提高啤酒风味稳定性、纯生啤酒中的蛋白酶 A 的测定、纯生啤酒泡沫改善、纳豆激酶和生物制药等高层次、高水平、超前技术的研究工作，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和业务的拓展打下了基础。

（3）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扩建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近年来，由于我国深化改革、搞活经济，大力引进外资，很多国际大公司将其供应链延伸到中国，使中国企业所依靠的传统“生产—批发—零售—消费者”的流通渠道经历严重挑战和重大变革，促使我国传统的流通渠道向现代化供应链转化。

公司为减少流通环节，缩短商品交易期，加快商品流通速度，提高管理的经营现代化水平，促进产供销过程的衔接配合和企业物流资源的合理配置及利用，向消费者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决定扩大物流配送中心规模，投入 5,000 万元募集资金，在去年全国建立的 18 个省、市物流配送中心基础上，相应扩建其配送规模，加强其信息化改造，同时在其他省会中心城市新建物流配送中心。主要物流为啤酒，其次为燕京啤酒生产的矿泉水、纯净水等，完善后，配送能力达到 180 万吨。

A、扩建的原则

此次扩建拟在公司原有物流中心的基础上，根据各省、市的销售量情况和各分公司的生产能力，在全国 43 个城市设立配送中心。中心所在城市的选择原则如下：

1) 配送中心首先考虑设置在省会城市，由省会所在城市的配送中心在向其他中小城市、县、镇实行统进分销。

2) 其次考虑设置在分公司所在地，由分公司的库房统一储备和保管好货物，由分公司人员统一管理、统一配送，这样就可以大规模地节减开支。

3) 最后考虑配送中心设置在交通便利的城市，这样就可以缩短运输时间，减少货物周转次数，节减了开支。

另外，配送中心的库房一般考虑设置在靠近火车站及交通便利的地方。配送中心办公室一般考虑设置在较为繁华、房屋、土地出让价格较适宜的地段。

B、各配送中心的配送能力

按目前公司的啤酒生产能力及近几年来各省、市销售状况，特制定各配送中心的配送能力：

配送中心	北京	天津	石家庄	济南	曲阜	莱州	邹城市	哈尔滨	沈阳
配送能力 (万吨)	65	18	15	20	25	12	18	2	3
配送中心	呼和浩特	赤峰	包头	长春	西安	武汉	宜城	乌鲁木齐	兰州
配送能力 (万吨)	5	6	5	1	2	3	5	2	1
配送中心	长沙	衡阳	蚌埠	上海	郑州	南昌	赣州	吉安	福州
配送能力 (万吨)	2	10	2	4	3	5	7	5	2
配送中心	厦门	湘乡	广州	深圳	海口	三亚	南宁	南京	徐州
配送能力 (万吨)	1	10	4	2	3	1	1	2	1
配送中心	昆明	重庆	成都	贵阳	承德	杭州	拉萨		
配送能力 (万吨)	2	1	1	1	1	2	1		

除了啤酒以外，公司其它的相关产品，如：矿泉水、纯净水等商品，也可以由

各配送中心配送到各经销商或消费者手里。这样一来，就可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各配送中心的使用率。

C、扩建后配送中心的配置

配送中心	办公用房（平方米）	库房（平方米）	占地面积（平方米）	叉车（台）	厢车（台）	货车（台）	微机（台）	通讯设备（套）	管理人员（名）	工人（名）
北京	300	1500	2500	3	8	4	3	4	10	30
天津	200	1000	1500	2	5	3	2	3	8	20
石家庄	100	800	1400	2	4	2	2	3	6	20
济南	100	900	1500	2	5	2	2	3	8	20
曲阜	100	1000	1800	2	6	3	2	3	8	20
莱州	100	700	1800	2	4	2	2	3	7	20
邹城	100	900	2000	2	5	3	2	3	8	15
哈尔滨	100	500	1500	1	2	1	1	1	4	8
沈阳	100	600	1600	1	2	1	1	1	4	8
呼和浩特	100	650	1200	2	3	1	2	2	6	8
赤峰	100	670	1600	2	3	1	2	2	6	15
包头	100	650	1500	2	3	1	2	2	6	15
长春	100	400	1200	1	2	1	1	1	4	8
西安	100	500	1100	1	2	1	1	1	4	8
武汉	100	600	1200	1	3	1	1	1	5	8
宜城	100	650	1800	2	4	1	1	2	6	10
乌鲁木齐	100	500	1200	1	2	1	1	1	4	8
兰州	100	400	1400	1	2	1	1	1	4	7
长沙	100	500	1200	1	2	1	1	1	5	8

衡阳	100	700	1800	2	2	2	2	2	7	15
蚌埠	100	500	1200	1	2	1	1	1	4	8
上海	100	600	1700	1	5	1	1	1	4	10

D、投资估算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房屋租赁（一年）	1267
车辆	2440
微机及通讯	43
装修费	200
开办费	550
流动资金	500
合计	5000

据测算，配送能力利用率盈亏平衡点为 60%，即年配送啤酒 48 万吨，年营业收入 5,044 万元，投资利润率达 20.15%，财务内部收益率 31.2%，高于基准收益率 15%两倍以上，投资回收期 3.88 年。

4、补充流动资金

随着收购、技改等项目的不断推进，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产量逐年递增。燕京啤酒对本厂及下属子公司采取原材料统一购买、调拨政策，每增加 1 吨啤酒产量，即需要增加 146 公斤大麦和 70 公斤大米（1 吨大麦和 1 吨大米的价格分别约为 1700 元和 1400 元人民币），这样，公司为了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急需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新的需要。

因此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500 万元用于补充日常生产所需的流动资金。

（六）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于 2000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 1999 年度配股方案，并经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监管办事处京证监文[2000]43 号文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49 号文核准，向全体股东配售 11,320 万股人

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9.3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103,976万元,并于2000年6月20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京都验字(2000)第05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02年1月31日,已投入的前次募集资金金额为102,465.69万元,尚余1,510.31万元,所余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1.45%。其中,“新增纯生啤酒易拉罐灌装生产线工程”项目剩余的10.31万元将于2002年6月31日前投资完毕;“受让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80%的股权并追加投资”项目剩余的1,500万元为对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追加投资部分,将于2003年6月31日前视市场情况对其进行追加投资。

截至2002年1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投资项目	承诺金额 (万元)	实际金额 (万元)	完工进度
第一部分: 技改项目			
一、纯生啤酒技改项目			
1、南厂引进高新技术纯生啤酒无菌化处理和灌装设备技改工程	10,907.00	8,882.41	100%
2、南厂引进高新技术纯生啤酒无菌化处理和灌装设备技改工程 增加投资	1,296.96	980.00	100%
3、南厂新增酵母扩培罐、清酒罐及啤酒过滤车间技改工程	3,397.97	3,207.95	100%
4、新增纯生啤酒易拉罐灌装生产线工程	3,581.12	3,570.81	99.71%
5、北厂桶装啤酒灌装技术改造工程	1,591.00	566.49	100%
二、增加原材料和产成品仓储能力技改工程			
1、南厂增加原辅料仓储能力技改工程	2,578.00	3,376.63	100%
2、南厂精品库技改项目、运输科宿办楼、维修间工程	2,381.82	2,576.12	100%
3、增加易拉罐啤酒仓储能力技改工程	1,409.00	2,504.75	100%
三、保障生产的辅助设施和服务技改工程			
1、南厂给排水系统技改工程	791.00	120.86	100%
2、北厂第三包装车间技改工程	2,926.00	-	-
3、南厂桶装啤酒灌装技术改造工程	1,332.00	362.65	100%
4、南厂厂前区改造工程	895.60	326.87	100%
四、年产四万吨矿泉水技改工程	3,192.74	2,086.66	100%
第二部分: 异地投资项目			

一、追加对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1,833.24	1,833.24	100%
二、与江西赣南果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燕京啤酒（赣州）有限责任公司	5,135.00	5,135.00	100%
三、受让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80%的股权并追加投资	10,596.92	9,096.92	85.84%
四、受让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 93.75%的股权	16,938.18	16,938.18	100%
五、受让燕京啤酒（襄樊）有限责任公司 92.75%的股权（注 2）	6,750.10	9,150.10	100%
六、投资控股燕京啤酒（山东无名）股份有限公司（注 1）	9,562.76	9,562.76	100%
七、完善销售网络、扩建物资流动中心	6,000.00	6,000.00	100%
补充流动资金	11,405.59	16,187.29	100%
总计	103,976.00	102,465.69	

注 1：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0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 2000 年配股募集资金中追加对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11,396 万元中的 9,562.76 万元调整为投资控股山东无名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其更名为燕京啤酒（山东无名）股份有限公司。

注 2：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 2000 年配股募集资金中北厂第三包装车间技改工程的投资 2,926 万元调整为对燕京啤酒（襄樊）有限责任公司追加投资 2,400 万元，其余资金 526 万元作为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公司在 1998 年 10 月通过配股募集资金 8.18 亿元，2000 年 6 月配股又募集资金 10.39 亿元，两次共募集 18.57 亿元。通过运用配股募集资金，公司进行了大规模的生产技术、生产设备的改造及外埠啤酒企业的收购，1997 年、1998 年、1999 年、2000 年及 2001 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20,677.51 万元、43,164.19 万元、46,625.78 万元、50,203.37 万元和 60,305.46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逐年增长。但由于投资项目为长远规划，先期投入较大，大部分设备为国外进口的先进设备，导致固定成本大大增加；并且，公司自 2000 年开始一系列的收购活动，根据公司合同、章程，2000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生产啤酒的外埠控股公司是：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全年数据、燕京啤酒（包头雪鹿）股份有限公司只合并了 2000 年 11、12 两个月的数据，湖南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燕京啤酒（衡阳）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襄樊）有限公司三家企业合并了 2000 年下半年六个月的数据，燕京啤酒（赣州）有限责任公司合并了 2000 年 4 月份以后的八个月数据；2001 年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

子公司是：以上六家控股子公司的全年数据，燕京啤酒（山东无名）股份有限公司 2 月份以后的十个月数据，燕京啤酒承德四海有限责任公司 1 月份以后的十一个月的数据，导致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增幅较大。2001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营业费用共增长 4,634 万元，管理费用增长 7,222 万元，造成公司营业利润下降。加之，2001 年原辅材料价格上涨，造成成本上升 1,738 万元。因此，两次配股后公司营业利润未有较大增长。

1998 年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 1997 年主营业务利润 20,678 万元，净利润 18,694 万元。公司 1998 年通过配股共募集资金 81,968 万元，主要用于技术改造。配股资金于 1998 年 10 月 19 日全部募足，但为了抓住发展机遇，使生产规模快速扩大、市场占有率快速提高，公司提前准备、精心组织，并利用一部分股东贷款，保证了大部分项目在 1998 年底前建成竣工，因此公司 1998 年主营业务利润和净利润迅速增至 43,164 万元和 28,227 万元，分别比 1997 年增长 108.74%和 50.99%，截至 1999 年底，公司 1998 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全部完成，共实现利润 15,644 万元，与配股时预计的经济效益基本相符。

2000 年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 2000 年配股募集资金 103,976 万元，于 2000 年 6 月 20 日到位，主要投向为技改项目和外埠投资项目，大部分项目已于 2000 年开始启动。募集资金实施后，主要是增加公司中高档啤酒的销售量。2000 年底，纯生啤酒生产技改项目已基本完成并取得了预期的投资收益；年产 4 万吨矿泉水技改工程投产后业已初步取得了效益，2000 年共销售矿泉水 36,885 吨，比 1999 年增加 29,562 吨，增长 404%，增加利润 219.3 万元。2001 年主营业务收入达 228,788.15 万元，比 2000 年同期增长 31.11%，净利润达 28,569.35 万元，比 2000 年同期增长 9.03%，2001 年增加中高档啤酒 18 万吨，占中高档啤酒销售总量的 20%，实现销售收入 51,090 万元，占中高档啤酒销售收入的 33%，实现利润 16,336 万元；新增矿泉水、纯净水 43,594 万元，占矿泉水、纯净水销售总量的 52%，实现销售收入 1,036 万元，占矿泉水、纯净水销售收入的 55.5%，实现利润 340 万元。

公司投资收购外埠啤酒企业的主要目的是实施积极稳妥的低成本扩张战略，快速有效地切入到当地啤酒市场，使“燕京啤酒”这一中国驰名商标真正走向全国。2000 年，公司控股的 6 家外埠啤酒企业经过改造整合、并加强管理，除两家亏损以外全部盈利。2001 年，公司控股的外埠啤酒企业增至 8 家，其中燕京啤酒（襄樊）

有限公司成功实现扭亏并获得 293.05 万元净利润，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燕京啤酒（赣州）有限责任公司和燕京啤酒（包头雪鹿）股份有限公司的净利润大幅度提高，较 2000 年分别增长 70.53%、191.65%和 1073.12%。2000 年配股资金的效益开始逐步体现，实现了配股时预计的效益。

公司在未来的几年内，配股资金的投资项目将会产生较好的效益。预计公司在 2005 年啤酒产量将达到 250 万吨，力争达到 300 万吨；公司利润将在现有的基础上稳中有升，力争保持公司利润指标和单厂销量指标全行业第一的称号，实现公司的战略方针。

（七）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结论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核，认为本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与实际情况相符，并出具了北京京都审字（2002）第 0340 号《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其审核结论为：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有关信息披露文件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相符。”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1、2002年4月，公司与澳大利亚 ABB GRAIN EXPORT LTD 公司签订了采购协议，公司将在 2002 年向 ABB GRAIN EXPORT LTD 公司采购 30,000 吨啤酒生产原材料，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目前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2、公司与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5,928.27 万元和 5,489.14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分别受让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27%和 25%的股权；公司以 3,662.52 万元和 1,664.78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分别受让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55%和 25%的股权。公司与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5,500.5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燕京啤酒（赤峰）有限责任公司 60.19%的股权。以上股权收购事宜已经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3、公司与上海海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海虹出租汽车公司签订了《关于增资、股权转让及合资经营“燕京啤酒（常熟）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协议》，约定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对上海海虹集团常熟海虹酒业有限公司实施增资 7000 万元，进而持有其 70%的股权，并将其更名为“燕京啤酒（常熟）有限责任公司”。本次投资控股事宜已经公司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4、公司与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8 日签订了《担保合同》。根据该合同，合同自 11 月 8 日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 7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燕京啤酒本次发行的 70,000 万元可转债以及与此相关的利息、

法院判决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因乙方违反发债规定而引起的可转债持有人实现债权权利所发生的一切必须及合理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的费用（如使用）]。经合同双方同意并确认，担保期间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燕京啤酒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全部偿还之日止。

5、2002年7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让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将其更名为燕京啤酒（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同意以现金方式出资10,408.32万元，即以每股4.17元的价格受让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定向个人股东2,496万股的股份，占其总股本的38.4%，成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此次交易没有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已于2002年7月13日与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定向个人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6、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2002年8月29日签订了《主承销协议》，约定由中信证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实行余额包销，承销费率3%。

（三）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没有发生重大诉讼。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亦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收购战略

收购外埠啤酒企业时，由于主客观条件的限制，某些“收购陷阱”的暴露需要经过一定的时间，并且，市场机会与上市公司的决策程序存在一定的时间差距，因此，公司在收购外埠啤酒企业前一般由控股股东先对其进行收购，并与本公司签订委托经营协议，对外埠啤酒企业进行整合，再通过适当的时机转售给本公司。因此，控股股东参与收购外埠啤酒企业并不基于其自身的商业利益和发展战略，也不会长期持有经营，而是出于对燕京啤酒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这样的收购战略并不违反控股股东的非竞争承诺。

本公司的收购战略相对于直接收购外埠啤酒企业对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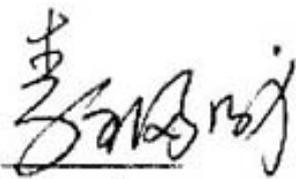
不同的影响。若直接收购，公司应在第一时间内向投资者披露被收购企业的详细情况和各项收购细节，并通过其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视收购金额占其净资产的比例而定）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而在目前的收购战略下，公司不需要直接披露控股股东收购的企业的详细情况和各项收购细节，特别是被收购企业详细的财务状况和收购价格，因此投资者了解的信息有某种程度的限制及滞后。另外，虽然本公司在披露被托管企业的概况和托管经营协议主要内容时，实际已提示投资者公司今后对被托管企业的收购意向，但仍可能存在一部分投资者忽略这一信息，使信息披露对不同投资者产生不同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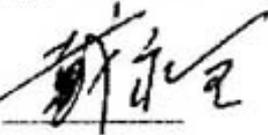
十八、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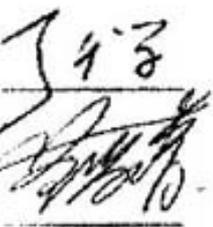
(一) 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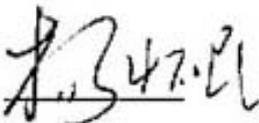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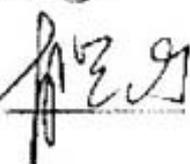
李福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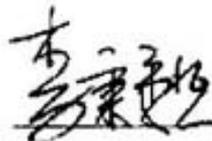
戴永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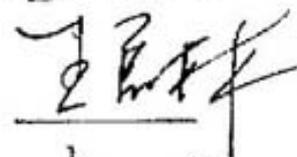
丁广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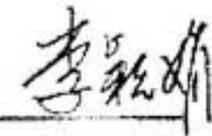
董学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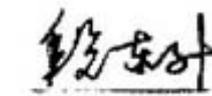
李怀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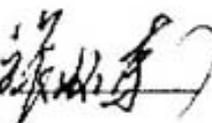
李兴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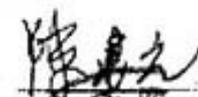
李秉骥 

王启林 

李颖娟 

段东升 

张怀东 

陈建元 



(二)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董荣

法定代表：

(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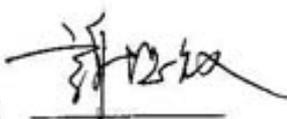
于世平



(三)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

谢思敏 

阎建国 

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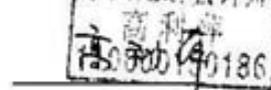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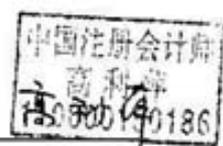


(四)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经办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已经本所审计，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会计师

郑建彪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建彪
110100750150

高利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利萍
110100190186

法人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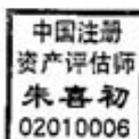



(五) 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经办评估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已经本所评估，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资产评估师

朱喜初



刘洪跃



法人代表



十九、 附录和备查文件

除本次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供投资者查阅。

- 1、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2、主管部门批准发行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文件
- 3、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协议》
- 4、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年度审计报告
- 5、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年度审计报告
- 6、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年度审计报告
- 7、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评价报告》
- 8、北京市信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发行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9、《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10、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00, 下午 3:00—5:00, 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发行人: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 9 号

电话 010-89490729

传真 010-89495569

联系人 李颖娟 刘翔宇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地址 上海市番禺路 390 号时代大厦 6 楼

电话 021-62802631

传真 021-62802267

联系人 董莱 刘政 杨曦 夏朝辉 王逸松

投资者亦可在本公司网站: <http://www.yanjing.com.cn>、主承销商网站: <http://www.citics.com>, 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网站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